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ENGDU CO., LTD.**

(股票代码: 601838)

# 二〇二四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五年四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晖，行长徐登义，财务部门负责人吴聪敏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出席有表决权董事13名，王晖、徐登义、何维忠、郭令海、付剑峰、余力、马晓峰、陈存泰、龙文彬、顾培东、马骁、余海宗12名董事现场出席。董事王永强因公务原因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付剑峰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2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3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8.91元人民币（含税），以公司可转债赎回后，普通股总股本42.38亿股计算，合计分配现金股利37.76亿元（含税），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4%。

上述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1.4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5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1.6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1.7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	6
第三节	行长致辞 .....	9
第四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11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63
第七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103
第八节	重要事项 .....	107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13
第十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2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12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载有董事长、行长、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本公司《章程》
	本公司关联方名单

## 释 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表述	释 义
本公司/公司/本行/成都银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监管总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银监会/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根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础上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负责除证券业之外的金融业监管，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都市国资委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丰隆银行	注册于马来西亚的 <b>Hong Leong Bank Berhad</b>
本行《章程》/本公司《章程》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元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国家战略与区域发展同频共振、科技创新与产业转型加速融合，一幅全面深化改革的时代蓝图徐徐展开。这一年，成都银行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始终与国家大势同行、与民生福祉共进、与客户携手共赢，努力提升市场竞争力与价值创造力，在追赶与超越中迈出了“万亿新征程”的坚实一步。

**这是应对挑战、诠释成长韧性的一年。**面对净息差收窄、资产质量压力抬升、同业竞争加剧等众多挑战，我们坚持质量与效率有机统一、风险与收益协调匹配、总量与结构动态平衡，延续了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全行资产总额、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分别站上12500亿元、8800亿元、7400亿元新台阶，连续四年实现千亿级增长，成长性保持行业领先；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突破220亿元、120亿元关口，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7.81%；不良贷款率九年连降至0.66%，资产质量保持行业最优；80亿元可转债提前三年完成摘牌，创建行以来最大规模核心资本补充记录；首次入围《财富》中国500强，排名第359位，连续四年位列时代财经“成长力银行50强”榜首。

**这是与时俱进、赓续发展基因的一年。**我们胸怀“国之大事”、心系民之所向，在新征程中不断深化经营逻辑与发展内涵。顺时应势实施战略规划中期修编，为做好“五篇大文章”、支持实体经济构筑战略制高点；聚焦主责主业，探索更加契合城市商业银行发展规律的经营模式，坚持走“想明白的路”；保持前瞻敏锐，积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以“适中风险文化”坚守资产质量生命线。基于良好的业绩表现，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8.91元人民币（含税），将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风雨兼程、孜孜不倦，在社会、客户与股东的支持陪伴下，我们携手走过了又一个四季。春华秋实的背后，数千成行人不懈坚守、执着追求，在冬来夏往中共同谱写出一曲生生不息的“四季交响”。

**使命始于“春播”，我们倾力践行“五大特色金融行动”，在新旧动能转换中播下创新与发展的火种。**这一年，我们全身心投入到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五大关键领域，深度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科技贷款余额及增量连续四年名列全省前茅、成都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综合金融服务覆盖率近90%、特色产品体系覆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我们既是科技企业融资融智的好助手，也是企业成长的好伙伴。绿色贷款余额位居四川省法人机构第一、“绿色融资+科技赋能+生态协同”服务体系日趋完善，我们走向美丽中国建设的脚步更敏捷、也更有力量。构建“园区+金融+场景”普惠金融服务生态、完善“政银类+场景化+供应链”特色信贷产品体系、打造“强组织+快审批+优服务”组织模式，让普惠金融的养分精准滴灌到万千小微主体的生长根脉。搭建“网点+云端+泛金融”链式服务体系，我们加快塑造更有温度的适老金融服务品牌，用心相伴老年客户的“金”色年华。数智赋能加速转型发展，对公业务“1+3”管理中台实现客户触达能力与营销管理效率“双提升”，全新票据业务系统实现业务办理时长缩短80%，互联网贷款系统、远程视频与智能语音能力中台、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工具（RPA）等陆续投产应用，作业效率与客户体验显著提升。我们深知，播种的意义不仅在于萌芽时向上生长的绿意，更在于向下深植可持续发展的根系。

**本领精于“夏耕”，我们不断增强专业化金融服务能力，在区域发展的强劲脉动中驱动自我突破的新陈代谢。**当前，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腹地建设等重大战略积

厚成势，为金融服务区域发展创造了可贵机遇。这一年，我们做好重大项目建设资金要素保障，服务能级再次跃升。轨道交通资阳线的“半小时通勤圈”、新川天府软件园的全链条创新生态、祠堂街和音乐坊的艺术群落与智慧展演……我们以再创新高的信贷投放，将更多金融活水注入这座“雪山下的公园城市”。我们全力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服务模式再度升级。实施“润园惠企”金融行动，创新搭建“一园一主办行”工作机制，系统绘制全市16条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图谱，实现超万户上市、上榜、上链企业生态画像。推出“满园贷”“科企贷”“秒贴宝”等专属产品，信贷服务覆盖全市八大产业生态圈，金融足迹不断沿链伸展。我们倾情助力消费提档升级，服务供给持续优化。丰富“成行消贷超市”产品货架、推出“芙蓉锦程·优选”稳健型代销理财、推动旗下重要参股企业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新一轮增资扩股……我们紧贴广大居民在消费及民生保障领域的恳切诉求，让高品质金融服务的星星之火点亮“烟火里的幸福成都”。我们相信，顺应大势、契合规律的战略选择，终将迎来丰收的喜悦。

选择证于“秋收”，我们不懈推进发展战略转型迭代，在纷繁变化的市场博弈中淬炼特质鲜明的竞争力。这一年，我们深耕长板，让根基更牢固。省内存、贷款新增分别跃居全省第二、第一；一般贷款新增连续四年位列本埠市场首位；个人存款年新增已达2018年首次提出“大零售”转型时的5.6倍。在“稳定存款立行、高效资产立行”经营方略的引领下，我们拓宽掘深政金业务、实体业务、零售负债业务“三大护城河”，逐步构筑起不可替代的市场竞争优势。我们新塑动能，让潜力更活跃。战略引领下，一批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新动能正在起势成势。精准营销企业库及实体信贷客户数有力增长，实体客群基础进一步加固；搭建“产业通+企业速查+产品速配”垂直营销体系，实现产业客户服务由“散装”向“整装”的集约式转型；异地分行存款新增占比达到37%，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均衡；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及余额较上一轮规划期分别增长超100%、120%，“成行消贷”特色品牌日益深化；金市业务相机抉择，债券投资收益同比扩大30%，动能引擎加速聚合。我们理解，唯有战略聚焦、不断化繁为简，才能洞察发展真理，实现基业长青。

韧性成于“冬藏”，我们致力于构建与战略发展更加契合的经营理念，在价值沉淀中积蓄行稳致远的发展势能。丰收的意义不仅在于“颗粒归仓”，更在于为下一季耕耘储备好优良的种子。万亿之上，我们高度重视风控的质量。这一年，我们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摒弃一切急功近利的想法和做法，进一步筑牢高质量发展的根基。行业专精风控体系有效赋能制造业细分领域需求洞察与客户拓展、全流程数字化风控动态护航业务及运营管理、村镇银行改革重组持续优化全行机构战略布局……较低的不良水平与厚实的拨备安全垫，是我们“轻装上阵”的最大底气。转型之际，我们大力发掘人才的价值。这一年，我们接续贯彻“专业精益”的工匠理念，加快构建与战略转型更加适配的人才与组织体系。“领航计划”“远航计划”“启航计划”赋予多层次干部人才队伍新活力、“知识图谱”课程培训促进岗位能力更专精、中后台运营集中重塑柜面作业全流程……专才铸匠的每一小步，都是成都银行可持续发展的“缺一不可”。使命之下，我们更加坚信文化的力量。这一年，我们坚持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不动摇，持续深化基因式“四大企业文化”建设，让文化的独特优势转化为行稳致远的不竭动力。实事求是“反内卷”，凡是损害客户体验、徒增员工负担的机制和流程，我们都坚决反对，唯有“反内卷”，才能让更加优质的金融服务贴近市场、走进客户；旗帜鲜明“扬正气”，全力推进“金融先锋”示范项目、“成清廉华·持守方圆”廉洁文化教育基地、“顺时”系列宣传品牌等特色文化建设，让企业文化春风化雨、深入人心。

一路走来，滴水穿石的客户耕耘、精益求精的产品服务、茁壮成长的人才队伍，我们有幸与广大客户和股东朝夕相伴、共享发展成果。面向未来，立足三十载耕耘的坚实根基，紧握区域发展的巨大机遇，我们将坚守初心、向“新”而行，奋力打造富有特质的“第二增长曲线”。

我们将以更强担当融入发展大局，做一家“实干有为”的银行。此刻，来自金融强国建设的召唤

正重塑着银行业的使命与责任。未来，成都银行将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引，不断增强对重大战略、产业发展、民生建设等关键领域的战略支撑与专业供给，在做好“五篇大文章”中培育新质动能、在呵护民生福祉中传递美好愿景、在做强市值管理中增进价值认同，努力打造西部领先、全国一流的特色城市商业银行。

**我们将以更优服务陪伴客户成长，做一家“善解人意”的银行。**随着客户需求的与日俱进，金融服务已远不止于传统的物理触达与虚拟交互，而是更关乎每一份真实的生活期待。未来，成都银行将接续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与服务视角，以产业专精嵌入实体客户的生态链条、在数智场景中聆听零售客户的“家长里短”、用智慧政务促进社会民生事业保障，让金融的桥梁跨越需求鸿沟、连接万千可能。

**我们将以更深信念做“正确的难事”，做一家“勤勉专注”的银行。**我们致力于减少影响价值创造的“内卷”行为，以专注、创新与勤勉，在周期跌宕中铸就“成行信念”。这种专注，是保持战略定力，持之以恒锻造差异化、专业化竞争特质；这种创新，是深度洞察、务实有效，以更敏捷、更精准的金融服务赢得客户选择；这种勤勉，是高效执行、锲而不舍，是在实体深耕中传承信任纽带、在消费场景里探索行为规律、在科技赛场上创新价值引擎。

时不我待，利民、惠企、向善行，一寸光阴一寸金；  
初心不改，自省、笃行、志不渝，万水千山亦可及。

我们坚信，指引前路的有来自时代的风，还有我们心底的火和眼中的光。这热烈的信念和勇气之“火”，眼中闪烁的创新与发展之“光”，定将引领我们穿越周期、共创更加美好的未来！

### 第三节 行长致辞

各位股东：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我们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恪守初心的战略定力、奋楫笃行的实干耐力、改革转型的创新活力，躬身耕耘难而正确之事，努力锻造穿越周期的价值创造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交出“稳中提质、进中向好”的年度答卷。截至2024年末，全行总资产、总存款、总贷款分别达12501.16亿元、8858.59亿元、7425.68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14.56%、13.51%、18.6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29.82亿元，同比增长5.8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58亿元，同比增长10.17%；基本每股收益3.28元，同比增长0.27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7.81%。2024年末，不良贷款率0.66%，连续九年下降；拨备覆盖率479.29%，风险抵御能力保持上市银行第一梯队。市场影响力持续增强，首次跻身《财富》中国500强，位居第359位。

“骐骥之速，非一足之力也”。这些成绩的取得，源于我们对新时代金融发展规律的敏锐感知，得益于区域经济发展的蓬勃动力，归功于我们对金融服务新模式与风险防控新路径的不懈探索，更离不开全体员工以初心为舵、以专业为帆，在时代浪潮中勇毅前行的磅礴合力。

**以战略定力深耕区域发展。**我们锚定“服务地方经济”定位，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战略腹地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决策部署，将政策赋能转化为发展势能。深入推进投贷一体化，全年信贷投放近4000亿元创历史新高，新投资地方债、信用债超400亿元，承销债务融资工具数量、金额均位列区域前列，落地股权类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等多个全国“首单”业务。扎实推动“两新”“两重”政策实施，精准对接区域内机场、公路、轨道交通等重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源源不断的“高能量”“净增量”资金。持续加大对优势产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的金融供给，打造“园区+金融+场景”服务生态，为优质创新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支持，实现区域重点产业链100%覆盖。

**以守正创新赋能实体经济。**我们坚定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优化创新工作机制和服务体系，在做实金融“五篇大文章”中彰显特色优势。**以金融之笔书写科技强国的奋进故事**，紧扣新质生产力发展需要，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形成“专营机构+专业团队+专项授信+专属产品”体系机制，科技贷款规模在区域内保持领先优势。**以金融之力守护河湖山川的绿意盎然**，围绕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目标，深化运用“产品创新+政策引领+资源倾斜+区域协同”策略，加强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信贷支持力度，绿色贷款比重持续提升。**以金融之光点亮千企万店的美好梦想**，坚持金融为民、惠民的初心不动摇，持续加大对民营、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服务支持，增加首贷、续贷、信用贷款投放。通过政银类、场景化、供应链三大产品体系累计触达4万余户小微主体，普惠贷款增幅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幅。

**以底线思维筑牢风险防线。**我们秉持“行稳致远”的风险理念，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市场波动带来的挑战，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稳妥推进重点领域风险化解，积极对接一揽子化债方案，落实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对风险隐患早预警、早介入、早处置，信用风险防控成效显著，其他各类风险稳定可控。加快推动风险管理系统群落地显效，拓宽数据应用优化风险预警体系，构建大数据风控模型，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智能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始终守牢合规经营底线，优化顶层设计、细化教育培训、强化检查问责，反洗钱、关联交易等内控管理工作有效性持续增强。

**以转型突破重塑发展范式。**我们坚持推动大零售、数字化、精细化“三大转型”，打造更加多元的业务生态和更加完善的管理体系，加快中长期发展动能转换。**大零售转型激发活力**，客户群体扩量提质，以“场景生态+牵引产品”为支点带动客户拓展，零售客户突破1000万，坚持做优系统流程和提升服务质效，“市民银行”品牌深入人心。资产负债稳步扩张，个人贷款增量在区域保持领先，储蓄存款新增843亿元创历史峰值，区域市场占有率稳居第一方阵。中间业务稳步开展，上线理财代销业务，更好满足客户财富保值增值需求。**数字化转型加速突破**，数字赋能业务发展，财资管理系统服务客户超2000户。落地对公客户“1+3”管理中台，优化大零售“1+4”平台，实现从客户管理到价值创造的全链条升级。数字赋能美好生活，手机银行串联起金融与生活场景，注册用户数实现阶梯式跃升，月活客户规模达139万户，以智慧金融生态构建起“指尖上的银行”。数字赋能运营管理，引入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工具，在内部管理等场景落地应用，执行效率实现指数级增长。**精细化转型走深走实**，以行业研究为抓手，带动“精准营销”和“精准风控”落地有声。在系统流程和信贷政策中嵌入行业标杆数据，推出行业营销指引和目标客户清单，以行业洞见引领客群量质跃迁。组建行业审批团队，由通用型审批向专精化审批转型，以行业认知促进精准风险识别。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随着存量政策有效落实和一揽子增量政策加力推出，中国经济发展的底气更足、势头更强。**我们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构建“价值共生、成长共进”的伙伴型银客关系。通过前瞻性的需求洞察和有温度的服务触达，让金融服务可感可知。依托场景化服务方案和个性化服务配置，完成从产品提供者向价值共创者的角色转变。**我们将坚持长期主义**，在川陕渝沃土向下扎根，与区域发展同频共振。久久为功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加速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坚定不移抓好风险控制，以行稳致远的耐力驱动可持续发展。**我们将坚持创新思维**，积极拥抱新生事物，以“数字化”“智能化”赋能业务发展，启动一批重要IT项目加速“金融+科技”双向奔赴。对产品服务、业务流程和管理模式创新求变，推动向上生长的动能不断积聚。

身处新时代新起点，前路漫漫亦灿灿。我们将继续顺应经济转型升级趋势，保持战略定力，坚持“致广大而尽精微”的务实作风，持续提升发展质效，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应有力量！

## 第四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1 法定中文名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成都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HENGDU CO., LTD.（简称“BANK OF CHENGDU”）

4.2 法定代表人：王晖

4.3 董事会秘书：陈海波

证券事务代表：谢艳丽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联系电话：86-28-86160295

传真：86-28-86160009

电子信箱：ir@bocd.com.cn

4.4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变更时间	注册地址
本行设立时	成都市春熙路南段 32 号
2000 年 4 月 8 日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2023 年 12 月 1 日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 16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邮政编码：610015

客服与投诉热线：95507

公司网址：<https://www.bocd.com.cn>

电子信箱：ir@bocd.com.cn

4.5 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6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成都银行

股票代码：601838

#### 4.7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5月8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25年2月14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成都市春熙路南段32号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1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33142770A

#### 4.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

层

签字注册会计师：石海云、薛晨俊

#### 4.9 公司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银行业务；外汇业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 4.10 公司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评奖机构
1	2023 银行间本币市场“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2023 银行间本币市场“市场创新业务机构”、2023 年银行间外币对市场“优秀外币对会员”、2023 年银行间外币对市场“外币对进步会员”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	2023 年度中债成员业务发展质量评价“自营结算 100 强”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3	2024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2024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最佳实践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4	2023 年理财产品优秀发行机构	中国投资协会
5	2024 数字金融金榜奖——手机银行最佳用户体验奖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中国电子银行网
6	“成都银行‘自贸通’金融服务”案例获评“2023 年川渝两地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案例”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四川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管总局重庆监管局
7	2024 年度最具市场创新力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8	成都银行资产管理部获评“2023 年四川省金融统计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
9	成都银行合规管理部获评“四川省金融机构系统先进集体”	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等 11 部门联合发文
10	2023 年度“天府科创贷”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
11	成都银行在 2023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考评中获评“突出贡献承销团成员”	四川省财政厅
12	成都银行品牌“金融先锋”示范项目获评“四川省国有企业十大文化品牌优秀奖”	四川省国资委
13	2024 年四川省金融系统反诈技能竞赛二等奖	四川省总工会；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
14	成都银行“IP 形象创设及品牌传播”案例获评 2024 年品牌传播“十佳案例”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15	四川银行业保险业清廉金融文化优秀基层品牌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四川省保险行业协会
16	成都银行成华支行营业室、绵阳分行营业室、简阳支行营业部、大邑支行营业部、天府新区分行营业室、广安分行岳池支行、蒲江支行营业部、金沙支行获评“2024 年四川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五星级网点”	四川省银行业协会
17	2024 年反电信诈骗先进单位——涉案账户压降先进单位、新开涉案账户压降先进单位、经验分享优秀单位	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
18	2023 年度法制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成都市国资委
19	2024 年度成都国资国企对外合作工作先进集体	成都市国资委
20	成都银行“数据中心 SDN 网络中的 IPv6 全栈应用实践”案例获评“成都市 IPv6 技术应用创新大赛”一等奖	成都市委网信办
21	2023 年度公益慈善先进单位、2024 年度爱心企业	成都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成都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
22	中国 500 强企业	《财富》

23	“2024 年成长力银行 50 强”排名第一	时代财经
24	成都银行“财资管理（司库）云平台创新案例”获评“2024 银行家年度金融科技产品创新优秀案例”	《银行家》杂志社
25	2024 年度 Wind 最佳投行——债券承销快速进步奖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	中国·成都新华丝路（国家“一带一路”信息平台）西部中心共建单位	新华社四川分社；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
27	金诺·金融品牌年度宣传片《顺时·让美好发生》	《中国银行保险报》
28	2024 金鼎奖——年度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奖、2024 上市公司口碑榜——上市公司最具社会责任奖	《每日经济新闻》
29	2024 年度服务科技金融机构	《21 世纪经济报道》、21 世纪金融研究院
30	2024 卓越金融企业——年度卓越数字金融创新银行	《经济观察报》

#### 4.1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2,981,527	21,702,189	5.89%	20,241,312
营业利润	15,226,559	13,905,168	9.50%	11,698,169
利润总额	15,165,779	13,892,333	9.17%	11,681,213
净利润	12,850,233	11,671,933	10.10%	10,043,0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8,380	11,671,118	10.17%	10,042,3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24,652	11,466,741	11.84%	9,969,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26,009	-23,753,784	296.68%	9,692,13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50,116,154	1,091,243,069	14.56%	917,65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42,568,225	625,742,219	18.67%	487,826,670
贷款损失准备	23,427,539	21,372,052	9.62%	18,944,047
总负债	1,164,211,707	1,019,923,459	14.15%	856,224,024
吸收存款	885,859,340	780,421,289	13.51%	654,652,0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855,452	71,235,227	20.52%	61,342,71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9,856,754	65,236,529	22.41%	55,344,01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15	17.10	11.99%	14.81

注：贷款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8	3.01	8.97%	2.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9	2.76	8.33%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7	2.96	10.47%	2.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1%	18.78%	下降 0.97 个百分点	19.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6%	18.44%	下降 0.68 个百分点	19.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2.6	-6.23	262.76%	2.59

注：1.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2. 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 （三）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利润率	1.10%	1.16%	1.19%
成本收入比	23.93%	25.09%	24.39%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0.66%	0.68%	0.78%
拨备覆盖率	479.29%	504.29%	501.57%
贷款拨备率	3.16%	3.42%	3.89%

注：1. 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3.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 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5. 贷款拨备率=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其中：活期公司存款	202,174,175	212,512,948	206,985,186
活期个人存款	53,486,037	50,420,829	49,137,183
定期公司存款	203,280,735	178,133,748	143,289,639
定期个人存款	384,929,475	303,731,169	224,607,215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79,310	382,956	128,086
保证金存款	21,627,146	19,469,813	17,215,630
财政性存款	130,259	135,404	137,743
小计	865,707,137	764,786,867	641,500,682
应计利息	20,152,203	15,634,422	13,151,340
吸收存款总额	885,859,340	780,421,289	654,652,0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602,616,836	501,117,055	379,587,40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8,702,248	123,331,334	106,996,698
小计	741,319,084	624,448,389	486,584,107
应计利息	1,249,141	1,293,830	1,242,5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42,568,225	625,742,219	487,826,670

####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	80,442,482	79,749,439	65,773,635	65,193,240	55,838,476	55,302,040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0,547	870,754	13,245	787,960	15,570	709,42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0,431,935	78,878,685	65,760,390	64,405,280	55,822,906	54,592,619
其他一级资本	6,086,139	5,998,698	6,070,312	5,998,698	6,064,626	5,998,698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一级资本净额	86,518,074	84,877,383	71,830,702	70,403,978	61,887,532	60,591,317
二级资本	36,756,191	36,451,252	31,315,114	31,081,199	24,796,449	24,565,512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资本净额	123,274,265	121,328,635	103,145,816	101,485,177	86,683,981	85,156,829
风险加权资产	888,055,299	875,487,937	800,078,670	790,488,777	659,303,863	649,487,231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840,885,985	830,351,442	759,122,694	751,777,086	620,832,007	612,806,49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471,182	6,471,182	2,918,831	2,918,831	4,479,935	4,479,93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0,698,132	38,665,313	38,037,145	35,792,860	33,991,921	32,200,80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06%	9.01%	8.22%	8.15%	8.47%	8.41%
一级资本充足率	9.74%	9.69%	8.98%	8.91%	9.39%	9.33%
资本充足率	13.88%	13.86%	12.89%	12.84%	13.15%	13.11%

注：自 2024 年起，资本充足率相关指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计算，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标准法计量，资本构成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监管资本”栏目。

## （六）杠杆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86,518,074	71,830,702	61,887,53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307,663,981	1,145,967,211	963,381,145
杠杆率	6.62%	6.27%	6.42%

注：自 2024 年起，杠杆率相关指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计算，杠杆率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

“监管资本”栏目。

### （七）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32,578,687	164,558,464	123,557,779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62,806,967	80,986,738	47,506,858
流动性覆盖率	211.09%	203.19%	260.08%

### （八）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789,913,601	770,250,032	760,102,086
所需的稳定资金	683,620,071	674,691,174	657,720,04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5.55%	114.16%	115.57%

### （九）近三年其他监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贷比	87.33%	83.20%	77.57%
流动性比例	95.57%	77.85%	81.44%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44%	0.38%	0.4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2.76%	47.59%	21.2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56.84%	18.86%	9.7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4.77%	86.94%	58.98%

注：1. 以上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2. 按照《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监管并表范围包括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3. 正常、关注、次级、可疑贷款迁徙率为母公司口径数据。

### 4.12 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一季度（1-3月）	二季度（4-6月）	三季度（7-9月）	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5,638,180	5,946,877	5,656,087	5,740,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0,954	3,316,050	2,871,191	3,820,1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2,824,925	3,296,404	2,843,943	3,859,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242	-2,553,972	-16,415,768	-74,281,027

#### 4.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政府补助	113,604	280,170	111,803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54	9,733	6,19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345	-3,466	-962
久悬未取款	2,820	1,573	1,181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8,255	-10,943	-17,17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078	277,067	101,0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306	72,513	27,91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44	177	3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728	204,377	72,807

##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5.1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保持战略发展定力，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一）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总资产达 12,501.1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88.73 亿元，增幅 14.56%；存款总额 8,858.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54.38 亿元，增幅 13.51%；贷款总额 7,425.6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68.26 亿元，增幅 18.67%。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76.09%，经营结构保持稳健。

（二）盈利水平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29.82 亿元，同比增长 12.79 亿元，增幅 5.8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8 亿元，同比增长 11.87 亿元，增幅 10.17%；基本每股收益 3.28 元，同比增长 0.2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1%。

（三）风险管理保持良好。报告期末，全行不良贷款率 0.66%，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79.29%。

### 5.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5.2.1 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揽全局，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砥砺奋进、攻坚克难，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我国银行业积极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刻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宗旨，聚焦“五篇大文章”，积极落实金融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精准对接居民消费升级、民营经济壮大、制造强国建设等重点领域融资需求，筑牢金融风险防控安全底线，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高质量金融保障。

#### 5.2.2 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4 年，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等金融行业监管机构积极响应国家整体战略，协同出台多项政策，统筹推进防风险、强监管、促发展，全面加强金融监管，为经济社会的安全稳定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大。货币信贷合理增长。全年两次降准共 1 个百分点，提供长期流动性超过 2 万亿元，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中期借贷便利、再贷款再贴现等工具，开展国债买卖操作，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信贷均衡投放，防范治理资金空转，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全年两次降低政策利率共 0.3 个百分点，引导 1 年期及 5 年期以上 LPR 分别累计下降 0.35 个和 0.6 个百分点，强化利率政策执行，带动存贷款利率下行。引导信贷结构调整优化。设立 5000 亿元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等，持续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设立 3000 亿元保障性住房再贷款，取消房贷利率政策下限，推动再度降低存量房贷利率，供需两端同步发力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完善房地产金融宏观审慎管理，金融支持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化解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重点机构和区域风险处置稳步推进，金融风险监测、评估、预警体系持续完善。

行业监管力度持续加力。资本管理全面趋严。修订后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正式实施，细化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标准，对系统重要性银行提出附加资本要求，对中小银行实施差异化风险权重，推动银行业资本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信贷管理体系迭代更新。发布新《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个人贷款管理办法》等“三个办法”，合理拓宽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贷款的用途及对象范围，优化流动资金贷款测算要求，强化风险管控，信贷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优化重构。《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落地，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对操作风险进行全流程管理，应用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库等三大基础管理工具以及新型工具。《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出台，指导金融机构实现从“被动监管遵循”向“主动合规治理”的转变。积极落实“五篇大文章”发展方向。金融监管总局出台《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金融

“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及《银行业保险业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等系列文件，指导金融机构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切实把金融“五篇大文章”落地落细，明确了金融机构未来的发展路径和着力点。

### 5.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2024 年，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国家和省市重大发展战略，聚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大力支持培育新质生产力，在服务城市战略和实体经济中强化金融供给，业务发展取得良好成效。

#### （一）公司金融业务

服务实体经济提质增效。一是公司紧紧围绕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腹地建设、“三中心一基地”等重大战略部署和功能布局，持续为省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民生工程等重大项目推进提供资金支持，为城市发展能级提升提供稳固金融支撑。二是精准助力产业体系构建，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业务导向，聚焦成都“三中心一基地”核心定位，助力打造“3+22+N”产业园区体系，通过创新金融产品供给、优化产融对接模式、深化资源精准配置，赋能先进制造业聚链、新兴产业固链、传统产业智链，助力产业载体扩容、生态提质、链条增效，推动产业规模逐步壮大、产业生态持续完善、产业能级不断增强。三是以“双碳”目标为引领，聚焦绿色产业发展、传统产业转型、资源回收利用、生态保护修复、生态价值转化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入力度，探索推进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落地首笔碳减排挂钩贷款，全力助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四是按照房地产贷款相关政策要求和全行房地产业务发展规划，以“差异化、精细化”进一步推动房地产业务的稳健发展。

投行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持续推进各类投行创新业务，丰富投行服务产品工具箱，不断增强投行业务的市场竞争力。信用债承销规模创历史新高，成功落地多笔科

创债券、绿色债券，充分展现承销能力，实现“量升质优”，成功落地全国首单创新信托结构型定向资产担保科创票据、全国首单无外部担保实现债项信用增级的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全国首单地方建筑施工国企应收账款 ABCP 以及四川省首单“科创主题”金融债券等多个“首单”业务，展现出较强创新能力。

## （二）小微金融业务

小微金融业务持续推进。一是夯实精准营销重点客群，围绕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开展深度调研，加大入圈上链优质企业拓客力度，持续完善“专营机构+专业团队+专项授信+专属产品”的全方位服务模式，及时满足科技型小微企业全生命周期和多场景融资需求，推进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信贷户数和规模提升。二是持续开展普惠金融专项攻坚，聚焦各类市场主体“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等问题，持续优化金融服务，实施差异化定价策略，持续降低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多措并举强化减负惠企政策宣传力度，实现惠企政策精准触达，确保更多普惠政策惠及小微市场主体。三是聚焦粮食安全战略，围绕“天府粮仓”建设持续推动涉农金融服务，持续优化涉农产品，加强“惠农贷”等拳头涉农金融产品推广，借助“农贷通”市级平台强化三农金融服务的广度、深度和速度，以金融活水浇灌田间沃土，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三）个人金融业务

持续深化“市民银行”品牌建设，坚持“亲民、便民、惠民”特色，全力构建差异化、特色化的金融服务体系，为市民提供便捷多样的金融服务。一是充分发挥大零售“一平台、四系统”运营效能，树牢“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针对重点客群制定差异化专属经营方案，集产品配置、权益回馈、渠道服务为一体，深入推动 AUM 一体化经营，提升客户价值贡献。二是全面落实房地产贷款相关政策，聚焦重点城市和主力区域，因城施策开展按揭业务，做好公积金贷款和商贷的产品组合配套，积极推进跨行带抵押过户，更好地满足客户购房需求。三是进一步擦亮“成行消贷”特色招牌，贯彻落

实国家提振消费的大政方针，通过多样化的个人消费信贷产品服务客户，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模式，优化产品体验，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合理设置消费贷款额度、期限、利率，配合落实财政贴息，同时开展消贷利率优惠活动，支持居民合理的消费需求。四是深耕养老金融大文章，坚持稳当妥帖，立足老年客群需求和特点，在账户开立、产品配套、服务权益等方面不断优化银发客群的链式服务，同时强化老年客群泛金融服务适配，将网点服务向社区延伸，提升社会影响力和辐射面。

#### （四）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监管深化、利率低位”的外部形势，紧跟市场变化，坚守风控标准，灵活确定资金投资方向和业务开展策略，持续推动金融市场业务稳健发展。加强市场研判，做好债券资产的错时配置，适时加大优质债券配比，保障资产组合收益；注重交易择时择机，主动开展债券买卖波段操作，适时增加公募基金配置，整体投资收益持续提升；跟随资金利率走低趋势，灵活调整存单发行节奏，不断拓展融资渠道和交易对手，同业负债成本总体趋降；深化同业客户营销，强化多条线业务联动，充分挖掘业务点位和合作需求，客户体量和黏性不断增强，债券承分销总量突破千亿；新产品新资质不断丰富，成功落地外币金融债和外币货币基金投资，率先实现债券量化交易实盘，获批成为上海黄金交易所特别会员。全年先后多次荣获“月度回购活跃交易商”“买断多券活跃机构”“X-lending 活跃机构”称号，并入选银行间本币市场“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年度市场创新机构”和“人民币外汇市场 100 强”。

#### （五）其他业务

**国际业务。**着力推进国际业务本外币一体化发展，多措并举强化重点产品营销，持续夯实核心客户群体，实现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市场排位稳步提升；着力推进国际业务品牌建设，持续丰富产品服务，提升国际清算网络质量，提高外汇网银数智化水平，跨境金融服务质效进一步提升；着力推进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和汇率避险工作，积极为中小外贸企业提供更多集成式综合服务，持续以专业、高效、便捷的一站式跨境金融服

务支持“一带一路”“自贸试验区”相关企业发展，服务地方高水平对外开放成效不断提升。**电子银行业务。**个人电子银行方面，持续丰富产品功能，夯实电子渠道服务能力，优化客户交易体验，不断提升客户黏性与价值，报告期内荣获 CFCA“2024 数字金融金榜奖—手机银行最佳用户体验奖”，手机银行月活客户规模实现三年翻番。企业电子银行方面，持续发挥企业网上银行和企业手机银行线上服务优势，高效支撑全行对公业务发展；持续优化财资系统客户体验和营销支撑能力，巩固市场竞争优势。集团财资管理系统荣获《银行家》杂志社“2024 银行家年度金融科技产品创新优秀案例”。网络支付方面，持续做好新客转化，不断拓展支付客户规模；加强精细化运营，持续推广“支付刷刷乐”品牌活动，推动支付活跃客群增长。客户服务方面，优化智能外呼和远程视频系统功能，服务能力再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客户接通率维持在 95%以上水平。**资产管理业务。**报告期内通过大力加强投研分析、完善理财产品谱系、优化产品资产结构、升级理财信息系统等措施，持续强化以“芙蓉锦程”为品牌，以“稳健低波”为优势的区域理财品牌形象。**资产托管业务。**报告期内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获准正式展业，以公募基金、券商资管、银行理财等为重点，采取“销托联动”“投托联动”等手段，报告期内首批项目成功实现落地运作，产品类型覆盖基金专户、券商资管、期货资管等。同时持续优化托管运营流程，完善托管业务系统，建设托管专业运营团队，强化日常运营监督管理，实现各类托管产品安全、稳定运作。

#### 5.4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域环境优势突出。**成都位于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国家战略腹地建设等重大机遇交织汇集的重点区域，发展态势良好、潜力巨大，是西部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的重要引擎，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广阔的发展前景。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托区位优势，积极融入和服务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和省市发展规划，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理念，深度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大项目、重点产业，积极赋能新质生产力培育和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聚力推动成都都市圈同城化发展，助

力成都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城市核心能级，实现与实体经济共荣共赢共成长，取得显著发展成效。

**（二）战略规划高效引领。**立足政务金融、实体业务、零售负债三大业务“护城河”，深度聚焦实体客群行业分析及风控体系搭建、异地分行贡献能力提升、特色财富管理业务顾问服务品牌打造、“成行消贷”特色品牌升级、金融市场业务收益贡献扩大“五大提能方向”，扎实推动战略规划落地落实，持续打造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新势能。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新一轮战略规划为引领，以战略规划各项重点任务为抓手，精准跟踪督导、高标准评价考核，目标具体、措施有力、阶段成果突出，有力推动了全行高质量发展。

**（三）大零售品牌持续深化。**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充分发挥所在经营区域的地缘优势、资源优势，以及全行多年积累的客源优势，推动零售业务规模与效益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网点达 256 个，辐射川内主要城市及重庆、西安区域，客户数量达到千万级。不断丰富多元产品服务体系，通过代销理财、个人结构性存款等新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金融需求；坚持数字化创新驱动，积极践行数字化、精细化发展路径，不断提升大零售“一平台、四系统”的运用能力，实施精准营销，有效提升客户满意度；随着数字化、精细化管理手段运用和精准营销有序实施，客群粘性逐步增强，客户价值提档成效明显。

**（四）风险管理务实高效。**围绕优化风险区分能力、风险计量精度、作业效率、流程灵活性、数据应用深度等方面，全面实现风险管理系统群的落地显效，持续提升风险管理系统群的精细化、智能化、数字化水平。持续优化风险预警体系，增强风险预警信号的覆盖面和预警精准度，进一步完善授信管理模式、差异化贷后管理、关联交易精细化管理和智能化管理等工作机制，推进全口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提升风险管理的全面性、专业性和独立性。公司不良贷款率始终在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资产质量达到行业标杆水平，拨备覆盖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五）信息科技持续赋能。**聚焦信息科技系统建设，拓展深化科技应用场景，提升全行业务及管理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坚持对标先进同业标准，报告期内完成票据业务系统优化升级、互联网贷款业务专项工作、综合理财系统升级、统一收单服务平台系统、移动信贷展业优化、中小企业贷款产品对接智慧蓉城建设、远程视频与智能语音能力中台、对公客户关系管理“1+3”中台和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PA）等一批重点产品服务系统和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进一步增强我行的数据应用能力，全面提升金融服务效率与质量。同时，对大零售“1+4”平台、全面风险管理项目群和管理驾驶舱等重点数字化领域持续开展“回头看”，加强系统应用的阶段性跟踪、后评价和总结，进一步提升完善系统功能和运用成效，为全行在产品、服务和管理方面提质增效提供强力驱动。

**（六）独具特色的企业文化。**公司坚持文化创新与基因传承相结合，文化塑造与健康发展相促进，以特色文化优势坚定企业发展自信，以文化软实力提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将秉承社会责任的坚定与永葆企业生机的创新紧密结合，培育更能激发活力和潜能的“创新文化”；将彰显服务品质与提升专业能力素养紧密结合，培育恪尽职业操守，崇尚精益求精的“工匠文化”；将市场竞争力提升与稳健发展紧密结合，培育内控优先、合规为本、清廉为质的“风险文化”；将持续打造特色企业文化与共同价值创造紧密结合，培育认同感归属感荣誉感不断提升的“家园文化”。以先进文化品格彰显国企社会担当，以独具特色的文化底蕴聚合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2024年，“金融先锋”获评四川省“国有企业十大文化品牌”优秀奖。

## 5.5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5.5.1 主营业务分析

#### （一）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9.82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58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5.89%和10.17%。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幅度
一、营业收入	22,981,527	21,702,189	5.89%
其中：利息净收入	18,460,724	17,653,551	4.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9,775	662,124	7.20%
二、营业支出	7,754,968	7,797,021	-0.54%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5,499,852	5,445,927	0.99%
三、营业利润	15,226,559	13,905,168	9.50%
四、利润总额	15,165,779	13,892,333	9.17%
五、净利润	12,850,233	11,671,933	10.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8,380	11,671,118	10.17%

## (二) 利润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幅度	变化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968	88,822	-41.49%	代理业务支出减少
其他收益	113,604	280,170	-59.45%	政府补助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1,826	157,724	338.63%	基金估值变动
汇兑损益	-648,315	-256,758	152.50%	外汇掉期业务估值变动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782	128,895	-90.08%	抵债资产减值计提减少
营业外收入	5,512	9,854	-44.06%	其他营业外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66,292	22,689	192.18%	其他营业外支出增加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07,410	-55,700	92.84%	设定受益计划精算损失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62,092	442,980	162.34%	债券估值变动

## (三) 报告期各项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 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9,467	1.90%	3.15%	872,03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3,351	0.20%	38.97%	67,173
拆出资金	2,478,061	5.24%	4.32%	2,375,3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3,406	1.55%	16.05%	631,9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274,734	64.05%	17.85%	25,690,171
债券及其他投资	8,218,359	17.38%	-14.85%	9,651,18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61,743	1.61%	1.44%	750,946
投资收益	3,623,558	7.67%	14.15%	3,174,378
汇兑损益	-648,315	-1.37%	152.50%	-256,75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1,826	1.46%	338.63%	157,724
其他业务收入	18,101	0.04%	-14.89%	21,267
资产处置损益	12,254	0.03%	25.90%	9,733
其他收益	113,604	0.24%	-59.45%	280,170
合计	47,270,149	100.00%	8.85%	43,425,357

#### (四) 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比去年增减	营业利润	占比	比去年增减
成都	19,079,642	83.02%	535,270	12,260,416	80.52%	610,456
其他地区	3,901,885	16.98%	744,068	2,966,143	19.48%	710,935

#### (五) 利息净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9,467	2.11%	872,031	2.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3,351	0.22%	67,173	0.16%
拆出资金	2,478,061	5.80%	2,375,393	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3,406	1.72%	631,947	1.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274,734	70.90%	25,690,171	65.39%

债券及其他投资	8,218,359	19.25%	9,651,182	24.57%
利息收入小计	42,697,378	100.00%	39,287,897	100.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84,079	5.30%	811,272	3.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286	0.43%	146,864	0.67%
吸收存款	17,883,231	73.79%	15,954,375	73.75%
拆入资金	361,577	1.49%	284,844	1.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2,673	1.99%	561,794	2.60%
应付债券	4,119,808	17.00%	3,875,197	17.91%
利息支出小计	24,236,654	100.00%	21,634,346	100.00%
利息净收入	18,460,724	-	17,653,551	-

## (六) 非利息净收入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61,743	750,946
其中：理财及资产管理业务	410,976	405,373
清算与结算业务	27,961	28,875
代理及委托业务	56,151	62,561
担保及承诺业务	126,878	115,288
投资银行业务	55,947	43,501
银行卡业务	18,727	17,124
其他	65,103	78,2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968	88,8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9,775	662,124

### 2. 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3,065	1,529,361
债权投资	1,378,567	1,437,545
其他债权投资	572,435	76,28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2,532	125,054
黄金掉期交易	-128,550	-
贴现	-2,432	-
其他	-12,059	6,136
合计	3,623,558	3,174,378

###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9,062	162,408
黄金掉期交易	98,248	9,717
衍生金融工具	14,516	-14,401
合计	691,826	157,724

### (七)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职工薪酬	3,155,167	3,376,609
折旧与摊销	541,792	532,768
租赁费	5,896	10,177
其他业务费用	1,796,997	1,526,373
合计	5,499,852	5,445,927

### (八) 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当期所得税	2,566,815	110.85%	2,654,390	119.55%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1,256	1.78%	47,978	2.16%
递延所得税	-292,525	-12.63%	-481,968	-21.71%
合计	2,315,546	100.00%	2,220,400	100.00%

### 5.5.2 现金流量表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26,009	-23,753,7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1,888	-8,125,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88,928	-4,300,268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42.26 亿元，净流出同比增加 704.72 亿元，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减少及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2 亿元，净流入同比增加 251.97 亿元，主要是金融资产投资现金流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89 亿元，净流入同比增加 651.89 亿元，主要是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减少。

### 5.5.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一) 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 12,501.1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56%。负债总额 11,642.1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15%。股东权益 859.0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45%，规模实现稳步增长。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存放央行及现金	67,819,073	82,126,214	-17.42%
同业及货币市场运用	94,470,702	71,055,148	32.9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719,144,831	604,370,622	18.99%
金融投资	355,324,371	322,178,257	10.29%
资产总计	1,250,116,154	1,091,243,069	14.56%

吸收存款	885,859,340	780,421,289	13.51%
-公司客户	405,454,910	390,646,696	3.79%
-个人客户	438,415,512	354,151,998	23.79%
-保证金存款	21,627,146	19,469,813	11.08%
-财政性存款	130,259	135,404	-3.80%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79,310	382,956	-79.29%
-应计利息	20,152,203	15,634,422	2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818,661	55,160,650	-62.26%
同业及货币市场融入	42,538,885	34,983,372	21.60%
应付债券	204,933,888	140,251,078	46.12%
负债总计	1,164,211,707	1,019,923,459	14.15%
股东权益合计	85,904,447	71,319,610	20.45%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250,116,154	1,091,243,069	14.56%

## (二) 资产负债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35,772	1,661,178	148.97%	存放同业清算款项增加
拆出资金	89,945,153	68,823,341	30.69%	拆放同业款项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9,777	570,629	-31.69%	买入返售债券业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455,368	55,557,178	70.01%	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资产	4,245,630	2,285,652	85.75%	清算款项增加及预付购房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818,661	55,160,650	-62.26%	中期借贷便利减少
拆入资金	3,812,786	6,061,348	-37.10%	同业拆入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645,881	126.81%	结构化主体并表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997,615	22,040,596	45.18%	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应交税费	702,847	1,103,627	-36.31%	应交所得税余额减少
应付债券	204,933,888	140,251,078	46.12%	发行同业存单增加
预计负债	221,082	352,667	-37.31%	表外业务预期损失计提减少

其他负债	2,836,188	2,150,203	31.90%	待清算款项增加
资本公积	13,172,237	8,791,988	49.82%	可转债转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8,622	196,946	564.46%	债券估值变动

### (三) 主要资产项目

#### 1. 贷款

##### (1) 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不含应计利息）及贷款质量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588,531,639	3,676,942	0.62%	490,632,381	3,565,375	0.73%
贴现	1,452,480	-	-	337,393	-	-
贸易融资	12,632,717	122,435	0.97%	10,147,281	-	-
小计	602,616,836	3,799,377	0.63%	501,117,055	3,565,375	0.71%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购房贷款	99,906,553	774,906	0.78%	91,492,957	410,152	0.45%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22,094,648	152,244	0.69%	18,022,476	128,142	0.71%
个人经营贷款	16,701,047	161,456	0.97%	13,815,901	134,357	0.97%
小计	138,702,248	1,088,606	0.78%	123,331,334	672,651	0.55%
合计	741,319,084	4,887,983	0.66%	624,448,389	4,238,026	0.68%

##### (2) 报告期末，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行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1,903,377	322,290	0.1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7,705,936	43,216	0.05%
批发和零售业	50,054,061	888,571	1.78%
制造业	44,668,755	723,193	1.62%

房地产业	32,591,706	699,845	2.15%
建筑业	30,160,244	640,759	2.1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981,112	11,113	0.0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128,917	592	0.0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32,149	59,709	0.5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385,856	23,338	0.22%
教育	7,406,868	13,705	0.19%
采矿业	4,547,090	29,980	0.66%
金融业	4,212,786	-	-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29,235	-	-
农、林、牧、渔业	2,086,191	37,995	1.8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51,665	77,000	4.16%
住宿和餐饮业	1,649,072	222,700	13.5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69,336	5,371	3.1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	-
个人贷款	138,702,248	1,088,606	0.78%
贴现	1,452,480	-	-
合计	741,319,084	4,887,983	0.66%

### (3) 报告期末，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成都	542,391,489	3,168,604	0.58%
其他地区	198,927,595	1,719,379	0.86%
总计	741,319,084	4,887,983	0.66%

### (4) 报告期末，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担保方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信用贷款	348,619,953	47.03%

保证贷款	200,851,077	27.09%
抵押贷款	164,637,672	22.21%
质押贷款	27,210,382	3.67%
合计	741,319,084	100.00%

## (5) 全行前十名贷款（不含应计利息）客户情况

单位：千元

借款人	客户所属行业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 A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997,100	正常类	0.81%	4.86%
客户 B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483,970	正常类	0.74%	4.45%
客户 C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40,000	正常类	0.69%	4.17%
客户 D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13,647	正常类	0.69%	4.15%
客户 E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754,000	正常类	0.64%	3.86%
客户 F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605,000	正常类	0.62%	3.74%
客户 G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51,970	正常类	0.56%	3.37%
客户 H	房地产业	4,116,500	正常类	0.56%	3.34%
客户 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69,960	正常类	0.55%	3.30%
客户 J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80,239	正常类	0.51%	3.07%
合计		47,212,386		6.37%	38.31%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品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债券	389,777	100%	570,629	100%
合计	389,777	100%	570,629	100%

## 3. 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455,368	26.58%	55,557,178	17.24%
债权投资	190,220,869	53.54%	196,989,064	61.14%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19.88%	69,632,015	21.62%
合计	355,324,371	100.00%	322,178,257	100.00%

#### 4.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 (1)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主要资产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受到其他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负债项目

本公司持续强化负债质量管理，夯实稳健经营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负债规模稳步增长，负债质量状况保持稳健。

##### 1. 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余额 8,858.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51%；其中活期存款 2,556.60 亿元，定期存款 5,882.10 亿元。详细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202,174,175	212,512,948
个人存款	53,486,037	50,420,829
定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203,280,735	178,133,748
个人存款	384,929,475	303,731,169
保证金存款	21,627,146	19,469,813
财政性存款	130,259	135,404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79,310	382,956
应计利息	20,152,203	15,634,422

合计	885,859,340	780,421,289
----	-------------	-------------

##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款项余额 67.28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22%。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709,314	3,340,225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5,881,481	3,429,958
境外银行	34,398	33,882
应计利息	103,291	77,363
合计	6,728,484	6,881,428

##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319.9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5.18%，主要由于卖出回购业务规模增长。

### 5.5.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557,178	94,455,368	38,898,190
其他债权投资	69,632,015	70,648,134	1,016,119
衍生金融资产	271,967	324,633	52,6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337,393	1,452,480	1,115,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合计	125,798,553	166,880,615	41,082,0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45,881	1,464,894	819,013
衍生金融负债	327,998	245,003	-82,99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合计	973,879	1,709,897	736,018

### 5.5.5 投资状况分析

## （一）重大的股权投资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282,086	1,188,899
其他股权投资	10,400	10,400
合计	1,292,486	1,199,299

注：其他股权投资包括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城银服务中心的投资。

### 2. 对外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单位：千元、千股

被投资企业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科目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4,000	0.34%	10,000	5,7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城银服务中心	400	400	1.29%	4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63,200	163,200	38.86%	749,059	77,720	长期股权投资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76,000	5.30%	533,027	24,812	长期股权投资

## （二）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固定资产暨与关联方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拟购置由关联方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的位于成都交子公园金融总部产业园（四期）项目处的商品房，用于本公司总部办公自用，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本次交易已履行完相关审批程序。本公司与关联方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有关购房合同，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 （三）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5.6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影响的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 5.5.7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一）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

为践行社会责任，加大金融服务“三农”工作力度，本公司初始出资 3050 万元，持股比例 61%发起设立了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注册地为四川省雅安市名山区，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2024 年 12 月，本公司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后完成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其他股东股份收购，全资持股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目前正积极推动其改建为本公司雅安分行。

#### （二）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

2013 年 1 月，本公司出资 6,200 万元发起设立了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出资占比 62%。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注册地为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注册资本 1 亿元。主要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2024 年 7 月 22 日，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本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 62% 股权。该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获江苏金融监管局批复（苏金复（2025）13 号），并完成股权变更。

#### （三）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由本公司与马来西亚丰隆银行于 2010 年共同发起设立，为全国首批消费金融公司之一，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注册资本 3.2 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有 16,320 万元出资额。2018 年 10 月 23 日，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注册资本由 3.2 亿元增至 4.2 亿元，股权变更后成都银行持股占比 38.86%。2025 年 3 月 17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发《四川金融监管局关于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川金监复〔2025〕59 号），同意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注册资本由 4.2 亿元增加至 10 亿元，成都银行出资比例提升至 39.99%。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经营范围为：个人耐用消费品贷款；一般用途个人消费贷款；办理信贷资产转让；境内同业拆借；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4 年末，四川锦程消费金融公司总资产 1,591,643.93 万元，净资产 193,527.7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7,952.86 万元，净利润 20,718.99 万元。

#### （四）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藏银行”）

西藏银行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注册地为西藏拉萨市，注册资本 15 亿元。本行出资人民币 1.5 亿元，持股比例 10%。2014 年 12 月，西藏银行引入新的投资者，增加股本至人民币 30.1785 亿元，本行的出资比例从 10% 稀释至 5.3018%。2018 年 9 月，西藏银行以资本公积人民币 3.01785 亿元转增股本，股本增至人民币 33.19635 亿元，本行持有西藏银行 1.76 亿股股份，占其股本总额的 5.3018%。西藏银行经营范围为：办理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银行卡业务；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和专项审批机关批准的其它业务。

截至 2024 年末，西藏银行总资产 6,458,535.68 万元，净资产 1,009,621.85 万元，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6,753.96 万元，净利润 47,581.89 万元。

### 5.5.8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一）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净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603.40 亿元。2024 年，本集团在理财业务相关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4.11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 （二）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118.98 亿元。

## 5.6 银行业务情况分析

### 5.6.1 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公司共有分支机构 256 家，包括 14 家分行、32 家直属支行和下辖的 210 家支行，具体经营网点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千元）
0	总行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0	1384	219,125,312
1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 38 号附 5 号及建新北路 38 号 2 幢 17、18 层	12	310	33,333,450
2	西安分行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沣国际广场 D 座 1 至 3 层	6	232	49,722,573
3	广安分行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朝阳大道二段 29、31、33 号	5	107	9,329,191
4	资阳分行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建设北路二段 66 号	3	78	6,966,886
5	眉山分行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湖滨路南一段眉山东坡国际酒店附属建筑	5	129	14,644,011
6	内江分行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西 289 号附 265-287 号、附 263 号	4	85	7,564,710
7	南充分行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北路二段 72 号马电花园第 11 幢	5	93	7,080,176
8	宜宾分行	四川省宜宾市南岸东区长江大道“莱茵河畔”7 号楼	4	97	23,787,823
9	乐山分行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白燕路 559、565、571、577、583、587、591 号	4	90	12,321,981
10	德阳分行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沱江路 188 号“知汇华庭”裙楼 1、2 层	3	91	16,294,813
11	阿坝分行	四川省阿坝羌族藏族自治州马尔康县马江街 115 号州级周转房 2 期 5 单元 1、2 层	1	24	1,228,078
12	泸州分行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一环路江阳南路段 17 号 2 号楼	4	90	16,248,842
13	绵阳分行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113 号樊华广场 1-3 层	4	98	19,214,784
14	天府新区分行	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 30 号	8	229	24,954,876
15	西御支行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14 楼、26 楼	1	18(兼)	1,410,466
16	营业部	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8	186	147,472,761
17	科技支行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	5	129	10,866,248
18	琴台支行	成都市青羊正街 14 号	9	261	34,912,007

19	德盛支行	成都市草市街 123 号“新锦江时代锋尚”	5	141	12,454,716
20	华兴支行	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 2 号万福大厦	10	252	44,079,993
21	武侯支行	成都市一环路南四段 30 号	10	269	35,441,936
22	长顺支行	成都市商业街 70 号	10	226	31,376,191
23	青羊支行	成都市江汉路 230 号	10	252	40,179,367
24	金牛支行	成都市金牛区沙湾路 268 号 1 栋 1 楼 2 号	9	232	30,258,026
25	成华支行	成都市成华区双林路 251 号附 6 号	15	322	43,611,652
26	沙湾支行	成都市金牛区马家花园路 23-25 号	8	176	15,641,757
27	金河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上南大街 4 号 1 栋 1 层 1 号	4	157	22,977,993
28	高升桥支行	成都市高升桥东路 15 号	6	158	24,692,067
29	高新支行	成都市高新区天顺路 4、6、8、10 号	11	303	56,177,450
30	锦江支行	成都市书院西街 1 号	8	179	20,013,490
31	成都简阳支行	四川省简阳市石桥镇金绛路 5 号	2	37	4,922,711
32	东部新区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东部新区公园大道 2568 号金融创新中心三号楼 3-1-2 号	1	24	2,998,491
33	双流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丛桂街 26、28、30、32、34、36、38 号	11	242	35,239,519
34	温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东段 1 号	5	142	20,612,092
35	大邑支行	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东濠沟南段 53 号	2	69	7,927,616
36	邛崃支行	四川省邛崃市临邛镇永丰路 348 号	3	85	10,208,395
37	都江堰支行	四川省都江堰市建设路 83 号	3	80	9,009,243
38	新都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马超西路金荷大厦一单元一层	6	122	23,463,483
39	青白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凤凰西二路第 1 层 89-99 号、105 号第 2 层 209-220 号及第 3 层 315-326 号	3	68	8,330,734
40	龙泉驿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 59 号	5	111	16,475,930
41	彭州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天彭镇朝阳南路 469、471、473、475、477 号	4	104	23,936,295
42	郫都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郫筒镇鹃城村中铁世纪中心 B 幢 1 单元 1 层 3 号、B 幢 1 单元 2 层 2 号	6	122	18,374,133

43	新津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五津东路 50、52 号	3	77	13,523,829
44	崇州支行	四川省崇州市崇阳镇蜀洲北路 317、319、321 号	3	69	8,630,295
45	金堂支行	四川省金堂县赵镇迎宾大道 188 号“金阳丽景”1 栋底层商铺 118、120、122、124 号	1	46	7,861,407
46	蒲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鹤山街道朝阳大道 154、156、158、160、162 号	1	41	3,069,563

## 5.6.2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 (一) 贷款（不含应计利息）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733,263,948	98.91%	617,656,926	98.91%
关注类	3,167,153	0.43%	2,553,437	0.41%
次级类	1,720,510	0.23%	1,641,880	0.26%
可疑类	705,336	0.10%	138,206	0.02%
损失类	2,462,137	0.33%	2,457,940	0.40%
合计	741,319,084	100.00%	624,448,389	100.00%

按照监管五级分类政策规定，本行的不良贷款包括分类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类的贷款。本行以“严控新增、化解存量”的工作思路为引领，持续加强内部管理，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同时多渠道、多方式积极化解贷款风险，当前信用风险总体可控。本行一方面通过制定信贷政策指引，强化客户准入，营销优质客户，强化贷款全流程管理，在源头上控制风险；另一方面通过现金清收、诉讼清收以及核销等方式，加快存量不良贷款处置。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总额48.8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50亿元，不良贷款比例0.66%，比上年末下降0.02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总额31.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14亿元，关注贷款比例0.43%，较上年末上升0.02个百分点。

### (二) 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 1. 重组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变动原因
重组贷款	1,634,799	1,779,022	+144,223	重组贷款增加

注：本行的重组贷款是指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商业银行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金融资产，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对于现有合同赋予债务人自主改变条款或再融资的权利，债务人因财务困难行使该权利的，相关资产也属于重组资产。

报告期末，本行重组贷款中不良贷款为 8.81 亿元。

## 2. 逾期贷款（不含应计利息）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逾期 1 天至 90 天	1,386,697	26.58%	1,452,103	29.11%
逾期 90 天至 1 年	1,255,794	24.08%	1,089,542	21.84%
逾期 1 年至 3 年	1,487,184	28.51%	377,500	7.57%
逾期 3 年以上	1,086,606	20.83%	2,068,751	41.48%
逾期贷款合计	5,216,281	100.00%	4,987,896	100.00%

### 5.6.3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和核销情况

#### （一）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的调整，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其中，第一阶段资产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第二、三阶段资产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

#### （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年初余额	21,371,597

本年净增加	2,982,035
转销及其他	-1,050,064
收回以前核销	119,826
年末余额	23,423,394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年初余额	455
本年净增加	3,690
年末余额	4,145

(四) 除贷款和垫款外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回 转)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1,765	-1,237	-	528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34,992	13,836	-	48,8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8	-46	-	1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348,040	-971,787	-	1,376,25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4,371	58,308	-	182,679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352,667	-131,585	-	221,08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8,940	5,088	6,742	80,77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73,827	9,793	-	183,6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989	-	2,989
合计	3,104,660	-1,014,641	6,742	2,096,761

5.6.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
其他应收款	1,433,077	2,095,139	662,062

坏账准备	68,940	80,770	11,830
------	--------	--------	--------

### 5.6.5 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抵债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		期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房产	506,017	183,278	506,866	173,485
土地	4,031	342	4,031	342
合计	510,048	183,620	510,897	173,827

### 5.6.6 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及平均利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利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94,978,522	30,274,734	4.36%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566,846,317	25,618,346	4.5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28,132,205	4,656,388	3.6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554,832	899,467	1.44%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544,479	2,571,412	3.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727,399	733,406	2.05%
债券及其他投资	244,286,261	8,218,359	3.36%
总生息资产	1,112,091,493	42,697,378	3.84%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826,930,053	17,883,231	2.16%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201,391,092	1,806,662	0.90%
公司定期存款	218,290,169	5,489,524	2.51%
个人活期存款	51,627,766	81,392	0.16%
个人定期存款	355,621,026	10,505,653	2.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51,268,818	1,284,079	2.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18,098,984	466,863	2.58%
卖出回购借入款	28,276,456	482,673	1.71%
应付债券	164,801,181	4,119,808	2.50%
总付息负债	1,089,375,492	24,236,654	2.22%
利息净收入	18,460,724		
净利差	1.62%		
净息差	1.66%		

注：1. 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本公司管理账户的日均余额。

2. 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5.6.7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

#### （一）报告期末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债券类别	面值
政策性金融债券	49,610,000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7,777,718
合计	57,387,718

#### （二）报告期末持有面值最大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序号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1	金融债券 1	4,960,000	2.73%	2028-01-11	1,438
2	金融债券 2	3,090,000	2.35%	2034-05-06	897
3	金融债券 3	3,000,000	1.85%	2029-07-24	0
4	金融债券 4	2,670,000	2.69%	2027-06-16	754
5	金融债券 5	2,120,000	3.86%	2029-05-20	639
6	金融债券 6	1,940,000	2.01%	2031-09-11	552
7	金融债券 7	1,930,000	2.59%	2025-03-17	142
8	金融债券 8	1,730,000	2.09%	2034-09-26	495

9	金融债券 9	1,680,000	2.96%	2030-04-17	484
10	金融债券 10	1,590,000	2.61%	2025-03-09	117
合计		24,710,000			5,518

### （三）报告期末持有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合约/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掉期	45,329,032	209,411	222,858
外汇远期	757,497	1,946	7,943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654,000	2,670	6,776
利率互换	20,710,305	2,641	7,426
黄金掉期	1,133,490	107,965	-
合计	68,584,324	324,633	245,003

## 5.6.8 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 （一）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资管新规、理财新规等相关政策规定，深入贯彻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要求，规范稳健开展理财业务。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大力加强投研分析、完善理财产品谱系、优化产品资产结构、升级理财信息系统等措施，持续强化以“芙蓉锦程”为品牌，以“稳健低波”为优势的区域理财品牌形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续理财产品净资产规模 603.40 亿元，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 4.11 亿元。

### （二）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获准正式展业。本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以公募基金、券商资管、银行理财等为重点，采取“销托联动”、“投托联动”等

手段，报告期内首批项目成功实现落地运作，产品类型覆盖基金专户、券商资管、期货资管等。同时，本公司持续优化托管运营流程，完善托管业务系统，建设托管专业运营团队，强化日常运营监督管理，实现各类托管产品安全、稳定运作。

#### （四）信托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强化财富管理意识，以专业能力优化资产配置，筑牢财富管理业务发展根基。一是进一步丰富财富管理产品货架，2024年11月推出理财代销业务，增强财富管理产品市场竞争力，强化对客资产配置，促进居民资产保值、增值。二是加强基金基础客群建设，优化相关系统支撑，稳步推进基金代销业务发展。三是加强财富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培育专业精湛的内训师队伍，精心打造专项课程体系，为财富管理业务稳健发展深度赋能。

#### 5.6.9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	49,051,680	51,925,79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4,754,661	36,106,578
开出保函	9,597,152	9,999,288
开出信用证	1,799,264	2,998,568
信用卡承诺	2,900,603	2,821,364
资本性支出承诺	673,887	270,725

#### 5.6.10 面临的主要风险与风险管理情况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于到期时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全部欠款而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涉及贷款组合、投资组合、各种形式的担保和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构建了董事会领导下的职责清晰、分工明确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风险管理的相对独立性，建立了决策层、监督层、执行层分工制约的风险管理体系。本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信用风险政策、限额等的审批。本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在高级管理层下设行级信用审批委员会，负责对具体业务的信用风险审批。本公司设立独立的稽核审计部，对公司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细则和内部控制的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并向董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防范和化解信用风险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继续推进信贷制度体系建设，持续完善信贷业务制度和流程，优化信用风险管理架构，加强业务条线、风险管理条线、审计监督条线的“三道防线”建设，形成管理合力。继续强化制度培训，开展信贷条线人员全覆盖培训工作，提高人员专业素质。

二是提升信贷基础能力建设水平，加强信贷资产一体化管理，不断完善差异化信贷授权及动态调整机制、委派风险管理的管理机制。加强宏观经济、行业经济发展的研究分析工作，加强风险细分行业的调研，以及区域性经济的研究。通过优化信贷管理系统、统一授信管理系统、内评系统等，持续丰富和优化客户初筛、客户画像、客户评级、统一授信、大额风险暴露、风险预警、差异化贷后检查等功能，提升风险控制效能。

三是强化信用风险化解激励约束机制，继续将信用风险化解纳入分支机构 KPI 绩效考核体系，将分支机构经营层绩效工资与信用风险降控考核结果直接挂钩，引导分支机构完善对信贷条线人员考核机制，将权、责、利相结合，体现信用风险管理责任。

四是持续推进存量风险的清收压降，多措并举，通过现金清收、资产转让、以物抵债、核销等方式实现不良贷款清收压降，同时对已核销不良贷款继续实行一体化、全口径清收管理，并将全口径的清收要求纳入制度红线。

五是严格把控新增贷款风险。加强客户筛选，通过精准营销方式，优化获客渠道，提高新客户质量；规范信贷三查，加强对借款人经营性现金流管理，提高对第一还款来

源的把控；严肃信贷纪律，加强对不良贷款的问责。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计划财务部等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工明确、职责清晰，为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负责全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计划财务部在经营管理层的指导下负责流动性管理的具体实施工作，稽核审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坚持审慎原则，将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保证到期负债的偿还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平衡资金的安全与效益。本公司综合运用指标限额、缺口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管理流动性。建立健全预警、监测、限额指标体系，有效识别、计量并管控流动性风险；开展模型化的现金流分析，提前预测资金缺口，发现融资差距；实行大额资金变动预报制度，强化日间流动性监测，完善头寸管理；建立多层级流动性资产储备，提升风险应急能力和资产变现能力；优化融资策略，保持相对分散稳定的资金来源及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定期/不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应对危机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采取以下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一是强化客群建设，促进存款增长，提升核心负债稳定性；二是拓宽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债券等手段增加稳定长期负债来源；三是加大债券投资，保持充足优质资产储备；四是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五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各压力情景下，本公司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流动性风险指标分析如下：

### 1、流动性比例

主要受流动性资产增加影响，本年末流动性比例 95.57%，较上年末上升 17.72 个百分点，高于 25%的监管要求。

### 2、流动性覆盖率

主要受净现金流出减少影响，本年末流动性覆盖率 211.09%，较上年末上升 7.9 个百分点，高于 100%的监管要求。

### 3、净稳定资金比例

主要受可用的稳定资金增加影响，本年末净稳定资金比例 115.55%，较上年末上升 1.39 个百分点，高于 100%的监管要求。

##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等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和管理决策机制，构建了市场风险限额结构体系及审批控制程序、市场风险报告流程和应急机制，及时跟踪市场利率、汇率变化趋势，增强敏感性分析，加强对市场风险的预警和监测，逐步建立系统全面的市场风险管理机制并有效识别分析市场风险。

本公司将业务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并制定了清晰的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方法并严格执行，针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头寸的性质和风险特征，选择了适当的、普遍接受的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针对交易账簿，本公司通过制定业务操作规程、风险管理办法和年度业务指引，明确了交易账簿相关业务准入与管理的标准和流程，建立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限额管理体系、预警管理体系和风险报告体系。本公司持续关注宏观经济、市场变化及政策变

动，定期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等工作识别与计量市场风险，分别对各类业务相关市场风险指标做了严格的要求，如交易金额、投资期限、估值损失、基点价值等。本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的日常管理，每日监测市场风险指标限额执行情况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市场风险管理状况。本公司通过持续深入地研究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变动，把握市场趋势变化，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防范风险。报告期内各项市场风险指标表现正常。

针对银行账簿，本公司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开展计量、监测和管控，定期评估利率波动对银行近期收益变动以及经济价值变动的潜在影响。

汇率风险方面，本公司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欧元、日元、澳元及英镑。外汇交易主要为本公司的自营资金营运和代客平盘交易。对于自营外汇交易汇率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确定敞口限额、交易期限限额、基点价值限额、风险价值限额、损失限额以及估值损失预警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代客交易本公司实现全行统一报价、动态管理，通过国际结算系统和核心业务系统的连接，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并根据当日全国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并对外汇平盘交易的损益进行测算以规避汇率风险。

####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条线主管部门、分支机构等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和管理决策机制。本公司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与缓释、监测与报告的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修订《成都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和《成都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流程》，完善管理职责和管理流程。通过做好与业务连续性、外包风险管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突发事件应对、恢复与处置计划等体系机制的有机衔接，提升运营韧性。本公司严格执行操作风险管理制度，通过定期召开条线会议，明确条线操作风险管理要求，提高全行操作风险防范意识；条线主管部门定期收集、反馈分支行操作风险意见和建议，形成良好沟通机制，促进操作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本公司持续收集、分析外部重点领域操作风险事件，强化操作风险事件分析和应用，防范本公司类似操作风险事件发生；通过开展专项排查工作，查找问题并落实整改，强化业务运营过程中的风险管控。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五）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金融机构经营管理行为或者员工履职行为违反合规规范，造成金融机构或者其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强化合规风险意识，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按照内控合规管理重点工作安排，切实把依法合规融入到经营管理中，不断提升全行合规管理水平。

#### （六）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密围绕监管部门政策指引，依据本公司制定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计划，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进一步健全科技管理领域的控制流程和机制。加强需求及架构评审，提升软件开发质效；扩大自动化运维覆盖范围，降低信息科技操作风险，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开展灾备切换演练，验证风险处置应对能力和业务连续性支撑能力；开展信息科技全面风险评估和专项风险评估，有效识别薄弱环节，并落实整改；优化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持续对信息科技风险关键指标进行监

测、分析和报告。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 （七）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强化网络舆情监测，形成全天 24 小时不间断舆情监测机制，定期形成网络舆情月报、季报、半年报等舆情监测报告，内容主要包括本公司舆情形式分析、行业及同业舆情分析、舆情研判等内容。同时针对本公司可能引发社会关注的事件，提前策划部署，加大监测力度和频次，实时研判舆情走势和处理方式，形成舆情专报，确保舆情态势总体平稳。专门整理出关于消费者投诉的舆情，第一时间发送给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部门。进一步健全突发声誉事件应对机制，堵塞漏洞和薄弱环节。积极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及应急演练，本公司声誉风险意识得到进一步强化。全年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 （八）新增风险

本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 5.6.11 报告期内商业银行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详见本章“5.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 5.6.12 金融科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围绕“精细化、大零售、数字化”三大战略目标，深化科技与业务融合，聚焦系统建设和数据应用领域，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以系统建设为着力点，高质量支撑公司业务发展。

在系统建设方面，全年完成综合理财系统升级、票据业务系统优化升级、银联系统升级、统一收单服务平台、采购管理系统、网络金融服务平台前端升级等多个重要项目，进一步提升金融科技对业务发展的支撑能力；在数据应用方面，打通数据壁垒，全力打造拳头产品，投产了对公客户关系管理“1+3”中台、互联网贷款、管理驾驶舱盈利画像等数据应用产品，以数据驱动业务发展和管理精细化，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在人工智能方面，投产了 RPA 数字员工、远程视频与智能语音能力中台等系统，启动大模型

分析系统建设，通过人工智能技术在各种业务和管理场景的运用，提高运营效率，降低人力成本。

#### 5.6.13 不良资产管理的主要政策、措施及其结果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全面提高表内外不良贷款清收效率、提升抵债资产处置率”为政策导向，坚持“账销案存、权在力催”，以实现表内外不良贷款一体化管理。从资产经营角度出发，做好不良资产清收，根据清收难易程度对公司类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分类，实行动态化分层管理，提升不良资产清收效果。

#### 5.6.14 关联客户的授信业务管理

依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为加强关联客户的授信管理，本公司制定了《成都银行集团客户管理办法》《成都银行公司类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客户的定义、识别及统一授信的管理要求。本公司的关联客户包括集团客户和经济依存客户，本公司对关联客户授信遵循以下原则：

（一）统一原则，即对关联客户授信实行统一管理。按照统一授信要求对关联客户授信进行整体控制，并通过统一授信管理系统管控和展示关联客户的统一授信额度总量、构成及额度使用情况。

（二）适度原则，即授信规模适度。根据授信客户风险大小和自身风险承担能力，合理确定对关联客户的授信额度，防止过度集中风险。

（三）预警原则，即建立风险预警机制。通过建立完善与业务规模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的组织架构、管理制度、信息系统等风险预警机制，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防控大额风险，并设定风险暴露的内部限额，及时防范和化解关联客户授信风险。

#### 5.6.15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 5.7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5.7.1 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5 年，中国银行业将在多重挑战与结构性机遇中寻求高质量发展。全球地缘政治

博弈持续深化，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分化加剧，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加剧，多边贸易体制迎来挑战。我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随着“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进入攻坚期，新质生产力培育与“五篇大文章”的协同推进正形成新的增长极，但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转型压力等问题仍需关注。银行业在净息差持续收窄的背景下，将更加注重高质量发展。一方面，围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重点领域深化金融服务创新；另一方面，积极把握“十四五”规划收官年和“十五五”规划重大项目、新基建、产业升级等国家战略带来的业务机遇。同时，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金融科技在智能风控、智慧运营等方面的应用将进一步提升银行业服务质效。

### 5.7.2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推动金融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各项决策部署，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全力以赴在服务大局、服务产业、服务民生中创造金融价值，奋力打造辉映区域发展能级的西部金融“新名片”。一是做好“五篇大文章”，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公司将以“科技金融行动”“绿色金融行动”“普惠金融行动”“养老金融行动”“数字金融行动”五大特色金融行动为引领，进一步优化资金供给结构、提升融资渠道效率、完善服务保障机制，将更多金融资源用于促进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转型、普惠发展、数智赋能等重点领域，以更快、更优、更精准的高质量金融服务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二是融入重大战略，增强专业化服务供给。公司将紧紧围绕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腹地建设、“三中心一基地”等重大战略部署和功能布局，全力打造“四川辖内居民最信赖的首选主账户银行”“区域经济发展的最佳伙伴银行”“区域内政府治理体系的首站首选银行”三大特色品牌，进一步提升政策响应力、市场判断力、决策行动力与专业服务力，不断增强对

重大战略布局、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民生工程等关键领域的金融赋能。三是坚持战略领航，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全力推进新一轮战略规划编制和落地，立足“三个更加注重”进一步深化市场化竞争特质，进一步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更加注重拓宽掘深政务金融、实体金融、零售金融领域的“三大护城河”，持续筑牢行稳致远的发展根基。更加注重以实体业务拓展与零售资产提升引领构建“第二增长曲线”，加快培养具有鲜明特质的新增长极和动力源。更加注重金融科技对精细化管理的深度赋能，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重构优化业务及管理流程，完善数字营销、数字风控、数字运营等数字化应用场景，着力构建模式更科学、流程更高效、技术更先进的行业一流智慧管理体系，全面提升经营发展效能。

### 5.7.3 2025年度经营计划

2025年，本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部署，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不断固长板、补短板、锻新板，全力以赴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以高质量金融供给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持续提升公司金融服务质效。**深度融入国家战略布局和地方发展规划，把握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腹地建设等重大机遇，紧紧围绕成都“西部经济中心、西部科技创新中心、西部对外交往中心、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核心功能定位，积极提升金融服务能力。聚焦产业建圈强链战略，积极响应成都市“立园满园”行动，大力支持重点行业及园区企业发展，深入分析个性化金融需求，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方案，全方位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绿色信贷，积极创新绿色金融服务模式，充分利用绿色金融政策工具，持续加强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金融支持，助力城市可持续发展。

**（二）不断做优做强小微金融服务。**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国家普惠金融各项政策，通过不断丰富金融产品、创新服务方式，聚焦小微企业有效信贷需求，切实推进实体经济金融服务增量扩面，同时围绕做大客群数量、做实客户经理赋能两大主线，扎实推进

信贷“无纸化”“智能化”项目落地、秒贴产品上量和基础客群提升等重点工作，在有效防控风险的前提下持续巩固我行科技金融和政银合作领域的优势，全力开创小微高质量拓客强基新局面。

**（三）坚持个金业务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动全行大零售转型，稳步提升个金业务质效。强化公私联动、线上线下联动、资产负债联动，一方面，巩固储蓄存款、个人理财、住房按揭贷款等传统业务优势，另一方面，“以客户为中心”加强产品服务综合配置，优化客户经营体系，提升客户服务质量。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聚焦“一老一小”、消费类等客群，将金融与非金融服务主动融入社区、融入校园、融入企业、融入居民的生活场景，推动各项便民、惠民政策落地，进一步提升老百姓的获得感与幸福感，实现社会与企业共赢。

**（四）持续推动业务创新发展。****金融市场业务方面**，持续完善产品线，推进本外币债券投资、公募基金投资，以及掉期、远期、利率互换和黄金交易等衍生品业务开展，进一步丰富资产端和负债端业务品类；跟踪市场走势，以合规为前提，提高交易主动性和敏锐度，充分运用各类本外币组合交易策略，争取稳定的收益贡献；不断拓宽主动负债来源，合理规划短中长期同业负债配比，持续压降主动负债成本；以同业营销为抓手，深入挖掘和分析同业客户业务需求，联动公司、个金、投行条线协作融合，着力提升客户综合贡献。**电子银行业务方面**，持续推动业务和产品线上化，提高 APP 性能，改善电子渠道客户体验；丰富手机银行功能，提升电子渠道适老化服务水平；升级财资管理系统，强化集团客户服务能力，深化服务品牌。**国际业务方面**，大力推进本外币一体化发展，持续拓展核心客群，不断做大业务规模，提升业务发展质量。全力打造特色国际业务品牌，增强跨境金融服务能力，并积极推进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和汇率避险工作，助推地方涉外经济稳健发展。**资产托管业务方面**，以公募基金、券商资管、银行理财等为重点，继续加强业务联动，通过“销托联动”“投托联动”等手段，充分挖掘同业资源与分支行的潜力，努力推动托管业务规模上量。

#### 5.7.4 可能面对的风险

未来一段时期银行业经营环境仍整体面临挑战，短期内将对银行资产质量、盈利水平构成一定压力。一是部分行业风险依然持续暴露，信用风险可能有所增加；二是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金融科技的运用发展，可能面临网络安全、平台安全和数据安全等信息科技风险；三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管控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银行业全面风险管理的压力和成本可能加大；此外，存在因不可抗力出现的突发事件、灾害等导致社会经济和行业遭受损失带来的风险。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6.1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 6.1.1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构建了党委全面领导、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管理层负责经营的公司治理格局，并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本公司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6.1.2 股东大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第四十八条，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对发行本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修改本章程；
- （十一）对聘用、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二）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九条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

(十三) 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五)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和员工持股计划；

(十六) 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

(十七) 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十八)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十九)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6.1.3 董事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第一百四十条，董事会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履行以下职责：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七) 拟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或核销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数据治理等事项；

(九)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十) 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及首席审计官；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除董事会秘书、首席审计官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本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十三) 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 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十六) 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十七) 制定本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十八) 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十九) 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終责任；

(二十) 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

(二十一)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二十二) 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二十三)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二十四)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6.1.4 监事会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第二百〇八条，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本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二）检查本行财务；
-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五）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 （六）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八）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九）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
-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根据本行《章程》第二百〇九条，除上条所述职责外，监事会还应当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 （一）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
- （二）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 （三）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并督促整改；
- （四）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 （五）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六)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6.1.5 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 6.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本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和机构方面与本行保持相互独立，保持公司在上述方面的独立性及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的行政机关，主要职责包括监督、管理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并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职责，与本公司的业务存在本质区别，不存在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未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 6.3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10 人，董事王永强先生、独立董事宋朝学先生因公务未出席；公司在任监事 6 人，出席 4 人，监事长孙波先生、监事刘守民先生因公务未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关于发行 2024 年资本工具的议案》《关于发行普通金融债券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11 人，董事董晖先生未出席；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聘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拟收购本行控股子公司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其他股东股份将其改建为雅安分行的议案》《关于选举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本次会议还向股东报告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2024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9 人，独立董事宋朝学因公务原因未出席；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在成都银行大厦 5 楼 3 号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出席 13 人；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海波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 2025 年资本工具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2 月 1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13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5 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提交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4 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6.5.1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按月预发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清算 2023 年度税前薪酬差额（万元）	报告期单位缴存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企业年金（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晖	男	1967 年 10 月	党委书记、董事长	党委书记：2018 年 7 月至任职期满 董事长：2018 年 8 月至任职期满	174,700	174,700	0		55.60	33.36	23.45	否
徐登义	男	1968 年 9 月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	党委副书记：2024 年 4 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37.07	-	15.65	否

			长	副董事长：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行长：2024 年5月至任 职期满								
何维忠	男	1955 年7月	副董事 长	2008年6月 至任职期满	250,000	268,397	18,397	因可转 债转股 持股数 增加 18,397 股	78.05	100.10	6.72	是
王永强	男	1970 年12 月	董事	2023年4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郭令海	男	1953 年5月	董事	2008年6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付剑峰	男	1982 年10 月	董事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余力	男	1969 年6月	董事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马晓峰	男	1973 年9月	董事	2023年4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是
陈存泰	男	1954 年8月	独立董 事	2020年7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18.00	3.60	-	是
龙文彬	男	1963 年10 月	独立董 事、原 外部监 事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原外部监 事：2020年 7月至2024 年6月	0	0	0		10.00	2.80	-	否
顾培东	男	1956 年11 月	独立董 事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3.00	0	-	否
马骁	男	1963 年1月	独立董 事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3.00	0	-	否
余海宗	男	1964 年5月	独立董 事	2024年6月 至任职期满	0	0	0		3.00	0	-	否
孙波	男	1968 年9月	党委委 员、监 事长、 职工监 事	党委委员： 2018年11月 至任职期满 监事长： 2017年1月 至任职期满 职工监事： 2017年1月 至任职期 满	0	0	0		50.04	30.02	23.45	否

李良华	男	1963年10月	外部监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7.00	-	-	是
司马向林	男	1966年9月	外部监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7.00	-	-	是
张蓬	女	1967年12月	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党委委员：2023年5月至任职期满 工会主席：2017年1月至任职期满 职工监事：2017年1月至任职期满	71,700	71,700	0	50.01	29.96	23.45	否
李良裕	男	1970年9月	职工监事	2024年6月至任职期满	10,000	10,000	0	39.64	-	11.78	否
赵洪成	男	1968年12月	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2023年2月起 党委委员：2020年12月至任职期满 纪委书记：2020年12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50.04	30.02	23.45	否
龚民	男	1967年3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党委委员：2024年11月至任职期满 副行长：2022年8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50.01	29.96	23.45	否
李婉容	女	1967年9月	副行长	2016年9月至任职期满	106,300	106,300	0	50.04	30.06	23.45	否
魏小瑛	女	1965年6月	人力资源总监	2017年1月至任职期满	40,000	40,000	0	50.01	29.96	23.45	否
罗结	男	1970年10月	副行长	2022年8月至任职期满	47,000	47,000	0	50.04	30.06	22.69	否
陈海波	男	1979年11月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副行长：2022年8月至任职期满 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至任职	65,000	65,000	0	50.04	30.06	20.14	否

				期满								
游先伟	男	1969年5月	总经济师（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核准）	2024年12月至任职期满	0	0	0	-	-	-	否	
乔丽媛	女	1974年1月	原董事	2020年7月至2024年6月	0	0	0	-	-	-	是	
董晖	男	1968年3月	原董事	2020年7月至2024年6月	0	0	0	-	-	-	是	
甘犁	男	1966年11月	原独立董事	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	0	0	0	15	3.6	-	是	
邵赤平	男	1965年7月	原独立董事	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	0	0	0	15	7.6	-	是	
宋朝学	男	1964年9月	原独立董事	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	0	0	0	15	7.6	-	否	
樊斌	男	1967年9月	原独立董事	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	0	0	0	15	7.6	-	是	
刘守民	男	1965年1月	原外部监事	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	0	0	0	7.00	6.80	-	是	
韩子荣	男	1963年7月	原外部监事	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	0	0	0	7.00	6.80	-	是	
赵颖	女	1969年4月	原职工监事	2020年7月至2024年3月	0	0	0	11.91	50.35	3.39	否	
李金明	女	1964年5月	原副行长	2010年1月至2024年6月	26,200	26,200	0	25.02	30.06	11.55	否	
郑军	男	1964年11月	原总经济师	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	28,400	28,400	0	50.04	30.02	23.45	否	

注：1. 2024年3月8日，本公司公告赵颖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2. 2024年5月14日，本公司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聘任徐登义先生为本公司行长。

3. 2024年6月13日，本公司公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王晖先生、徐登义先生、何维忠先

生、王永强先生、郭令海先生、付剑峰先生、余力先生、马晓峰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陈存泰先生、龙文彬先生、顾培东先生、马骁先生和余海宗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乔丽媛女士、董晖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在新任独立董事龙文彬先生、顾培东先生、马骁先生和余海宗先生任职资格获得核准之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甘犁先生、邵赤平先生、宋朝学先生、樊斌先生按监管要求继续履职。2024年11月13日，本公司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文件，核准龙文彬先生、顾培东先生、马骁先生及余海宗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龙文彬先生、顾培东先生、马骁先生及余海宗先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监管机构核准之日起，原任期届满的独立董事甘犁先生、邵赤平先生、宋朝学先生、樊斌先生不再继续履职。

4. 2024年6月13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徐登义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5. 2024年6月13日，本公司公告第三届第二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孙波先生、张蓬女士、李良裕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6. 2024年6月13日，本公司公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良华先生、司马向林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刘守民先生、韩子荣先生、龙文彬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7. 2024年6月22日，本公司公告副行长李金明女士因退休，辞去公司副行长职务。

8. 2024年12月20日，本公司公告总经济师郑军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总经济师职务。

9. 2024年12月24日，本公司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游先伟先生为本公司总经济师，其任职资格尚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其薪酬自2025年1月起按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标准执行，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薪酬数据。

10. 自2016年1月起，公司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成都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制度相关政策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考核办法执行。

11. 本行董事长、行长、副董事长、监事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另行披露。

12. 以上报告期内新任或离任人员薪酬按报告期内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13. 报告期内清算原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董事、行长王涛2023年度任职期间税前薪酬差额为30.58万元；报告期内清算原副行长、首席信息官蔡兵2023年度任职期间税前薪酬差额为20.04万元。

## 6.5.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24-3-8	赵颖	原职工监事	辞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个人原因
2024-5-14	徐登义	行长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聘任	聘任
2024-6-13	徐登义	副董事长、董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为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付剑峰	董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余力	董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龙文彬	独立董事、原外部监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职务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
2024-6-13	顾培东	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马骁	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余海宗	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乔丽媛	原董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董晖	原董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李良裕	职工监事	第三届第二十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监事会换届
2024-6-13	李良华	外部监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监事会换届
2024-6-13	司马向林	外部监事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监事会换届
2024-6-13	刘守民	原外部监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监事会换届
2024-6-13	韩子荣	原外部监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监事会换届
2024-6-13	甘犁	原独立董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继续履职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邵赤平	原独立董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继续履职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宋朝学	原独立董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继续履职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董事会换届
2024-6-13	樊斌	原独立董事	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继续履职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董事会换届
2024-6-22	李金明	原副行长	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	退休
2024-12-20	郑军	原总经济师	辞去本公司总经济师职务	退休
2024-12-24	游先伟	总经济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	聘任

## 6.5.3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 （一）主要工作经历

### （1）董事

#### 王晖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银行业协会城市商业银行工作委员会第四届常务委员会委员。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金融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四川省建设银行直属支行投资信贷科科长、副行长；建设银行成都分行投资信贷处处长；建设银行成都市第六支行行长；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原成都分行）副总经理；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一支行行长；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副董事长、行长。曾兼任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 徐登义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毕业，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分行财务会计处会计科副科长、第一支行副行长（挂职锻炼）、会计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会计部副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一支行党总支委员、副行长（挂职锻炼）；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会计结算部副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泸州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资深副经理（专业技术二级）兼分行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成都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 何维忠先生（Ho Wai Choong） 马来西亚国籍

本公司副董事长。美国罗彻斯特大学金融与企业会计专业毕业，工商管理硕士。现兼任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中国区董事总经理。曾任马来西亚美国运通公司多个经理职务；马来西亚 MBF 信用卡服务公司总经理；马来西亚 GeneSys 软件公司首席执行官；马来西亚兴业银行银行卡中心高级经理；新加坡万事达卡国际公司副总裁负责东南亚运营及系统部；马来西亚 Insas 高科技集团公司副首席执行官；花旗银行马来西亚分

行副行长、个人银行首席营运官；花旗银行台湾区分行副行长、个人银行首席营运官；花旗软件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兼任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金融信息工程系系主任，授课并担任研究生导师。

**王永强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国际关系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文学学士，经济师。现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成都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成都市复旦西部国际金融研究院理事。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遵义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金融稳定处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巴中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巴中市中心支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

**郭令海先生（Kwek Leng Hai） 新加坡国籍**

本公司董事。取得了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特许会计师资格。现任香港国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执行主席，新加坡国浩房地产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母公司 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 (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丰隆集团”) 董事，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南顺（香港）有限公司主席、非执行董事。曾任香港道亨银行有限公司（现为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及海外信托银行有限公司行政总裁。

**付剑峰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公司金融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副研究员。现任成都交子金控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书记、董事长，成都金融梦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科技投资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成都市金融工作局局长助理（挂职）；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助理（挂职）、资本市场处处长、地方金融监管三处处长、中共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

理局资本市场处支部书记；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成都金控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成都市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力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四川大学经济学系经济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现任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成都工投美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成都飞机工业公司党校教员；成都证券上海业务部交易员；蜀都大厦营业部交易部副经理；成都证券（后更名为国金证券）宁夏街营业部副总经理兼交易部经理，交易管理总部总经理，经纪业务部、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上海朝阳永续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裁；上海普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马晓峰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四川美术学院美术教育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编审。现任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四川民族出版社编辑、美术编辑室副主任、艺术编辑室主任；四川画报社副社长；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社长；省委宣传部出版处（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办公室）副处长、二级调研员；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总经理助理；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看熊猫杂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文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陈存泰先生 马来西亚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马来西亚马来亚大学工程学士、美国夏威夷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马来西亚启顺造纸业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马来西亚合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马来西亚主道咨讯私人有限公司顾问。曾任日立半导体（马）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工程师；马来西亚国际投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执行员、助理经理；马来西亚青年经济发展合作社有限公司总经理；马来西亚澄心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

行员；马来西亚联昌投资银行执行员、高级经理、企业金融主管和管理委员会成员；印度尼西亚联昌尼阿嘎证券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马来西亚纳鲁力机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总监；马来西亚联昌投资银行企业金融总监顾问；中国辽宁省营口市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董事；马来西亚联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行长。

**龙文彬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大学计算数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宜宾地区分行、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货币金银处、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货币金银处干部；四川银监局股份处副处长、四川银监局国有大型银行处副处长、攀枝花银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四川银监局办公室主任；泸州市商业银行董事长；四川省城市商业银行协会秘书长。曾兼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顾培东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政法学院民事诉讼法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现任四川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华司法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届特约监督员，入选“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曾任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研究员、所长、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秘书长；四川康维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马骁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第三届决策咨询委员会社会发展组副组长，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经济学与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西南财经大学财政系副系主任，财政税务学院副院长，教务处处长（期间曾兼任人文与自然科学教学部主任、教务处党支部书记），党委常委、副校长，党委副书记。

**余海宗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兼任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四川威远钢铁厂财务科会计。

**(2) 监事****孙波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监事长、职工监事。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公共管理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曾任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副科长、审判员、副庭长、一级法官；成都市政法委研究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成都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国资委纪委法规审理处处长、纪委委员、四川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总经理助理、资产管理小组组长；北京观鉴管理顾问公司总经理。

**李良华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西南财经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研究员。现任四川省交通会计学会副会长，四川省光华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四川隆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副区长、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西南财经大学校长办公室、继续（网络）教育学院等单位负责人，西南财经大学财务处处长；成都西南财大交子金融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司马向林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外部监事。四川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班毕业。现任四川省政协常委，四川省经济法律研究会会长，四川工商业投资事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四川炜焯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曾任四川省工商业投资事务所主任；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

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四川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团成员。

**张蓬女士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兼任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第六届副会长。四川大学哲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成都市城市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主任助理兼信贷部主任；成都市青年城市信用社主任；在本公司曾历任华兴支行党支部书记、行长、总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曾兼任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李良裕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职工监事、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本公司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会长，四川省内部审计师协会理事会理事。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四川省医药器械总公司财务部员工；本公司长顺支行会计科副科长、财会科副科长、计划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财会科经理；本公司会计出纳部总经理助理、会计结算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行中层正职级）。曾兼任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3）高级管理人员**

**徐登义先生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赵洪成先生 中国国籍**

市纪委监委驻成都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四川大学工商行政管理专业毕业，经济学学士。曾任成华区工商局私协办副主任、主任，成华区委办科长、副主任（期间挂职茂县县委常委、副县长），成华区青龙街道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成华区圣灯街道、跳蹬河街道、双桥子街道、白莲池街道党工委书记、人大工委主任等，成华区直机关工委书记，成华区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物价和粮食局局长。成都市纪委监委办公厅副主任（正处长级）、组织部部长、一级调研员。本公司党委

副书记。曾为成华区党代表、人大代表、区委委员。

**龚民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兼任成都市蓉商总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大学光学专业毕业，理学学士，四川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成都灯泡厂二车间副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光学中心副主任；成都技术改造投资公司综合部主任兼企划部经理；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兼任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行首席客户经理（副行级技术序列）。

**李婉容女士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兼任四川省会计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四川省委党校行政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建设银行成都市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会部副经理、经理；成都城市合作银行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财务会计组副组长；本公司营业部副主任，资金清算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会计结算部总经理，长顺支行行长，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本公司行长助理。

**魏小瑛女士 中国国籍**

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任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财经学院（现西南财经大学）金融系金融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成都城市合作银行筹备组清产核资组副组长；本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会计出纳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资金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组织人事部部长）、工会主席。

**罗结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中国人

民银行四川省分行稽核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内审处副主任科员、系统审计二科科长、系统审计一科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楚雄州中心支行行长助理；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内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攀枝花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攀枝花市中心支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国际收支处处长；本公司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

### 陈海波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兼任四川省金融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理事会会员代表（会员理事）。四川师范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管理学学士，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本公司青白江支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本公司资阳分行筹备组副组长；本公司资阳分行副行长；本公司彭州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本公司彭州支行行长（代行职务）；本公司资阳分行行长（代行职务），本公司资阳分行行长；本公司资阳分行行长兼成都简阳支行行长；本公司重庆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 游先伟先生 中国国籍

本公司总经济师（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核准），公司业务部、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四川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曾任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基本建设科科长；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副局长（其间任武侯区财政局党组成员）；成都市武侯城建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武侯区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经济与科技信息化局党工委书记、局长，区知识产权局局长，区科协主席；成都市武侯新城建设党工委委员、区工投公司董事长、西部智谷公司董事长；本公司中小企业部总经理等职。

## （二）在股东和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何维忠	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	中国区董事总经理	2008年4月至今

王永强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党委书记：2022年6月至今 董事长：2022年8月至今
郭令海	马来西亚丰隆银行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1994年1月至今
余力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9月至今
马晓峰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1月至今

## 2.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王晖	第四届常务委员会委员	中国银行业协会城市商业银行工作委员会
王永强	党委书记、董事长	成都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成都市复旦西部国际金融研究院
郭令海	董事、执行主席	香港国浩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新加坡国浩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Hong Leong Company(Malaysia) Berhad(及其附属公司统称“丰隆集团”)
	主席、非执行董事	南顺(香港)有限公司
付剑峰	党总支委员、书记、董事长	成都交子金控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成都金融梦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余力	董事长	成都工投美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
陈存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来西亚启顺造纸业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来西亚合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顾问	马来西亚主道资讯私人有限公司
顾培东	二级教授, 博士生导师	四川大学法学院
	副会长	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中华司法文化研究会
	第三届特约监督员	最高人民法院
马骁	教授, 博士生导师	西南财经大学
	副主任委员	教育部高等学校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社会发展组副组长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第三届决策咨询委员会
	主任委员	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经济学与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独立董事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余海宗	教授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独立董事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李良华	副会长	四川省交通会计学会
	理事	四川省光华教育发展基金会
	独立董事	四川隆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马向林	常务委员	政协四川省第十三届委员会
	会长	四川省经济法律研究会
	董事长	四川工商业投资事务有限公司
	兼职教授	中国政法大学
	仲裁员	成都仲裁委员会
	主任	四川炜焯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
张蓬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届副会长	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
李良裕	理事会理事	四川省内部审计师协会
龚民	第一届理事会理事	成都市蓉商总会
	董事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婉容	第八届理事会理事	四川省会计学会
魏小瑛	董事长	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海波	第八届理事会理事	四川省金融学会
	第三届理事会会员代表（会员理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 6.5.4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近三年，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 6.5.5 年度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监事薪酬办法，授权董事会/监事会制定相关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并负责考核和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和考核按照成都市对市属国有重要企业负责人的薪酬与考核相关规定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薪酬和考核，按照本行相关薪酬和考核制度的规定呈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薪酬与考核按照本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本人薪酬的决定过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按照成都市对市属国有重要企业负责人的薪酬管理规定执行；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的薪酬根据成都银行《董事、监事薪酬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办法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按照成都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相关董事、监事参照执行。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薪酬依据本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待上级部门考核确定；未纳入成都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考核确定；任职中层管理人员的职工监事薪酬由本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及考核结果确定。
报告期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为 11,020 千元（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行披露）；清算 2023 年度绩效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5,810 千元。

## 6.6 董事会召开及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6.6.1 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6 次会议，研究审议了本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利润分配、财务预算及决算等议案，对本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科学决策。董事会在决策程序、授权程序、表决程序等方面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规章制度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报告期内，董事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本公司的重大事项，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不断完善董事会运作体系，强化公司治理，推进战略管理，科学决策，促进稳健经营，形成了有效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维护了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关于被投子公司相关管理事项的议案》。

2024年2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全部62%股权方案的议案》。

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关于购置固定资产暨与关联方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核销贷款的议案》。此外，会议还通报了《2023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关于成都银行抵债资产管理相关情况的报告》。

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方案的议案》《关于提名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一次性全部赎回“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的议案》《关于召开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  
任徐登义先生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提名徐登义先生为成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拟收购本行控股子公司四  
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其他股东股份将其改建为雅安分行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修订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  
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  
案》《关于给予高级管理层审批 IT 相关项目及费用特别授权的议案》。此外，会议还通  
报了《2023 年 IT 工作总结及费用决算报告和 2024 年 IT 工作计划及预算报告》。

2024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同意延期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设置及成员组成的议案》《关于聘任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成  
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高级管

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考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高管绩效考核全行经营类指标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处置抵债资产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外，会议还通报了《关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相关业务费用支出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申请发行 2025 年资本工具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行长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授权的议案》《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市普惠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订医保相关合同的议案》《关于召开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此外，会议还通报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关于本公司公司治理监管评估有关情况。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成银转债”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游先伟先生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的议案》《关于我行参与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成都银行关于落实成都市属国有企业 2025 年投资管理相关事宜的议案》《成都银行关于落实成都市属国有企业 2025 年融资管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核销贷款的议案》《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和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关于制定〈成都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 2023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成都银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 6.6.2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出席股东大会 次数
王晖	16	15	1	0	4
徐登义	3	3	0	0	1
何维忠	16	16	0	0	4
王永强	16	13	3	0	3
郭令海	16	14	2	0	4
付剑峰	2	2	0	0	1
余力	2	2	0	0	1
马晓峰	16	15	1	0	4
陈存泰	16	16	0	0	4
龙文彬	2	2	0	0	1
顾培东	2	2	0	0	1
马骁	2	2	0	0	1
余海宗	2	2	0	0	1
乔丽媛（已离任）	8	8	0	0	2
董晖（已离任）	8	7	0	1	1

甘犁（已离任）	14	12	2	0	3
邵赤平（已离任）	14	14	0	0	3
宋朝学（已离任）	14	13	1	0	1
樊斌（已离任）	14	14	0	0	3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情况			本行董事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的多项意见和建议，全部得到本行采纳或回应。		

### 6.6.3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要求，依法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充分研究讨论议案，独立自主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对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聘请承办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监督，并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等，在董事会中有效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 6.7 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委员会名称	报告期末成员情况	会议次数	会议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战略发展委员会	王晖、徐登义、何维忠、王永强、郭令海、余力、龙文彬	7	2024年1月4日、1月18日、3月8日、4月30日、8月8日、11月18日、12月16日	规划、被投企业管理等相关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	无	无

					见和建议		
风险管理委员会	何维忠、付剑峰、陈存泰、余海宗	14	2024 年 1 月 22 日、1 月 30 日、2 月 28 日、3 月 15 日、4 月 9 日、4 月 26 日、5 月 13 日、6 月 7 日、6 月 27 日、7 月 31 日、8 月 9 日、9 月 18 日、11 月 12 日、12 月 6 日	全面风险管理相关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	王晖、何维忠、陈存泰	37	2024 年 1 月 9 日、1 月 15 日、1 月 23 日、2 月 5 日等	对超出经营管理层审批权限的授信业务进行特别授权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余海宗、何维忠、马骁	13	2024 年 1 月 11 日、1 月 26 日、2 月 18 日、3 月 15 日、4 月 12 日、4 月 19 日、4 月 23 日、5 月 16 日、6 月 7 日、7 月 22 日、8 月 16 日、10 月 22 日、12 月 12 日	关联交易管理、审计与内部控制等相关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骁、何维忠、余海宗	3	2024 年 4 月 12 日、5 月 15 日、5 月 29 日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事项，全行重要的薪酬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	无	无

					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提名委员会	顾培东、余力、马骁	5	2024 年 4 月 18 日、5 月 11 日、5 月 29 日、6 月 12 日、12 月 13 日	提名相关董事候选人，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初审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龙文彬、徐登义、余力、马晓峰、顾培东	1	2024 年 12 月 9 日	听取消保工作基本情况；听取 2024 年投诉管理工作情况；听取 2024 年消保工作总结与 2025 年工作计划等报告	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董事会授权及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审议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无

## 6.8 监事会召开及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 6.8.1 报告期内召开的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5 项议案，听取了 24 项工作报告。具体如下：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会议还听取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分析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

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合规管理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案防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洗钱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自评估情况的报告》，通报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决议事项执行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聘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方案的议案》《关于提名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通报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薪酬考核管理相关情况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成员组成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监事长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考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外部监事 2023 年度考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高管绩效考核全行经营类指标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会议还听取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财务分析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内控合规管理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洗钱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报告》，通报了《关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会议还听取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分析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控合规管理工作的报告》《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洗钱风险管理的报告》，通报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关于本行公司治理监管评估有关情况。

### 6.8.2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围绕本行战略发展和中心工作，规范履行监督职责。组织召开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 18 次，审议议案 52 项，听取工作报告 27 项。监事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会议的次数和方式符合监管要求。持续推动战略监督，跟踪督促战略规划执行。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完成关联交易、业务连续性管理等审

计监督项目，推动优化管理机制，及时、有效整改。依规开展履职评价，动态调整履职监督评价体系，持续提升评价精准度。聚焦“五大监管”新形势和金融“五篇大文章”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提出对策建议。

### 6.8.3 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外部监事出席（列席）会议情况

外部监事姓名	报告期内应参加监事会及下设委员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报告期内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报告期内列席董事会次数（不含书面传签会议）
李良华	9	9	0	0	2	5
司马向林	5	4	1	0	2	5
刘守民 (已离任)	5	5	0	0	1	3
韩子荣 (已离任)	5	5	0	0	2	3
龙文彬 (已离任)	5	5	0	0	2	3

注：2024年6月13日，本公司公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良华先生、司马向林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刘守民先生、韩子荣先生、龙文彬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 （二）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行《章程》规定履行监督职责，依规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了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围绕本行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数据治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提出意见和建议。组织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规范履职，参加监事会专题调研和学习培训，为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发挥了积极作用。

### 6.8.4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6.9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6.9.1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819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8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类	1177
业务类	6175
支持保障类	527
合计	78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	1531
大学本科学历	5732
大学专科学历	522
中专及以下学历	94
合计	7879

### 6.9.2 员工薪酬政策

本行已建立起较为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组织架构。在董事会层面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该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指导全行薪酬管理工作。经营层负责履行薪酬管理职责，制订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本行坚持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建立起与本行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薪酬体系。

本行根据工资与效益联动机制，综合考虑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职工工资水平市场对标情况及政府职能部门发布的工资增长指导线，合理制定年度薪酬方案，并按规定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按照本行薪酬管理相关制度，本行所辖各级机构薪酬总额主要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分配，绩效考核包含经营业绩指标、内控管理指标、社会责任指标等，综合反映基础能力建设、战略目标推进、金融服务质效等经营管理情况。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津贴和福利等组成，并根据岗位特点，分别确定基本工资、绩

效等工资组成部分的构成和比例，其中基本工资和津贴等固定薪酬在职工工资中占比不超过35%。按照监管规定，本行建立健全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

本行薪酬政策适用于所有与本行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6.9.3 培训计划

2024 年，本行以人才队伍建设为依托，按照统一规划、分级管理的原则，积极开展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主要业务条线和各类常态化培训，年度共计开展各类培训 549 期，覆盖员工 8.6 万余人次。围绕全行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深化课程、师资和培训体系建设，试点知识图谱中级课程体系建设，建立专业资格认证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内部讲师选聘培养工作，举办成银大讲堂，深化师课大赛精品课程推广运用；创新性举办首任中层管理人员履职提能专项培训，锻造过硬干部队伍。

2025 年，本行将围绕全行战略发展规划，持续完善分层分类培训体系。进一步深化岗位知识图谱建设与运用，重点推进知识图谱中级课程开发建设；强化内部讲师队伍建设与管理，组织实施精品课程孵化认证，加大师资储备，健全差异化的内部讲师激励机制；强化干部履职能力培训，分层分类开展赋能培训，实施经理级年轻干部“远航计划”及中高层管理人员“领航计划”等，提升员工岗位履职能力，为全行人才队伍的培养提供智力支持及人才保障。

### 6.9.4 劳务外包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劳务外包情况见下表：

单位：小时，千元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769,39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千元）	198,754.14

## 6.1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6.10.1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按 2024 年度审计后净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2.87 亿元；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按年末风险资产 1.5%的比例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共计人民币 26 亿元；拟以总股本 42.38 亿股为基数，按下述方案分配现金股利：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8.91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37.76 亿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政策，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6.10.2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行在公司现行《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本行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本行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本行拟采用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本行盈利、符合资本充足率等监管要求及本行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本行将采取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本行一般按照年度进行股利分配。本行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本行每年给普通股股东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税后净利润的30%。

本行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保持了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现金分红既结合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盈利水平、资本需求等因素，又兼顾了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等要求。本行董事会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本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等与投资者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条款同步进行相应调整、补充、完善。《公司章程》与现金分红政策相关条款的调整，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并披露，调整的程序合规、透明。

### 6.10.3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 6.10.4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10.5 近3年现金红利分配情况统计

年度	每股分红 (元)	总股数 (股)	现金分红总额 (万元)	分红年度归属于母公司 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万元)	现金分红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比率
2024	0.891	4,238,435,356	377,645	1,257,038	30.04%
2023	0.89680	3,813,949,587	342,035	1,138,312	30.05%
2022	0.76793	3,813,911,068	292,882	975,438	30.03%

### 6.11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12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循全覆盖、制衡性、审慎性和相匹配的管理要求，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坚持“业务发展制度先行”的原则，做到内控先行、制度先行。

### 6.13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行使股东权利，持续完善对子公司的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公司治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进行全面持续的管控，围绕集团总体战略强化子公司管理，推动子公司稳健发展和改革。

#### **6.14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 **6.14.1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6.14.2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成都银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6.15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通知要求，本行已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行动，自查内容主要包括公司基本情况、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股东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机构及境外投资者等方面。经自查，本行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完善，公司治理整体规范，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况。

### 6.16 公司组织架构图



### 6.17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本公司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构建了党委全面领导、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管理层负责经营的公司治理格局，并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本公司持续完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关联交易、董事会授权等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为公司治理的规范运行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充分发挥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与科学决策的重要作用，坚持合规经营理念，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制衡作用，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员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各机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公司治理体系高效、规范。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6.18 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积极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要求，遵循合规、公平、诚信、透明等原则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上证 e 互动、邮箱和电话等多渠道和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向资本市场传导本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业务亮点及投资价值等，增进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 **6.19 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按照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同时，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

## 第七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7.1 环境信息情况

#### 7.1.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1.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 （一）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具体内容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刊登的《成都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 （三）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1.3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推进节能减排，在日常经营中融入国家生态保护、环境治理号召。全面推进“无纸化、智能化、低碳化”办公体系改革，上线一体化办公平台并实现全员覆盖。有效提高协同办公和管理效率，实现管理制度化、流程线上化和信息数字化，极大减少日常纸张、打印耗材等使用。鼓励大型会议采取视频和电话会议系统召开，减少异地往来出行交通能耗。网点装修改造选用绿色环保装修材料，逐步用节能灯具更换老旧日光灯具，严格控制空调室温，有效控制和降低经营过程中的水、电、气、油等能源消耗，构筑绿色办公场景。

#### 7.1.4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本行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 and 绿色信贷导向为要求，加快绿色信贷业务发展，引导信贷资源向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领域流动和聚集，同时对绿色信贷进行绩效考核倾斜，严格执行环保风险“一票否决制”，对不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标准的企业或项目坚

决不予信贷支持。

## 7.2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抓手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紧扣国家战略与区域脉搏，凭借独特的地域优势和持续创新的金融服务，全力支持重大投资和重点项目落地，赋能产业跃升。不断强化“有温度、高效率、可信赖”服务体系的构建，切实将金融为民理念转化为惠及百姓的实践成果，努力实现经济价值、社会价值、环境价值的和谐统一。具体内容请参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刊登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7.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 （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4 年本公司按照上级相关安排部署继续对口帮扶成都市东部新区草池街道石梁村、勤耕村；继续推进天府新区籍田街道清华村集体经济“清零消薄”；与都江堰市青城山镇五里社区、大邑县王泗镇永乐村、崇州市道明镇天民村、邛崃市南宝山镇木梯村开展结对共建；派出优秀员工在东部新区董家埂镇大屋沟村任驻村第一书记（第一片区组长）、深洞村任驻村工作队员，参与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2024 年本公司对外捐赠 146 万余元。主要包括：向对口帮扶村捐赠 76 万余元，用于乡村振兴相关项目；向成都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捐赠 50 万元，用于贫困地区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或本公司指定的对弱势少年儿童帮困助学、助残、成长项目；向成都市慈善总会捐赠 20 万元，用于其开展以“阳光”品牌命名，涵盖助学、助医、助残等方面的慈善项目。

### （二）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在以下方面支持乡村振兴工作：

（1）持续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保持持续增长，较去年同期增速超 28%；

(2) 切实增强乡村振兴服务质效。借助市级“农贷通”平台的贷款贴息政策等举措，进一步降低涉农主体综合融资成本。截至 2024 年末，我行“农贷通”平台累计投放金额成都市排名第三位；

(3) 有力有效支持涉农重点领域。提升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扶持，探索对农业科技企业的信贷服务适配模式，促进涉农实体经济健康发展。

#### 7.4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切实承担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定义务，切实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主体责任，不断提升金融消费者的获得感、满意度和期待值。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建设。修订完善董事会对董事会消保委员会授权书，完成董事会消保委员会委员增补工作，切实提升消保工作的决策、规划和指导能力。联合本地先进同业开发《四川银行业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手册（银行篇）》，同时研究形成《成都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和规范本行消保审查工作。完成对原《成都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办法》的修订，在考核点位全覆盖的基础上，针对在消保工作中承担不同责任的主体，进一步提高考核点位的精准性、差异性，并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强化投诉定量考核，着力引导投诉数量压降。修订《成都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计管理办法》，完善本行消保审计机制，有效发挥审计“第三道防线”对消保工作的监督作用。不断畅通完善纠纷调解机制，坚持能调尽调、应调尽调，主动选择、充分运用调解手段化解消费纠纷，同时积极向投诉人宣传普及纠纷多元化解渠道，积极参与支持银行业纠纷调解工作。

扎实推进适老化金融服务工作。2024 年度全行网点全部完成标准化建设，确保老年人支付服务标准化示范化建设工作落实。截至 2024 年末，已有宜宾翠屏支行、德阳分行营业部、高新诚通路支行、南充金融广场路支行、大邑支行营业室 5 家机构获省级“四川省老年人支付服务示范网点”称号。持续升级电话银行、手机银行对老年人的服务，

有效缓解老年客户线上渠道操作难的问题，提升老年客户使用满意度。电话银行针对 60 岁以上老年客户提供优先转接人工服务，在线客服为老年客户提供一键进入人工服务模式。优化适老服务机制，畅通助老绿色通道，对因特殊原因不能亲临网点的老年客户，做好上门便民服务，2024 年累计为老年人办理上门服务 645 笔，提供远程视频服务 196 笔。

常态长效抓好金融知识宣传服务工作。积极开展 3 月“‘3 ■ 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6 月“银行业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和 9 月“金融教育宣传月”活动。以“中秋”“开学季”等节点为契机，整合资源、创新形式，广泛触达大众。2024 年开展“五进入”地推活动 700 余次，受到金融消费者的广泛好评。联合社会多方力量，合作共建成都市金牛区驷马桥街道“爱心助残金融宣传基地”、成华区二仙桥街道“社区金融宣传基地”、成都市老年大学“乐龄金融宣传基地”和重庆市沙坪坝区联芳街道“社区金融宣传基地”，依托营业网点阵地宣传、社区讲座、校园合作等形式，常态化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活动。制作“蓉嘟嘟”IP 线上课程“熊猫反诈小课堂”，通过趣味动画讲解金融反诈知识。利用手机短信推送定制化金融反诈提示信息，精准触达目标群体。通过发放宣传折页、播放宣教视频、举办“微沙龙”等方式，覆盖“一老一小一新”等重点群体，强化公众风险防范意识。

## 第八节 重要事项

### 8.1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

#### 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财政部 人民银行 银监会 证监会 保监会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内部职工持股的通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本人也将持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 5 万股的职工	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 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上述期限（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所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五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除上述承诺外，本人也将持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所持成都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成都银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成都银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成都银行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成都银行股票此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28 年 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对发行价调整的计算公式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	--	--	--	--	--	--	--	--

注：与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承诺，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和2022年3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2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8.3 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8.4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8.5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8.6.1 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9 万元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8.6.2 聘任、解聘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6 万元

### 8.6.3 聘任、解聘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解聘和新聘任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8.7 面临退市上市风险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面临退市上市风险的情况。

### 8.8 报告期内破产重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9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因收回借款等原因涉及若干诉讼事项。本公司预计这些诉讼事项不会对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行作为原告（非不良资产清收类）且争议标的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共 1 件，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710.28 万元。

### 8.10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的情况。

报告期内，因基金销售业务存在内控制度不健全、部分基金销售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内部考核机制不健全的情况，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对本行采取了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目前本公司已完成问题整改。除前述情形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的情况。

### 8.1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 8.12 关联交易事项

本行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监管要求管理关联交易，本行的关联方包括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义的关联方、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定义的关联方，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定义的关联方。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交易条件及利率均不存在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情形。

### （一）本行与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 1.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情况

本行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进行了披露。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控制在预计额度内，有关预计额度的详情请参阅本行此前披露的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本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的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对关联自然人的授信余额为589.45万元，风险敞口余额为589.45万元。

### （二）本行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 1.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最大授信余额为511,364.71万元，占资本净额4.23%；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最大合计授信余额1,058,743.90万元，占资本净额8.76%；对包含银行关联方的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为1,894,191.20万元，占资本净额15.66%，上述指标均在监管指标控制范围之内。

#### 2.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额为109,400万元，主要为购置本

行总部办公自用商品房。

### 3.服务类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为16,308.19万元。

### 4.存款类关联交易

截至2024年末，本行关联方存款余额为2,043,275.77万元。

### 5.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基于审慎原则，本行将与关联担保公司的银保合作业务纳入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类型关联交易金额为402.73亿元，其中：与关联担保公司签订银保合作协议金额400亿元，与关联方发生增资扩股及同业存放交易等业务金额2.73亿元。

## （三）本行与企业会计准则定义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与企业会计准则定义关联方依据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的“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内容。

### 8.13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 8.13.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等重大合同事项。

#### 8.13.2 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 8.13.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 8.14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

## 8.15 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当期变动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外汇掉期	26,515,832	45,329,032	18,813,200	52.80%
外汇期权	1,369,534	-	-1,369,534	0.00%
外汇远期	139,601	757,497	617,896	0.88%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644,000	654,000	10,000	0.76%
信用违约互换	400,000	-	-400,000	0.00%
利率互换	5,634,100	20,710,305	15,076,205	24.12%
黄金掉期	1,253,694	1,133,490	-120,204	1.32%
合计	35,956,761	68,584,324	32,627,563	79.88%

## 8.16 其他重大事项

2024年7月22日，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本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62%股权。该交易已于2025年1月10日获江苏金融监管局批复（苏金复（2025）13号），并完成股权变更，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不再纳入本行并表范围。

##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9.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 9.1.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14,878	0.21	-	-	-	-	-737,720	-737,720	7,377,158	0.18
1、国家持股	0	0	-	-	-	-	-	-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	-	-	-	-	-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8,114,878	0.21	-	-	-	-	-737,720	-737,720	7,377,158	0.1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	-	-	-	-	-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114,878	0.21	-	-	-	-	-737,720	-737,720	7,377,158	0.18
4、外资持股	0	0	-	-	-	-	-	-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	-	-	-	-	-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	-	-	-	-	-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805,817,661	99.79	-	-	-	356,035,953	737,720	356,773,673	4,162,591,334	99.82
1、人民币普通股	3,805,817,661	99.79	-	-	-	356,035,953	737,720	356,773,673	4,162,591,334	99.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	-	-	-	-	-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	-	-	-	-	-	0	0
4、其他	0	0	-	-	-	-	-	-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813,932,539	100	-	-	-	356,035,953	-	356,035,953	4,169,968,492	100

注：本表中“其他”变动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

#### 9.1.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24年1月31日，本公司有737,720股限售股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2022年9月9日，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进入转股期，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银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6,035,953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3,813,932,539股增加为4,169,968,492股，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4年4月2日、2024年7月2日、2024年10月9日、2025年1月3日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 9.1.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普通股股份由3,813,932,539股增加至4,169,968,492股，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3.28元、稀释每股收益为2.99元，2024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9.15元；

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3.01元、稀释每股收益为2.76元，2023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7.10元。

### 9.1.4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内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内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5万股的职工	8,114,878	737,720	0	7,377,158	自成都银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成都银行股份;前述3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15%,5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50%。	2024/1/31
合计	8,114,878	737,720	0	7,377,158	/	/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变动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 9.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9.2.1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9.2.2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详见本节“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和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9.2.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2002 年	1.00	27,970,00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内部职工股尚有 161 名，持股总额 7,354,55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8%。	

## 9.3 股东情况

### 9.3.1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0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4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9.3.2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239,813	833,018,686	19.98	0	-	-	国有法人
Hong Leong Bank Berhad	0	753,532,373	18.07	0	-	-	境外法人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42,881,586	5.82	0	-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966,532	173,688,306	4.17	0	-	-	其他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80,000	160,933,998	3.86	0	-	-	国有法人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0	80,000,000	1.92	0	-	-	国有法人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0	61,243,800	1.47	0	-	-	国有法人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48,409,800	1.16	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47,689,946	47,689,946	1.14	0	-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574,417	39,660,628	0.95	0	-	-	其他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33,018,686	人民币普通股	833,018,686
Hong Leong Bank Berhad	753,532,373	人民币普通股	753,532,373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2,881,586	人民币普通股	242,881,5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3,688,306	人民币普通股	173,688,306
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933,998	人民币普通股	160,933,998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61,2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243,800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4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09,8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47,689,946	人民币普通股	47,689,9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660,628	人民币普通股	39,660,62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系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的企业。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系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余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9.3.3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086,211	0.37	34,300	0.001	39,660,628	0.95	0	0

#### 9.3.4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39,660,628	0.95

#### 9.3.5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叶键	170,400	2026/1/31	17,04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2	曾建生	164,050	2026/1/31	16,40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	韩月	147,950	2026/1/31	14,79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4	兰福龙	141,300	2026/1/31	14,13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5	陆祖蓉	131,850	2026/1/31	13,18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6	於维忠	128,000	2026/1/31	12,80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7	艾平	102,500	2026/1/31	10,25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8	张忠秀	78,950	2026/1/31	7,89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9	徐亚文	78,650	2026/1/31	7,86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10	周亚西	77,500	2026/1/31	7,750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3 年（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 表中“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为该股东所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在报告期内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的股份数；

2. 表中“可上市交易时间”若该日期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

### 9.3.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9.4.1 控股股东情况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3 日，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高新孵化园，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资本经营，风险投资，资产经营管理，投资及社会经济咨询，金融研究及创新。（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王永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6796561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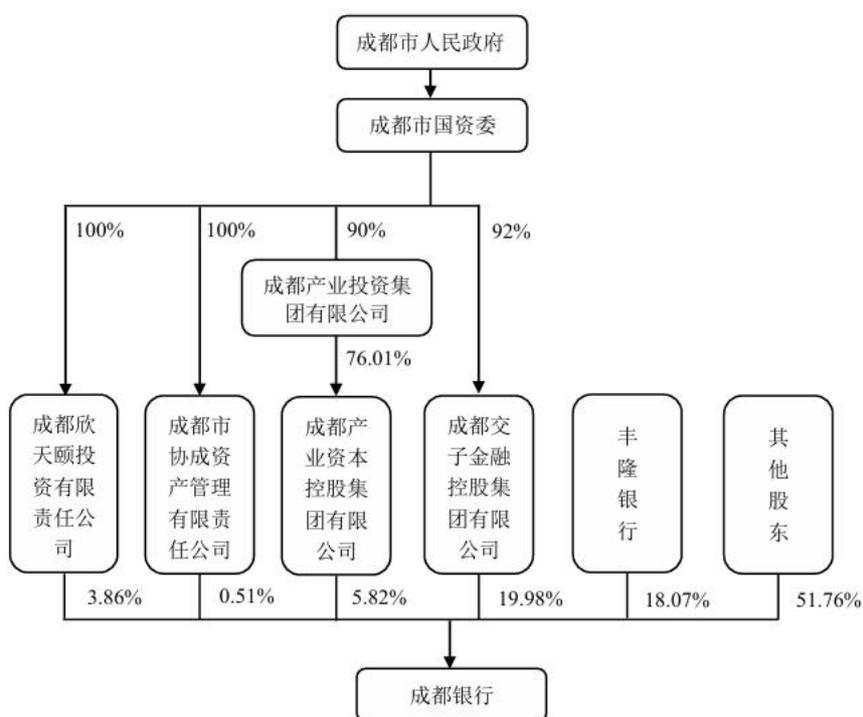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名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00 万股，占比 3.0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及集团下属公司合计持股 2.1 亿股，占比 5.6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下属子公司持股 815.8 万股，占比 0.01%。

#### 9.4.2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资委。成都市国资委代表成都市政府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成都市国资委通过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协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成都银行 30.17% 的股份，前述成都市国资委所间接持有的本行股份均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9.5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6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根据马来西亚苏天明及纳斯娜律师楼出具的《关于丰隆银行的存续情况的法律意见书》，丰隆银行是一家在马来西亚设立于 1934 年 10 月 26 日并有效存续的经许可的有限责任商业银行，已取得并保持马来西亚财政部颁发的银行业经营许可证。其商业注册号

码为 193401000023（97141-X），其注册地为 Level 30, Menara Hong Leong, No. 6 Jalan Damanlela Bukit Damansara, 50490 Kuala Lumpur, Malaysia。注册资本为 77.39 亿林吉特。

丰隆银行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为 Hong Leong Financial Group Berhad，实际控制人为 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丰隆银行向公司提名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 9.7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8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9 报告期末其他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 （一）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和西二街 38 号 2 栋 3 层 314 号，注册资本为 22.43 亿元，经营范围为：资产经营、资本运营、企业产权转让、租赁、承包、出售、投资经营、投资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为陈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331271244。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为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名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 （二）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11 日，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 1 栋 1 单元，注册资本为 12.34 亿元，经营范围为：图书、报纸、期

刊、电子出版物销售；音像制品批发（连锁专用）；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制作；录音带、录像带复制；普通货运；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以上经营范围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教材租型印供；出版行业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屋租赁；商务服务业；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教育辅助服务；餐饮业；票务代理（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0007758164357，法定代表人周青。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监管规定向本公司申报关联方，其控股股东为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推荐董事，该公司所持成都银行股份不存在股份出质的情形。

## 第十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0.1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启动、3月9日完成8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79.92亿元。2022年4月6日，公司发行的8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可转债简称为“成银转债”，债券代码为“113055”。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转债代码	转债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转股起止日
113055	成银转债	2022-3-3	2028-3-2	100 元/ 张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70%； 第四年 1.20%； 第五年 1.70%； 第六年 2.00%。	8,000 万张 (800 万手)	2022-4-6	2022-9-9 至 2028-3-2

### 10.2 可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成银转债	
报告期末持有人人数	8,375	
本次可转债的担保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报告期末前十名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9,902,000	21.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5,888,000	16.13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70,105,000	8.3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341,000	5.98
南方基金—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南方基金海港人寿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429,000	2.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991,000	2.3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安诚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50,000	2.2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安吉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815,000	2.00
深圳前海汇富联合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富联合日盈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677,000	1.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18,000	1.49

### 10.3 可转债变动及转股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即自2022年9月9日至2028年3月2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7,157,726,000元成银转债转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占成银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89.47%。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557,717,158股，占成银转债转股前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15.44%。

### 10.4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根据《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法规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调整转股价格情况如下：

转股价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2-6-29	13.90 元/股	2022-6-22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
2023-7-26	13.13 元/股	2023-7-19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
2024-7-05	12.23 元/股	2024-6-27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2.23 元/股	

### 10.5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联合资信”）为公司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联合资信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通过对本公司主体及本公司可转债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成银转债”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联合资信认为本公司未来业务经营能够保持较为稳定，综合考虑资本实力、业务经营及流动性等情况，本公司能够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足额本金和利息，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违约概率极低。

### 10.6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到位，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0466995\_A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7,991,897,169.81 元全部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

### 10.7 可转债赎回情况

本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连续 29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本公司“成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2.23 元/股的 130%（含 130%）。根据《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成银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成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成银转债”。截至 2025 年 2 月 5 日，累计共有 7,995,091,000 元“成银转债”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率为 99.94%，累计转股数量为 626,184,022 股，占“成银转债”转股前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7.34%。本次赎回“成银转债”数量为 49,090 张，赎回价格为 100.652 元/张，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4,941,006.68 元（含当期利

息)。自 2025 年 2 月 6 日起，“成银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见附件）

11.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见附件）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成都银行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成都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b>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b>关键审计事项</b>	<b>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b>
<p>成都银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p> <p>成都银行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和评价信用审批、记录、监控、定期风险分类重评、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等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li> <li>- 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和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相关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系统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射，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和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系统计算逻辑设置等。</li> </ul> </li> </ul>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b>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b>关键审计事项</b>	<b>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b>
<p>成都银行基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风险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p> <p>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外，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参数评估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率及内部信用评级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利用毕马威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成都银行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评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以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li> <li>•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清单总额分别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我们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或债权投资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其准确性；</li> <li>• 评价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我们对比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并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li> </ul>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b>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b>关键审计事项</b>	<b>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b>
<p>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在运用判断确定可回收现金流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客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可行的清收措施、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物的估值、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运算使用的输入数据核对至业务原始档案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了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统计逻辑；</li> <li>• 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对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照行业分类对贷款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选取受目前行业周期及调控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关注高风险领域的贷款并选取已发生信用减值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已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企业贷款和垫款、存在负面预警信号或负面媒体消息的借款人等作为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业务文档、检查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和经营的市场信息等；</li> </ul>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b>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7 金融工具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 债权投资。</p>	
<b>关键审计事项</b>	<b>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b>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成都银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对选取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企业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执行信贷审阅时，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我们还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li> <li>• 选取样本，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以评价成都银行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li> <li>• 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披露要求。</li> </ul>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b>结构化主体的合并</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4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b>关键审计事项</b>	<b>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b>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成都银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等。</p> <p>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成都银行合并范围时，成都银行应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的能力等。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成都银行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li> <li>•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下列审计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审计单位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li> <li>-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li> </ul> </li> </ul>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b>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b>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27 主要会计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4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b>关键审计事项</b>	<b>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b>
<p>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成都银行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以评价管理层关于成都银行是否有能力影响其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得可变回报的判断；</li> <li>-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li> <li>• 评价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li> </ul>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四、其他信息

成都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成都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成都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成都银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成都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成都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成都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成都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2323 号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石海云 (项目合伙人)

薛晨俊

2025 年 4 月 28 日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67,819,073	82,126,214	67,698,829	82,054,6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五、2	4,135,772	1,661,178	4,128,474	1,703,779
拆出资金	五、3	89,945,153	68,823,341	89,945,153	68,823,341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324,633	271,967	324,633	271,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389,777	570,629	389,777	570,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719,144,831	604,370,622	718,497,957	603,693,940
金融投资：	五、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455,368	55,557,178	92,990,474	54,911,298
- 债权投资		190,220,869	196,989,064	190,220,869	196,989,064
-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69,632,015	70,648,134	69,632,015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282,086	1,188,899	1,397,596	1,281,399
固定资产	五、9	1,151,567	1,215,861	1,143,614	1,204,273
使用权资产	五、10	1,066,942	1,150,867	1,066,942	1,150,134
无形资产	五、11	17,216	20,140	17,216	20,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5,269,103	5,379,442	5,254,704	5,365,258
其他资产	五、13	4,245,630	2,285,652	4,242,990	2,281,078
<b>资产总计</b>		<b>1,250,116,154</b>	<b>1,091,243,069</b>	<b>1,247,967,362</b>	<b>1,089,953,003</b>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5	20,818,661	55,160,650	20,818,661	55,160,6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五、16	6,728,484	6,881,428	7,038,795	7,213,628
拆入资金	五、17	3,812,786	6,061,348	3,812,786	6,061,3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645,881	-	-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245,003	327,998	245,003	327,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8	31,997,615	22,040,596	31,997,615	22,040,596
吸收存款	五、19	885,859,340	780,421,289	884,952,454	779,580,42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3,512,013	3,394,314	3,509,770	3,392,599
应交税费	五、21	702,847	1,103,627	702,391	1,101,954
应付债券	五、22	204,933,888	140,251,078	204,933,888	140,251,078
租赁负债	五、10	1,078,906	1,132,380	1,078,106	1,130,847
预计负债	五、23	221,082	352,667	221,074	352,642
其他负债	五、24	2,836,188	2,150,203	2,835,610	2,147,301
<b>负债合计</b>		<b>1,164,211,707</b>	<b>1,019,923,459</b>	<b>1,162,146,153</b>	<b>1,018,761,065</b>

王晖	徐登义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b>股东权益</b>					
股本	五、25	4,169,968	3,813,933	4,169,968	3,813,933
其他权益工具	五、26	6,071,770	6,449,535	6,071,770	6,449,535
资本公积	五、27	13,172,237	8,791,988	13,168,006	8,791,988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1,308,622	196,946	1,308,622	196,946
盈余公积	五、29	8,113,118	6,825,952	8,113,118	6,825,952
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17,383,516	14,781,484	17,365,244	14,765,244
未分配利润	五、31	35,636,221	30,375,389	35,624,481	30,348,3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5,855,452	71,235,227	85,821,209	71,191,938
少数股东权益		48,995	84,383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85,904,447</b>	<b>71,319,610</b>	<b>85,821,209</b>	<b>71,191,93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50,116,154</b>	<b>1,091,243,069</b>	<b>1,247,967,362</b>	<b>1,089,953,003</b>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王晖	徐登义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14页至第13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22,981,527	21,702,189	22,963,359	21,676,967
利息收入		42,697,378	39,287,897	42,663,799	39,250,887
利息支出		(24,236,654)	(21,634,346)	(24,221,101)	(21,621,767)
利息净收入	五、32	18,460,724	17,653,551	18,442,698	17,629,1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61,743	750,946	761,716	750,8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968)	(88,822)	(51,967)	(88,8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3	709,775	662,124	709,749	662,050
投资收益	五、34	3,623,558	3,174,378	3,623,558	3,174,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102,532	125,054	102,532	125,0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产生的收益		1,378,567	1,437,545	1,378,567	1,437,545
其他收益		113,604	280,170	113,488	279,7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35	691,826	157,724	691,826	157,724
汇兑损益		(648,315)	(256,758)	(648,315)	(256,758)
其他业务收入		18,101	21,267	18,101	20,984
资产处置损益		12,254	9,733	12,254	9,733
二、营业支出		(7,754,968)	(7,797,021)	(7,716,217)	(7,774,548)
税金及附加		(284,032)	(243,393)	(283,810)	(243,161)
业务及管理费	五、36	(5,499,852)	(5,445,927)	(5,482,903)	(5,429,245)
信用减值损失	五、37	(1,958,302)	(1,978,806)	(1,941,200)	(1,973,2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782)	(128,895)	(8,304)	(128,895)
三、营业利润		15,226,559	13,905,168	15,247,142	13,902,419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三、营业利润		15,226,559	13,905,168	15,247,142	13,902,419
加: 营业外收入		5,512	9,854	5,474	9,655
减: 营业外支出		(66,292)	(22,689)	(66,270)	(22,673)
四、利润总额		15,165,779	13,892,333	15,186,346	13,889,401
减: 所得税费用	五、38	(2,315,546)	(2,220,400)	(2,314,689)	(2,219,597)
五、净利润		12,850,233	11,671,933	12,871,657	11,669,80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850,233	11,671,933	12,871,657	11,669,80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8,380	11,671,118		
少数股东损益		(8,147)	815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	-----------	----------------	--------------------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8	1,111,676	432,889	1,111,676	432,889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1,676	432,889	1,111,676	432,88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7,410)	(55,700)	(107,410)	(55,7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95	-	10,495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62,092	442,980	1,162,092	442,980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6,499	45,609	46,499	45,6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61,909	12,104,822	13,983,333	12,102,693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70,056	12,104,00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47)	815		
八、每股收益	五、39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28	3.01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2.99	2.76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及同业存放净增加额	100,741,397	128,069,058	100,659,881	128,106,60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275,396	-	1,278,908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27,659,774	-	27,661,580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688,551	31,973,940	37,654,849	31,935,47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4,055,572	-	4,055,572
买入返售业务净减少额	181,613	-	181,61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962,400	-	9,962,4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630	1,490,811	1,411,196	1,484,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62,987	193,249,155	151,148,847	193,243,492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17,928,898)	(138,366,526)	(117,940,365)	(138,387,04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4,224,353)	-	(34,224,353)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5,531,719)	-	(5,524,86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247,500)	-	(2,247,500)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866,910)	(45,388,337)	(26,866,910)	(45,388,33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7,704,380)	(696,783)	(37,704,380)	(696,7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54,135)	-	(354,1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965,090)	-	(965,09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749,184)	(15,220,567)	(15,740,025)	(15,214,1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4,878)	(3,007,959)	(3,133,995)	(2,996,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3,538)	(5,015,081)	(5,249,683)	(5,009,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9,355)	(2,456,742)	(2,363,688)	(2,454,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488,996)	(217,002,939)	(245,470,899)	(216,990,76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94,226,009)	(23,753,784)	(94,322,052)	(23,747,270)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575,946	98,561,630	100,575,946	98,561,6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63,543	10,157,288	11,063,543	10,157,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9,572	107,623	19,572	107,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11,659,061</u>	<u>108,826,541</u>	<u>111,659,061</u>	<u>108,826,541</u>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029,574)	(116,744,884)	(93,029,574)	(116,744,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9,872)	(207,140)	(1,279,864)	(205,787)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及联营企业增资支付的现金	(277,727)	-	(277,72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4,587,173)</u>	<u>(116,952,024)</u>	<u>(94,587,165)</u>	<u>(116,950,671)</u>
投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071,888</u>	<u>(8,125,483)</u>	<u>17,071,896</u>	<u>(8,124,130)</u>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3,370,161	245,616,554	263,370,161	245,616,5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63,370,161</u>	<u>245,616,554</u>	<u>263,370,161</u>	<u>245,616,554</u>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197,450,000)	(245,570,000)	(197,450,000)	(245,570,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3,702,570)	(2,922,272)	(3,702,570)	(2,922,272)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2,871)	(1,120,951)	(1,002,871)	(1,120,95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25,792)	(303,599)	(324,992)	(301,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2,481,233)</u>	<u>(249,916,822)</u>	<u>(202,480,433)</u>	<u>(249,915,155)</u>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0,888,928</u>	<u>(4,300,268)</u>	<u>60,889,728</u>	<u>(4,298,601)</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09,645</u>	<u>70,801</u>	<u>309,645</u>	<u>70,801</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五、40	(15,955,548)	(36,108,734)	(16,050,783)	(36,099,20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0,519,939</u>	<u>76,628,673</u>	<u>40,531,805</u>	<u>76,631,005</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0	<u>24,564,391</u>	<u>40,519,939</u>	<u>24,481,022</u>	<u>40,531,805</u>

王晖  
董事长

徐登义  
行长

吴聪敏  
财务部门负责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3,813,933	6,449,535	8,791,988	196,946	6,825,952	14,781,484	30,375,389	71,235,227	84,383	71,319,6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五、28	-	-	-	1,111,676	-	-	12,858,380	13,970,056	(8,147)	13,961,909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五、26/27	356,035	(377,765)	4,376,018	-	-	-	-	4,354,288	-	4,354,288
-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	-	4,231	-	-	2,032	(2,032)	4,231	(27,241)	(23,010)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287,166	-	(1,287,166)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600,000	(2,600,000)	-	-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3,420,350)	(3,420,350)	-	(3,420,350)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88,000)	(288,000)	-	(288,000)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169,968	6,071,770	13,172,237	1,308,622	8,113,118	17,383,516	35,636,221	85,855,452	48,995	85,904,447

王晖	徐登义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3,735,728	6,543,840	7,770,564	(235,943)	5,658,972	12,431,484	25,438,068	61,342,713	83,568	61,426,28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五、28	-	-	-	432,889	-	-	11,671,118	12,104,007	815	12,104,822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五、26/27	78,205	(94,305)	1,021,424	-	-	-	-	1,005,324	-	1,005,324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166,980	-	(1,166,980)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	-	-	-	-	2,350,000	(2,350,000)	-	-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2,928,817)	(2,928,817)	-	(2,928,817)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88,000)	(288,000)	-	(288,000)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u>3,813,933</u>	<u>6,449,535</u>	<u>8,791,988</u>	<u>196,946</u>	<u>6,825,952</u>	<u>14,781,484</u>	<u>30,375,389</u>	<u>71,235,227</u>	<u>84,383</u>	<u>71,319,610</u>

王晖 徐登义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13,933	6,449,535	8,791,988	196,946	6,825,952	14,765,244	30,348,340	71,191,93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11,676	-	-	12,871,657	13,983,333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356,035	(377,765)	4,376,018	-	-	-	-	4,354,288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87,166	-	(1,287,16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600,000	(2,600,000)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3,420,350)	(3,420,350)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88,000)	(288,00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69,968	6,071,770	13,168,006	1,308,622	8,113,118	17,365,244	35,624,481	85,821,209

王晖	徐登义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35,728	6,543,840	7,770,564	(235,943)	5,658,972	12,415,244	25,412,333	61,300,73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32,889	-	-	11,669,804	12,102,693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78,205	(94,305)	1,021,424	-	-	-	-	1,005,324
(三)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166,980	-	(1,166,980)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50,000	(2,350,000)	-
-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2,928,817)	(2,928,817)
-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88,000)	(288,000)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13,933	6,449,535	8,791,988	196,946	6,825,952	14,765,244	30,348,340	71,191,938

王晖	徐登义	吴聪敏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长	财务部门负责人	(公章)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一、 基本情况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12月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注册成立。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持有B0207H251010001号金融许可证, 并经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91510100633142770A号营业执照, 注册办公地点为成都市西御街16号。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经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本行的主要监管者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代码为601838。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 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 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 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 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 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行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行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情形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该金融负债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但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参见附注三、7(4)) 除外。

###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三、17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 (参见附注三、7(7)) 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 (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7)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项要素：(i)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ii) 货币时间价值；(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风险阶段的主要定义如下：

第一阶段：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二阶段：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三阶段：对于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 (如果持有) 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b)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 (参见附注五、23)。

#### (c)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除,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行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工具且转换时所发行的权益工具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 不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 (11) 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所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9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9(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9(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40 年	5%	2.38% - 4.75%
自有营业用房改良支出	3 - 5 年	-	20.00% - 33.33%
运输设备	3 - 5 年	5%	19.00% - 31.67%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 10 年	5%	9.50% - 31.67%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11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按直线法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软件	3 - 10 年
土地使用权	30 - 5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对于受让的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依据附注三、7(2)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分类和后续计量。

对于受让的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抵债资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

#### 14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
- 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15)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15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16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六、承诺及或有事项中披露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7 收入

###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则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 (3)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18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9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设立企业年金计划为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本集团会就这些福利按雇员薪金若干百分比向企业年金基金注入资金。年金计划对部分员工退休后最低保障领取金额作出担保，该部分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于资产负债表日就该等设定受益计划确认的负债，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减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并就未确认精算收益或损失以及前期服务成本作出调整。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以到期日按估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确定。其提供成本采用预计单位基数法评估确定。

上述设定受益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相关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 21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2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4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同时，本行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2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九、1.信用风险中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扣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及银行理财产品。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投资基金、资产支持证券、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理财产品，参见附注五、42。

## 28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及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 [2024] 24 号)。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四、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 -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5% -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2%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44,722	1,154,098	939,972	1,150,25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53,087,124	54,785,993	53,042,950	54,745,297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3,171,116	25,991,364	13,099,796	25,964,376
- 财政性存款		588,659	165,687	588,659	165,687
应计利息		27,452	29,072	27,452	29,072
合计		67,819,073	82,126,214	67,698,829	82,054,688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外币存款准备金，以及远期售汇业务外汇风险准备金，此部分资金不能用于企业的日常经营。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资金清算的款项。

###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342,125	1,185,043	1,334,794	1,227,739
境外银行	369,610	477,048	369,610	477,048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422,375	614	2,422,375	614
应计利息	2,190	238	2,189	257
减：减值准备	(528)	(1,765)	(494)	(1,879)
合计	4,135,772	1,661,178	4,128,474	1,703,779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存出保证金等款项，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8,108,515	7,309,346
境外银行	3,737,968	5,701,57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77,126,666	54,495,319
应计利息	1,020,832	1,352,094
减：减值准备	(48,828)	(34,992)
合计	89,945,153	68,823,341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外汇掉期	45,329,032	209,411	(222,858)
- 外汇远期	757,497	1,946	(7,943)
信用衍生工具			
-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654,000	2,670	(6,776)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20,710,305	2,641	(7,426)
贵金属衍生工具			
- 黄金掉期	1,133,490	107,965	-
合计		324,633	(245,003)

本集团及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外汇掉期	26,515,832	134,157	(238,202)
- 外汇期权	1,369,534	118,013	(61,162)
- 外汇远期	139,601	63	(1,555)
信用衍生工具			
-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	644,000	2,262	(19,446)
- 信用违约互换	400,000	1,424	-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5,634,100	17	(1,319)
贵金属衍生工具			
- 黄金掉期	1,253,694	16,031	(6,314)
合计		271,967	(327,998)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产品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市场利率的波动，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可能产生对本集团有利（确认为资产）或不利（确认为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债券	388,174	566,616
应计利息	1,615	4,071
减：减值准备	(12)	(58)
合计	389,777	570,629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和垫款	588,531,639	490,632,381	588,079,259	490,234,704
贸易融资	12,632,717	10,147,281	12,632,717	10,147,281
小计	<u>601,164,356</u>	<u>500,779,662</u>	<u>600,711,976</u>	<u>500,381,985</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购房贷款	99,906,553	91,492,957	99,796,396	91,362,580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22,094,648	18,022,476	22,044,716	17,952,112
个人经营贷款	16,701,047	13,815,901	16,628,060	13,715,655
小计	<u>138,702,248</u>	<u>123,331,334</u>	<u>138,469,172</u>	<u>123,030,34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贴现	<u>1,452,480</u>	<u>337,393</u>	<u>1,452,480</u>	<u>337,393</u>
小计	741,319,084	624,448,389	740,633,628	623,749,725
应计利息	1,249,141	1,293,830	1,248,043	1,292,591
合计	742,568,225	625,742,219	741,881,671	625,042,316
减：减值准备	<u>(23,423,394)</u>	<u>(21,371,597)</u>	<u>(23,383,714)</u>	<u>(21,348,376)</u>
账面价值	<u>719,144,831</u>	<u>604,370,622</u>	<u>718,497,957</u>	<u>603,693,940</u>

## 6.2 按行业分布情况

###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1,903,377	46.88	195,985,346	39.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7,705,936	14.59	87,305,667	17.43
批发和零售业	50,054,061	8.33	42,736,379	8.53
制造业	44,668,755	7.43	44,258,472	8.84
房地产业	32,591,706	5.42	38,555,295	7.70
建筑业	30,160,244	5.02	25,044,163	5.0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981,112	2.33	11,684,001	2.3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128,917	2.18	11,201,685	2.2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32,149	1.82	9,293,135	1.8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385,856	1.73	10,583,481	2.11
教育	7,406,868	1.23	8,159,837	1.63
采矿业	4,547,090	0.76	2,863,557	0.57
金融业	4,212,786	0.70	2,730,728	0.55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29,235	0.62	4,011,811	0.80
农、林、牧、渔业	2,086,191	0.35	2,152,474	0.4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51,665	0.31	1,997,535	0.40
住宿和餐饮业	1,649,072	0.27	1,870,400	0.3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69,336	0.03	345,696	0.07
企业贷款和垫款	601,164,356	100.00	500,779,662	10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8,702,248		123,331,334	
贴现	1,452,480		337,393	
小计	741,319,084		624,448,389	
应计利息	1,249,141		1,293,830	
合计	742,568,225		625,742,219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1,868,377	46.93	195,972,846	39.1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7,701,036	14.60	87,300,667	17.45
批发和零售业	49,934,761	8.31	42,636,355	8.52
制造业	44,520,245	7.41	44,104,839	8.81
房地产业	32,572,906	5.42	38,546,295	7.70
建筑业	30,094,934	5.01	24,968,743	4.9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978,112	2.33	11,684,001	2.3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123,917	2.18	11,201,685	2.2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15,589	1.82	9,287,135	1.8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385,856	1.73	10,583,481	2.12
教育	7,406,868	1.23	8,159,837	1.63
采矿业	4,547,090	0.76	2,863,557	0.57
金融业	4,212,786	0.70	2,730,728	0.55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29,235	0.62	4,011,811	0.80
农、林、牧、渔业	2,070,691	0.34	2,142,374	0.4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46,665	0.31	1,992,535	0.39
住宿和餐饮业	1,637,072	0.27	1,852,900	0.3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65,836	0.03	342,196	0.07
企业贷款和垫款	600,711,976	100.00	500,381,985	10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8,469,172		123,030,347	
贴现	1,452,480		337,393	
小计	740,633,628		623,749,725	
应计利息	1,248,043		1,292,591	
合计	741,881,671		625,042,316	

6.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348,619,953	295,988,790	348,573,160	295,931,668
保证贷款	200,851,077	149,898,914	200,454,380	149,553,592
抵押贷款	164,637,672	153,957,928	164,433,896	153,683,804
质押贷款	27,210,382	24,602,757	27,172,192	24,580,661
小计	741,319,084	624,448,389	740,633,628	623,749,725
应计利息	1,249,141	1,293,830	1,248,043	1,292,591
合计	742,568,225	625,742,219	741,881,671	625,042,316

6.4 逾期贷款 (不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6,999	316,916	91,345	22,196	467,456
保证贷款	45,221	236,645	579,412	199,694	1,060,972
抵押贷款	1,304,477	701,433	802,813	863,026	3,671,749
质押贷款	-	800	13,614	1,690	16,104
合计	1,386,697	1,255,794	1,487,184	1,086,606	5,216,2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3,341	32,341	36,294	14,328	136,304
保证贷款	483,635	435,620	28,079	555,783	1,503,117
抵押贷款	915,127	621,581	294,796	1,498,640	3,330,144
质押贷款	-	-	18,331	-	18,331
合计	1,452,103	1,089,542	377,500	2,068,751	4,987,896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 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36,790	316,759	90,903	21,981	466,433
保证贷款	37,221	233,707	576,760	199,694	1,047,382
抵押贷款	1,297,088	698,088	797,976	862,741	3,655,893
质押贷款	-	800	13,614	1,690	16,104
合计	1,371,099	1,249,354	1,479,253	1,086,106	5,185,812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 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53,141	31,956	36,254	14,130	135,481
保证贷款	480,952	432,944	26,940	555,783	1,496,619
抵押贷款	910,114	616,770	292,861	1,498,420	3,318,165
质押贷款	-	-	18,331	-	18,331
合计	1,444,207	1,081,670	374,386	2,068,333	4,968,596



本行

	2024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17,471,560	660,519	3,216,297	21,348,376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50,954	(24,759)	(26,195)	-
- 至第二阶段	(66,548)	75,282	(8,734)	-
- 至第三阶段	(19,963)	(229,538)	249,501	-
本年净增加	1,422,377	481,894	1,061,124	2,965,395
转销及其他	-	-	(1,048,324)	(1,048,324)
收回以前核销	-	-	118,267	118,26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858,380</u>	<u>963,398</u>	<u>3,561,936</u>	<u>23,383,714</u>
	2023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3 年 1 月 1 日	15,403,871	504,648	2,999,727	18,908,246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55,668	(29,020)	(26,648)	-
- 至第二阶段	(81,119)	97,154	(16,035)	-
- 至第三阶段	(2,025)	(296,112)	298,137	-
本年净增加	2,095,165	383,849	248,566	2,727,580
转销及其他	-	-	(398,998)	(398,998)
收回以前核销	-	-	111,548	111,5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7,471,560</u>	<u>660,519</u>	<u>3,216,297</u>	<u>21,348,376</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455	-	-	455
本年净增加	3,690	-	-	3,6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45	-	-	4,145
	2023 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3,536	-	-	3,536
本年净减少	(3,081)	-	-	(3,0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55	-	-	455

## 7 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94,455,368	55,557,178	92,990,474	54,911,298
债权投资	7.2	190,220,869	196,989,064	190,220,869	196,989,064
其他债权投资	7.3	70,648,134	69,632,015	70,648,134	69,632,015
合计		<u>355,324,371</u>	<u>322,178,257</u>	<u>353,859,477</u>	<u>321,532,377</u>

###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	75,363,725	31,266,550	80,501,894	33,349,13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11,898,294	5,781,750	-	-
债券				
- 政府债券	10,546	-	10,546	-
- 政策性银行	3,140,360	-	3,140,360	-
- 金融债券	1,436,820	1,153,482	1,436,820	1,153,482
- 企业债券	80,072	280,498	80,072	280,498
同业存单	2,023,606	16,087,086	2,023,606	16,087,086
资产支持证券	365,626	366,170	365,626	366,170
债权融资计划	125,919	611,242	125,919	611,242
股权投资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资产管理计划	-	-	5,295,231	3,053,289
合计	<u>94,455,368</u>	<u>55,557,178</u>	<u>92,990,474</u>	<u>54,911,298</u>

7.2 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债券		
- 政府债券	119,134,443	117,449,452
- 政策性银行债券	23,630,922	11,430,727
- 金融债券	5,706,805	600,000
- 企业债券	26,529,873	37,034,400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1,942,610	18,861,677
债权融资计划	2,140,000	10,739,280
资产支持证券	192,057	156,275
小计	189,276,710	196,271,811
应计利息	2,320,412	3,065,293
减：减值准备	(1,376,253)	(2,348,040)
合计	190,220,869	196,989,06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2024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4 年 1 月 1 日	2,348,040	-	-	2,348,040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6,128)	6,128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减少)/增加	(996,343)	24,556	-	(971,78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45,569	30,684	-	1,376,253

	2023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23 年 1 月 1 日	3,207,166	-	-	3,207,166
本年净减少	(859,126)	-	-	(859,1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48,040	-	-	2,348,040

### 7.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 政府债券	35,884,557	32,332,9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24,291,062	34,781,175
- 金融债券	657,123	550,845
- 企业债券	8,941,187	965,119
资产支持证券	74,016	94,040
小计	69,847,945	68,724,079
应计利息	800,189	907,936
合计	70,648,134	69,632,01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24,371	-	-	124,371
本年净增加	58,308	-	-	58,3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2,679	-	-	182,679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60,479	-	-	60,479
本年净增加	63,892	-	-	63,89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4,371	-	-	124,371

## 8 长期股权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1)	-	-	115,510	92,500
联营企业	(2)	1,282,086	1,188,899	1,282,086	1,188,899
合计		1,282,086	1,188,899	1,397,596	1,281,399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行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雅安市名山区	商业银行	50,000	53,510	100%	100%
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	商业银行	100,000	62,000	62%	62%

- (i)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四川金融监管局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川金监复 [2024] 410 号)，根据该批复，成都银行将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成都银行雅安分行，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完成法人机构终止相关事宜。截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本行以作价人民币 2,301 万元收购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合计 39% 的股份。
- (ii) 本行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将产权交易标(本行所持有的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6,200 万股股份)按照产权交易规则转让至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合同已于当天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备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权交易尚待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2) 对联营企业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 责任公司	687,659	77,720	-	(16,320)	749,059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1,240	24,812	10,495	(3,520)	533,027
合计	1,188,899	102,532	10,495	(19,840)	1,282,086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自有营业用房 改良支出	运输设备	办公及 电子设备	合计
<b>原值</b>					
2023 年 1 月 1 日	1,695,746	171,376	42,851	990,457	2,900,430
本年增加	19,164	22,124	2,526	111,028	154,842
本年减少	-	-	(3,676)	(72,190)	(75,8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14,910	193,500	41,701	1,029,295	2,979,406
本年增加	465	7,141	1,273	142,812	151,691
本年减少	-	(2,683)	(3,871)	(107,305)	(113,85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15,375	197,958	39,103	1,064,802	3,017,238
<b>累计折旧</b>					
2023 年 1 月 1 日	(746,852)	(116,909)	(34,467)	(738,931)	(1,637,159)
本年增加	(59,240)	(19,856)	(2,856)	(116,610)	(198,562)
本年减少	-	-	3,491	68,685	72,1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06,092)	(136,765)	(33,832)	(786,856)	(1,763,545)
本年增加	(60,073)	(22,309)	(2,752)	(121,393)	(206,527)
本年减少	-	1,678	3,678	102,034	107,3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66,165)	(157,396)	(32,906)	(806,215)	(1,862,682)
<b>减值准备</b>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本年增加	(2,989)	-	-	-	(2,98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89)	-	-	-	(2,989)
<b>净值</b>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46,221	40,562	6,197	258,587	1,151,5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08,818	56,735	7,869	242,439	1,215,86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原值为人民币 0.4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75 亿元) 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管理层认为上述情况并不影响本集团对这些固定资产的占有和使用，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运作造成重大影响。

10 租赁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552,236
本年增加	310,686
本年减少	<u>(80,783)</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82,139
本年增加	223,888
本年减少	<u>(76,42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u>1,929,604</u></u>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81,203)
本年增加	(294,514)
本年减少	<u>44,445</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31,272)
本年增加	(253,190)
本年减少	<u>21,80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u>(862,662)</u></u>

净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u>1,066,942</u></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u>1,150,867</u></u>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89,551	414,053
一年至五年	667,010	644,632
五年以上	115,407	194,404
未折现租赁负债小计	1,171,968	1,253,089
未确认融资费用	(93,062)	(120,709)
合计	1,078,906	1,132,380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56,155	33,073	89,228
本年增加	508	-	5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6,663	33,073	89,736
本年增加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663	33,073	89,736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47,086)	(19,425)	(66,511)
本年增加	(1,777)	(1,308)	(3,0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863)	(20,733)	(69,596)
本年增加	(1,616)	(1,308)	(2,92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479)	(22,041)	(72,520)
净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84	11,032	17,2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800	12,340	20,140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只有在本集团及本行有权将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负债进行合法互抵，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时才可以互抵。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21,272,658	5,318,161	19,494,337	4,873,584
职工薪酬	2,485,454	621,364	2,279,474	569,868
租赁负债	1,078,106	269,527	1,130,847	282,712
预计负债	221,074	55,269	352,642	88,16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30,003	57,501	312,998	78,2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221	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69	17
其他	182,747	45,687	178,982	44,745
小计	25,470,042	6,367,509	23,749,570	5,937,390
互抵金额		(1,112,805)		(572,132)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5,254,704		5,365,2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66,946)	(266,736)	(1,150,134)	(287,5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81,514)	(520,379)	(532,058)	(133,0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21,887)	(230,472)	(342,698)	(85,675)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8,875)	(79,719)	(206,069)	(51,517)
其他	(61,997)	(15,499)	(57,568)	(14,392)
小计	(4,451,219)	(1,112,805)	(2,288,527)	(572,132)
互抵金额		1,112,805		572,132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5,379,442	5,060,337	5,365,258	5,047,417
计入当期损益	五、38	292,525	481,968	292,310	480,70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402,864)	(162,863)	(402,864)	(162,863)
年末余额		5,269,103	5,379,442	5,254,704	5,365,258

13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	2,014,369	1,364,137
预付房产购置款项		1,094,000	-
继续涉入资产		370,702	370,897
抵债资产	(2)	326,428	337,070
预付锦程消金增资款		254,717	-
其他预付款项		117,928	137,166
长期待摊费用		60,817	67,319
应收利息		6,669	9,063
合计		4,245,630	2,285,652

(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减值准备	净值
待清算款项	1,964,696	94%	-	1,964,696
代垫款项	90,293	4%	(80,770)	9,523
其他	40,150	2%	-	40,150
合计	2,095,139	100%	(80,770)	2,014,36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减值准备	净值
待清算款项	1,285,567	90%	-	1,285,567
代垫款项	112,840	8%	(68,940)	43,900
其他	34,670	2%	-	34,670
合计	1,433,077	100%	(68,940)	1,364,137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506,017	506,866
土地使用权	4,031	4,031
小计	510,048	510,897
减：减值准备	(183,620)	(173,827)
合计	326,428	337,070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中期借贷便利	19,150,000	53,000,000
支小再贷款	1,403,000	1,870,000
再贴现	92,647	-
其他	6,000	6,000
应计利息	167,014	284,650
合计	20,818,661	55,160,650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境内银行	709,314	3,340,225	1,019,444	3,672,260
境外银行	34,398	33,882	34,398	33,882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5,881,481	3,429,958	5,881,481	3,429,958
应计利息	103,291	77,363	103,472	77,528
合计	6,728,484	6,881,428	7,038,795	7,213,628

17 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境内银行	3,808,072	6,055,572
应计利息	4,714	5,776
合计	3,812,786	6,061,348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债券	31,992,400	22,030,000
应计利息	5,215	10,596
合计	31,997,615	22,040,596

19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202,174,175	212,512,948	202,101,436	212,363,351
- 个人	53,486,037	50,420,829	53,458,596	50,386,942
定期存款				
- 公司	203,280,735	178,133,748	203,118,761	177,982,714
- 个人	384,929,475	303,731,169	384,358,007	303,297,061
保证金	21,627,146	19,469,813	21,579,531	19,416,844
财政性存款	130,259	135,404	130,259	135,404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79,310	382,956	79,088	382,703
小计	865,707,137	764,786,867	864,825,678	763,965,019
应计利息	20,152,203	15,634,422	20,126,776	15,615,405
合计	885,859,340	780,421,289	884,952,454	779,580,424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薪酬	(1)	3,019,641	2,783,147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57	205
- 设定受益计划	(3)	364,192	481,026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4)	<u>128,123</u>	<u>129,936</u>
合计		<u><u>3,512,013</u></u>	<u><u>3,394,314</u></u>

(1) 薪酬

	2024 年度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1,989	2,478,219	(2,228,170)	2,882,038
职工福利费	-	83,356	(83,356)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88	126,179	(126,274)	(7)
- 生育保险费	16	-	-	16
- 工伤保险费	63	2,563	(2,565)	61
住房公积金	1,349	212,281	(213,839)	(20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149,642</u>	<u>49,503</u>	<u>(61,403)</u>	<u>137,742</u>
合计	<u><u>2,783,147</u></u>	<u><u>2,952,101</u></u>	<u><u>(2,715,607)</u></u>	<u><u>3,019,641</u></u>
	2023 年度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44,807	2,559,149	(2,171,967)	2,631,989
职工福利费	-	83,718	(83,718)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30	114,521	(114,463)	88
- 生育保险费	16	1	(1)	16
- 工伤保险费	64	2,196	(2,197)	63
住房公积金	988	197,127	(196,766)	1,34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164,152</u>	<u>51,866</u>	<u>(66,376)</u>	<u>149,642</u>
合计	<u><u>2,410,057</u></u>	<u><u>3,008,578</u></u>	<u><u>(2,635,488)</u></u>	<u><u>2,783,147</u></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养老保险费	(15)	239,318	(239,453)	(150)
失业保险费	220	9,202	(9,215)	207
年金计划	-	70,082	(70,082)	-
合计	205	318,602	(318,750)	57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养老保险费	6	221,446	(221,467)	(15)
失业保险费	220	8,228	(8,228)	220
年金计划	-	69,076	(69,076)	-
合计	226	298,750	(298,771)	205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a)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折现率	2.00% - 2.25%	2.50% - 2.75%
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6%	6%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 养老类业务表》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 养老类业务表》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b)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481,026	429,456
利息费用与服务成本	(142,587)	36,937
精算损失	107,410	55,700
已支付的福利	(81,657)	(41,067)
年末余额	364,192	481,026

(4)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补充福利包括为在岗员工购买的补充医疗福利，内部退养福利包括内退生活费和按月/年发放的补贴、社会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年金、在国家规定的基本医疗制度所支付的医疗费用外为内退人员提供的补充医疗福利，直至其达到正式退休年龄为止。由于该等内退人员不再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将为该等内退人员正式退休日期之前提供的内部退养福利比照辞退福利处理。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129,936	27,051	(28,864)	128,123
	129,936	27,051	(28,864)	128,123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130,225	32,344	(32,633)	129,936
	130,225	32,344	(32,633)	129,936

21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49,246	598,806	149,364	597,425
增值税	481,810	441,011	481,572	440,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253	29,997	34,242	29,984
教育费附加	24,470	21,429	24,459	21,417
其他	13,068	12,384	12,754	12,369
合计	702,847	1,103,627	702,391	1,101,954

22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单	171,591,223	110,071,123
二级资本债券	26,200,000	21,800,000
金融债券	6,000,000	3,000,000
可转换债券	838,272	5,053,340
小计	204,629,495	139,924,463
应计利息	304,393	326,615
合计	204,933,888	140,251,078

本集团及本行应付债券的变动情况如下 (未含应计利息):

	注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本年转股	折溢价摊销	
同业存单	(1)	110,071,123	245,470,161	(186,950,000)	-	2,999,939	171,591,223
二级资本债券	(2)	21,800,000	14,900,000	(10,500,000)	-	-	26,200,000
金融债券	(3)	3,000,000	3,000,000	-	-	-	6,000,000
可转换债券	(4)	5,053,340	-	-	(4,354,288)	139,220	838,272
合计		139,924,463	263,370,161	(197,450,000)	(4,354,288)	3,139,159	204,629,495

注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偿还	本年转股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	112,002,041	240,816,554	(245,570,000)	-	2,822,528	110,071,123
二级资本债券 (2)	17,000,000	4,800,000	-	-	-	21,800,000
金融债券 (3)	3,000,000	-	-	-	-	3,000,000
可转换债券 (4)	5,897,385	-	-	(1,005,324)	161,279	5,053,340
合计	137,899,426	245,616,554	(245,570,000)	(1,005,324)	2,983,807	139,924,463

#### (1) 同业存单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124 笔，最长期限为 366 天，利率区间为 1.67%至 2.5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103 笔，最长期限为 365 天，利率区间为 2.13%至 2.85%)。

#### (2) 二级资本债券

2019 年 8 月 20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05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 (债券代码：1920049)，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55%。本行已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按面值全部赎回本期债券。

2022 年 12 月 8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 (债券代码：232280003)，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90%。

2023 年 8 月 22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48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 (债券代码：232380033)，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35%。

2024 年 6 月 13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43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 (债券代码：232400022)，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39%。

2024 年 8 月 1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106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 (债券代码：232400032)，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19%。

(3) 金融债券

2022 年 3 月 10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绿色金融债券”（债券代码：2220021）。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固定为 2.95%。

2024 年 11 月 25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212400015）。该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固定为 2.06%。

(4) 可转换债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2 年 3 月发行的 6 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	838,272	5,053,340

本行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负债和权益成分分拆如下：

	<u>负债成分</u>	<u>权益成分</u>	<u>合计</u>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7,305,253	694,747	8,000,000
直接交易费用	(7,400)	(703)	(8,103)
于发行日余额	7,297,853	694,044	7,991,897
本年摊销	189,047	-	189,047
本年转股	(1,589,515)	(148,902)	(1,738,41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97,385	545,142	6,442,527
本年摊销	161,279	-	161,279
本年转股	(1,005,324)	(94,305)	(1,099,62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53,340	450,837	5,504,177
本年摊销	139,220	-	139,220
本年转股	(4,354,288)	(377,765)	(4,732,05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8,272	73,072	911,344

- a) 本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0 亿元，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存续的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 日至 2028 年 3 月 2 日，存续期共六年。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20%，第二年为 0.40%，第三年为 0.70%，第四年为 1.20%，第五年为 1.70%，第六年为 2.00%。本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债券转股期自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为 2022 年 9 月 6 日至 2028 年 3 月 2 日。
- b) 本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4.53 元 / 股，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本行将按一定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本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本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本债券票面总金额除以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在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行将以本债券可转债面值的 107% (含最后一年利息) 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本债券具体发行条款参见相关发行公告。
- c)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7,157,726 千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 557,717 千股，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15.44%。上述转债对本行其他权益工具的累积影响不重大。
- d)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 (临时)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成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行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成银转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付债券均未违约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均未违约)。

##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221,082	352,667	221,074	352,642

24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待清算款项	1,675,280	1,094,770
继续涉入负债	370,702	370,897
应付股利	107,314	101,534
其他	682,892	583,002
合计	2,836,188	2,150,203

25 股本

	本集团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3,813,933	3,735,728
本年可转债转股	356,035	78,205
年末余额	4,169,968	3,813,933

26 其他权益工具

	注 /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千张)		(千张)		(千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	60,000	5,998,698	-	-	60,000	5,998,698
可转债权益部分	五、22	51,967	450,837	(43,544)	(377,765)	8,423	73,072
合计		111,967	6,449,535	(43,544)	(377,765)	68,423	6,071,770

- (1)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批准，本行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 6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80%，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银行业监管机构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次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本次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 27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本溢价	(1)	12,107,090	7,731,072
其他资本公积		1,065,147	1,060,916
合计		13,172,237	8,791,988

- (1) 如附注五、22(4) 所述，本行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8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度，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4,732,053 千元的成都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356,035 千股，形成股本溢价人民币 4,376,018 千元 (于 2023 年度，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99,629 千元的成都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78,205 千股，形成股本溢价人民币 1,021,424 千元)。

28 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						
- 本年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399,046	2,119,460	(570,003)	(387,365)	1,162,092	1,561,138
- 本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93,620	61,998	-	(15,499)	46,499	140,11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31	10,495	-	-	10,495	12,42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7,651)	(107,410)	-	-	(107,410)	(405,061)
	<u>196,946</u>	<u>2,084,543</u>	<u>(570,003)</u>	<u>(402,864)</u>	<u>1,111,676</u>	<u>1,308,622</u>

	2023 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 本年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43,934)	666,923	(76,282)	(147,661)	442,980	399,046
- 本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48,011	60,811	-	(15,202)	45,609	93,62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31	-	-	-	-	1,93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41,951)	(55,700)	-	-	(55,700)	(297,651)
	<u>(235,943)</u>	<u>672,034</u>	<u>(76,282)</u>	<u>(162,863)</u>	<u>432,889</u>	<u>196,946</u>

29 盈余公积

	2024 年 <u>1月1日</u>	本年变动	2024 年 <u>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u>6,825,952</u>	<u>1,287,166</u>	<u>8,113,118</u>
	2023 年 <u>1月1日</u>	本年变动	2023 年 <u>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u>5,658,972</u>	<u>1,166,980</u>	<u>6,825,952</u>

根据公司法，本行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0 一般风险准备

	2024 年 <u>1月1日</u>	本年变动	2024 年 <u>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14,781,484</u>	<u>2,602,032</u>	<u>17,383,516</u>
	2023 年 <u>1月1日</u>	本年变动	2023 年 <u>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12,431,484</u>	<u>2,350,000</u>	<u>14,781,484</u>

本行及本行的子公司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 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利润分配

(1)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本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1.67 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3.50 亿元；
- (iii)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34.203 亿元。

(2)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23 年 7 月 7 日，本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0.04 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0.67 亿元；
- (iii) 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29.288 亿元。

32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25,586,480	20,776,843	25,565,961	20,756,700
- 个人贷款和垫款	4,656,388	4,885,845	4,644,528	4,869,090
- 票据贴现	31,866	27,483	31,866	27,483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	8,218,359	9,651,182	8,218,359	9,651,182
拆出资金	2,478,061	2,375,393	2,478,061	2,375,39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9,467	872,031	898,657	871,3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3,406	631,947	733,406	631,9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3,351	67,173	92,961	67,770
小计	42,697,378	39,287,897	42,663,799	39,250,887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7,883,231)	(15,954,375)	(17,861,730)	(15,937,303)
应付债券	(4,119,808)	(3,875,197)	(4,119,808)	(3,875,1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84,079)	(811,272)	(1,284,079)	(811,2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2,673)	(561,794)	(482,673)	(561,794)
拆入资金	(361,577)	(284,844)	(361,577)	(284,8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286)	(146,864)	(111,234)	(151,376)
小计	(24,236,654)	(21,634,346)	(24,221,101)	(21,621,767)
利息净收入	18,460,724	17,653,551	18,442,698	17,629,120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理财及资产管理业务	410,976	405,373	410,976	405,373
担保及承诺业务	126,878	115,288	126,871	115,277
代理及委托业务	56,151	62,561	56,138	62,512
投资银行业务	55,947	43,501	55,947	43,501
清算与结算业务	27,961	28,875	27,959	28,874
银行卡业务	18,727	17,124	18,727	17,124
其他	65,103	78,224	65,098	78,21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61,743	750,946	761,716	750,8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968)	(88,822)	(51,967)	(88,8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9,775	662,124	709,749	662,050

34 投资收益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3,065	1,529,361
- 债权投资	1,378,567	1,437,545
- 其他债权投资	572,435	76,28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2,532	125,054
黄金掉期交易	(128,550)	-
贴现	(2,432)	-
其他	(12,059)	6,136
合计	3,623,558	3,174,378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9,062	162,408
黄金掉期交易	98,248	9,717
衍生金融工具	14,516	(14,401)
	691,826	157,724
合计	691,826	157,724

3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职工薪酬		
- 薪酬	2,952,101	3,008,578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18,602	298,750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142,587)	36,937
- 补充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27,051	32,344
折旧与摊销	541,792	532,768
租赁费	5,896	10,177
其他业务费用	1,796,997	1,526,373
	5,499,852	5,445,927
合计	5,499,852	5,445,927

3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37)	(3,066)	(1,385)	(3,056)
拆出资金	13,836	(15,851)	13,836	(15,8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	(1,430)	(46)	(1,4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982,035	2,733,141	2,965,395	2,727,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3,690	(3,081)	3,690	(3,081)
债权投资	(971,787)	(859,126)	(971,787)	(859,126)
其他债权投资	58,308	63,892	58,308	63,892
其他应收款	5,088	11,785	4,756	11,785
信用承诺	(131,585)	52,542	(131,567)	52,534
合计	1,958,302	1,978,806	1,941,200	1,973,247

38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66,815	2,654,390	2,565,743	2,652,3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2,525)	(481,968)	(292,310)	(480,704)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1,256	47,978	41,256	47,978
合计	2,315,546	2,220,400	2,314,689	2,219,597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润总额		15,165,779	13,892,333	15,186,346	13,889,401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					
所得税		3,791,445	3,473,083	3,796,586	3,472,3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	(1,575,267)	(1,354,573)	(1,581,169)	(1,354,564)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99,946	91,630	99,850	91,551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及其他		(578)	10,260	(578)	10,260
所得税费用		2,315,546	2,220,400	2,314,689	2,219,597

(1) 主要包括税法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基金分红收入等。

3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858,380	11,671,118
减：本行永续债当年宣告利息	(288,000)	(288,000)
	12,570,380	11,383,11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570,380	11,383,118
	12,570,380	11,383,118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3,833,135	3,781,343
	3,833,135	3,781,343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28	3.01
	3.28	3.01

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570,380	11,383,118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 (税后)	114,912	131,262
	12,685,292	11,514,380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12,685,292	11,514,380
	12,685,292	11,514,380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3,833,135	3,781,343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 (千股)	405,703	395,785
	4,238,838	4,177,128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 权平均数 (千股)	4,238,838	4,177,128
	4,238,838	4,177,12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2.99	2.76
	2.99	2.76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净利润	12,850,233	11,671,933	12,871,657	11,669,80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958,302	1,978,806	1,941,200	1,973,2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782	128,895	8,304	128,895
折旧及摊销	541,792	532,768	540,392	531,34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0,121	40,258	40,054	40,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2,254)	(9,733)	(12,254)	(9,7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1,826)	(157,724)	(691,826)	(157,724)
汇兑损益	752,174	(435,473)	752,174	(435,473)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119,808	3,875,197	4,119,808	3,875,197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8,218,359)	(9,651,182)	(8,218,359)	(9,651,182)
投资收益	(1,910,493)	(1,645,017)	(1,910,493)	(1,645,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92,525)	(481,968)	(292,310)	(480,7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82,218,427)	(191,144,213)	(181,409,148)	(191,164,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8,842,663	161,543,669	77,938,749	161,578,21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u>(94,226,009)</u>	<u>(23,753,784)</u>	<u>(94,322,052)</u>	<u>(23,747,270)</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4,564,391	40,519,939	24,481,022	40,531,80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0,519,939)	(76,628,673)	(40,531,805)	(76,631,0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5,955,548)</u>	<u>(36,108,734)</u>	<u>(16,050,783)</u>	<u>(36,099,200)</u>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44,722	1,154,098	939,972	1,150,25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3,171,116	25,991,364	13,099,796	25,964,37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32,901	1,661,996	4,125,602	1,704,692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6,100,000	11,500,000	6,100,000	11,500,000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5,652	212,481	215,652	212,481
合计	24,564,391	40,519,939	24,481,022	40,531,805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限制性款项	53,675,783	54,951,680	53,631,609	54,910,9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限制性款项	1,209	709	1,177	709
原始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82,873,149	56,006,239	82,873,149	56,006,239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2,522	354,135	172,522	354,135
总计	136,722,663	111,312,763	136,678,457	111,272,067

(5) 筹资活动产生的主要负债情况

本集团筹资活动中发行债务证券的情况详见附注五、22。

## 41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作为该特殊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对转让予特殊目的信托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收入。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亦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将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4.90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90 亿元) 的信贷资产转让给证券化实体，本集团在上述交易中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的控制。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3.71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1 亿元)。

### 信贷资产转让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发生向第三方转让而终止确认的信贷资产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无)。

### 证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已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生因证券借出交易而转让的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6.40 亿元)。

4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118.98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82 亿元)。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投资、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75,363,725	31,266,550
资产支持证券	365,626	366,170
债权投资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1,942,610	18,861,677
资产支持证券	192,057	156,275
其他债权投资		
资产支持证券	74,016	94,040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净资产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603.40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30.45 亿元)。2024 年，本集团在理财业务相关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4.11 亿元 (2023 年：人民币 4.05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4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此进行管理。具体经营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业务、贸易融资、对公理财业务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个人理财业务、代销基金业务、代销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同业、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业务、理财业务以及其他投融资业务，该分部主要是管理本集团的流动性以及满足其它经营分部的资金需求。

## 其他

此分部是指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和未能合理分配的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

管理层对上述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并据此作出向分部分配资源的决策和评价分部的业绩。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利润，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计量。所得税在公司层面进行管理，不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由于分部收入主要来自于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管理层主要依赖利息净收入，而非利息收入总额和利息支出总额的数据。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资金转让。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收入 / (支出)”指经营分部间通过资金转移定价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该内部收入及支出于合并经营业绩时抵销。另外，“外部收入 / (支出)”指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或支付给第三方的利息支出，各经营分部确认的外部收入及支出合计数与利润表中的利息净收入金额一致。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

	2024 年度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	其他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8,729,035	(5,474,658)	5,206,347	-	18,460,724
分部间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6,002,751)	10,409,725	(4,406,974)	-	-
利息净收入	<u>12,726,284</u>	<u>4,935,067</u>	<u>799,373</u>	-	<u>18,460,724</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7,975	106,826	446,942	-	761,7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425)	(27,331)	(5,212)	-	(51,9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88,550</u>	<u>79,495</u>	<u>441,730</u>	-	<u>709,775</u>
投资损益	(2,432)	-	3,517,678	108,312	3,623,558
其他收入 / (支出) (1)	110,407	21,297	43,511	(48,525)	126,690
营业支出 (2)	<u>(2,485,786)</u>	<u>(2,249,020)</u>	<u>(1,049,078)</u>	-	<u>(5,783,884)</u>
分部利润	10,537,023	2,786,839	3,753,214	59,787	17,136,863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 / 转回	(2,737,354)	(134,656)	900,926	-	(1,971,084)
计提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 损失后利润	7,799,669	2,652,183	4,654,140	59,787	15,165,779
所得税费用					(2,315,546)
净利润					<u>12,850,233</u>
总资产	<u>617,918,910</u>	<u>173,893,833</u>	<u>451,381,520</u>	<u>6,921,891</u>	<u>1,250,116,154</u>
总负债	<u>(455,977,207)</u>	<u>(456,841,677)</u>	<u>(249,671,369)</u>	<u>(1,721,454)</u>	<u>(1,164,211,707)</u>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与摊销	<u>(213,824)</u>	<u>(209,641)</u>	<u>(118,327)</u>	-	<u>(541,792)</u>
资本性支出	<u>505,115</u>	<u>495,234</u>	<u>279,523</u>	-	<u>1,279,872</u>

	2023 年度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	其他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4,154,336	(3,618,823)	7,118,038	-	17,653,551
分部间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2,323,827)	8,047,151	(5,723,324)	-	-
利息净收入	<u>11,830,509</u>	<u>4,428,328</u>	<u>1,394,714</u>	-	<u>17,653,551</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7,973	89,756	453,217	-	750,9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165)	(24,943)	(34,714)	-	(88,8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78,808</u>	<u>64,813</u>	<u>418,503</u>	-	<u>662,124</u>
投资收益	-	-	3,043,524	130,854	3,174,378
其他收入 / (支出) (1)	245,145	56,293	(99,034)	(3,103)	199,301
营业支出 (2)	<u>(2,710,073)</u>	<u>(1,963,274)</u>	<u>(1,015,973)</u>	-	<u>(5,689,320)</u>
分部利润	9,544,389	2,586,160	3,741,734	127,751	16,000,034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 / 转回	(2,640,139)	(283,143)	815,581	-	(2,107,701)
计提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 损失后利润	6,904,250	2,303,017	4,557,315	127,751	13,892,333
所得税费用					(2,220,400)
净利润					<u>11,671,933</u>
总资产	<u>528,619,534</u>	<u>161,481,077</u>	<u>394,203,219</u>	<u>6,939,239</u>	<u>1,091,243,069</u>
总负债	<u>(472,353,440)</u>	<u>(368,864,612)</u>	<u>(177,359,187)</u>	<u>(1,346,220)</u>	<u>(1,019,923,459)</u>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与摊销	<u>(249,054)</u>	<u>(189,758)</u>	<u>(93,956)</u>	-	<u>(532,768)</u>
资本性支出	<u>97,792</u>	<u>74,510</u>	<u>36,893</u>	-	<u>209,195</u>

(1) 包括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2) 包括税金及附加和业务及管理费。

## 六、或有事项及承诺

### 1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集团为被告和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有 12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0.22 亿元，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重大，该等诉讼案件的最终裁决结果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集团为被告和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有 30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0.18 亿元，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重大，该等诉讼案件的最终裁决结果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定期或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6.21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39 亿元)。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提前兑付的金额并不重大。

### 3 担保物信息

####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64,220,166	53,339,400	92,757,602	77,448,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作为担保物的资产外，本集团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的账面余额不重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重大)。

####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与同业进行的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作为抵质押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上述作为担保物的债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亦无将上述债券在卖出回购协议下再次作为担保物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负有将债券返还至交易对手的义务。如果持有的担保物价值下跌，本集团在特定情况下可以要求增加担保物。

4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673,887	270,725

5 信用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754,661	36,106,578	34,752,938	36,100,025
开出保函	9,597,152	9,999,288	9,586,224	9,989,776
信用卡承诺	2,900,603	2,821,364	2,900,603	2,821,364
开出信用证	1,799,264	2,998,568	1,799,264	2,998,568
合计	49,051,680	51,925,798	49,039,029	51,909,733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本行控股股东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 (%)	对本行的 表决权比例 (%)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 亿元	19.98%	19.98%

2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以上普通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马来西亚丰隆银行 (HONG LEONG BANK BERHAD)	18.07%	商业银行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2%	资本运营

3 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主要股东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主要股东包括：

	<u>直接持股比例</u>	<u>主营业务</u>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92%	图书出版

4 子公司

本行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五、8。

5 联营企业

本行联营企业的情况参见附注五、8。

6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持有本行 5%及以上普通股股份主要股东所属集团，其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所属集团，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的公司以及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7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主要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主要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 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2024 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87,606	23,409	511,856	3,585	149	626,605	1.47%
利息支出	(96,500)	(4,225)	(242,728)	(23,474)	(817)	(367,744)	1.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69	15	758	-	1	1,943	0.26%
投资损益	-	102,532	1,859	-	-	104,391	2.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763	-	-	763	0.11%
业务及管理费	(100)	-	(156,885)	(2,015)	-	(159,000)	2.89%
其他综合收益	328	-	(35)	-	-	293	0.02%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2024年12月31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1,555	-	14,086,072	38,281	5,905	15,681,813	2.11%
拆出资金	-	707,558	-	-	-	707,558	0.79%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50,763	-	-	250,763	0.27%
- 债权投资	20,128	-	315,118	-	-	335,246	0.17%
- 其他债权投资	50,411	-	153,595	-	-	204,006	0.29%
长期股权投资	-	1,282,086	-	-	-	1,282,086	100.00%
其他资产	-	254,717	1,094,026	-	-	1,348,743	31.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412	1,562,409	6	149,046	-	1,745,873	25.95%
吸收存款	4,256,237	-	14,118,659	118,253	70,016	18,563,165	2.10%
应付债券	179,902	-	-	-	-	179,902	0.09%
其他负债	-	-	1,153	-	-	1,153	0.04%
于2024年12月31日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	-	7	-	-	7	0.00%
保函	-	-	530	-	-	530	0.01%
信用卡承诺	-	-	-	-	3,910	3,910	0.13%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889,040	-	23,301,339	-	-	24,190,379	3.26%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保函、信用证及其他	-	-	149,964	-	-	149,964	0.31%
关联方作为委托人的委托贷款	79,200	-	1,419,243	-	-	1,498,443	11.70%
理财投资产品资金投向	-	800,000	870,000	-	-	1,670,000	2.77%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2023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112,817	37,540	505,805	3,714	149	660,025	1.68%
利息支出	(122,960)	(5,562)	(394,250)	(94,257)	(786)	(617,815)	2.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8	1	1,846	-	1	2,086	0.28%
投资损益	-	125,054	2,834	-	-	127,888	4.0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93)	(1,529)	-	(1,622)	-1.03%
业务及管理费	(136)	-	(190,449)	(1,852)	-	(192,437)	3.53%
其他综合收益	230	-	1,161	-	-	1,391	0.32%

	主要股东	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2023年12月31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03,270	-	13,272,376	-	3,246	16,078,892	2.66%
拆出资金	-	1,350,000	-	-	-	1,350,000	1.96%
衍生金融资产	-	-	-	214	-	214	0.08%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67,378	-	381,094	-	-	648,472	0.33%
- 其他债权投资	-	-	153,630	-	-	153,630	0.22%
长期股权投资	-	1,188,899	-	-	-	1,188,899	100.00%
其他资产	-	-	26	-	-	26	0.00%
吸收存款	4,513,142	1,346,053	17,285,556	1,592,678	50,247	24,787,676	3.18%
应付债券	1,038,935	-	-	-	-	1,038,935	0.74%
其他负债	-	-	63	-	-	63	0.00%
于2023年12月31日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	-	322	-	-	322	0.00%
保函	-	-	307	-	-	307	0.00%
信用卡承诺	-	-	-	-	3,806	3,806	0.13%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963,760	-	25,047,142	-	-	26,010,902	4.30%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保函、信用证及其他	-	-	256,096	-	-	256,096	2.56%
关联方作为委托人的委托贷款	229,200	-	848,071	-	-	1,077,271	9.50%
理财投资产品资金投向	-	250,000	1,200,000	-	-	1,450,000	1.99%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本金	-	-	-	60,000	-	60,000	0.17%

8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年末余额: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52,5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0,311	332,199
报告期间交易:	<u>2024 年</u>	<u>2023 年</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89	85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6,248	4,443

9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的相关交易合并于本附注披露。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订立的交易包括贷款及存款，仍按银行收取第三方客户的利率进行。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列示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薪酬及其他员工福利	<u>11,020</u>	<u>12,728</u>

除上述薪酬及员工福利外，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清算 2023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绩效薪酬金额为人民币 5,810 千元。

10 企业年金基金

本集团与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11 重大关联授信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净资产值 1%以上，或本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最近一期净资产值 5%以上的交易。

与本行授信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公开披露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 八、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12,805,619	11,333,889	12,784,838	11,310,344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存于本集团的款项，仅用于向委托人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的风险管理描述与分析如下：

本集团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特别授权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监事会及其下设的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以及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成了多层次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集团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集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负责全行风险防范监测体系的建立，不断完善授权授信管理机制，对全行风险控制指标和资产质量进行监测，提出改善资产质量的措施并组织实施，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监测结果。本集团稽核审计部通过开展全面审计、专项审计、后续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审计项目，对各项规章制度的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并及时将审计发现的问题向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以促进本集团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

## 1 信用风险

###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贷款，资金业务和表外业务等也可能带来信用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以下方面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

在控制流程及管理体系方面，本集团通过优化部门职能分工、不断完善客户授信管理相关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规范贷审会组织框架和审批规则，明确全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等前、中、后台的分离，从而确保了授信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以及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采取的主要措施为：

- 完善现有信贷管理系统；
- 建立了日常监测与重点行业监测相结合的动态监测和预警机制；
- 重点行业限额控制机制；
- 实施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制度；
- 完善信贷从业人员考核与培训机制等。

###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 信用风险的计量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减值根据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概率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团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债务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债务人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充分考虑了当前经济环境的变化对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并结合经济发展趋势的影响，对关键宏观经济指标进行前瞻性预测。

综上，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结果综合反映了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情况及管理层对宏观经济发展的预期情况。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资产价格、市场利率、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风险分类为关注级别；
-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通常情况下，如果信贷业务逾期 30 天以上，则应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一般来讲，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则被认定为违约。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及违约损失率的模型建立。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预期信用损失是各种经济情景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考虑前瞻性信息后，客户及其项下资产在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其中违约的定义参见本附注前段；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授信产品的不同，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违约风险敞口根据还款计划安排进行确定，不同类型的产品将有所不同。

###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并进行了前瞻性调整，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CPI)，M2，生产价格指数 (PPI) 等。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多情景权重采取基准情景为主，其余场景为辅的原则，结合专家判断设置，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情景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之和。2024 年，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结合经济发展趋势，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了前瞻性预测。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统计模型和专家判断相结合的方式，在统计模型测算结果的基础上，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及阶段三) 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 担保物

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不同类型担保物的评估，本集团制订并实施了相关管理制度。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票据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和借款人的其他资产；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定期监察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2)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874,351	-	-	66,874,351	-	-	-	-
存放同业款项	4,136,300	-	-	4,136,300	(528)	-	-	(528)
拆出资金	89,991,651	-	2,330	89,993,981	(46,498)	-	(2,330)	(48,8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9,789	-	-	389,789	(12)	-	-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2,149,337	4,076,995	4,889,413	741,115,745	(18,884,820)	(965,593)	(3,572,981)	(23,423,394)
债权投资	191,523,476	73,646	-	191,597,122	(1,345,569)	(30,684)	-	(1,376,253)
其他金融资产	2,391,740	-	80,770	2,472,510	-	-	(80,770)	(80,770)
小计	1,087,456,644	4,150,641	4,972,513	1,096,579,798	(20,277,427)	(996,277)	(3,656,081)	(24,929,7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52,480	-	-	1,452,480	(4,145)	-	-	(4,145)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	-	70,648,134	(182,679)	-	-	(182,679)
小计	72,100,614	-	-	72,100,614	(186,824)	-	-	(186,824)
信贷承诺	49,049,436	647	1,597	49,051,680	(220,695)	(72)	(315)	(221,082)
合计	1,208,606,694	4,151,288	4,974,110	1,217,732,092	(20,684,946)	(996,349)	(3,656,396)	(25,337,69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0,972,116	-	-	80,972,116	-	-	-	-
存放同业款项	1,662,943	-	-	1,662,943	(1,765)	-	-	(1,765)
拆出资金	68,856,003	-	2,330	68,858,333	(32,662)	-	(2,330)	(34,9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0,687	-	-	570,687	(58)	-	-	(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8,285,802	2,880,075	4,238,949	625,404,826	(17,485,149)	(663,299)	(3,223,149)	(21,371,597)
债权投资	199,337,104	-	-	199,337,104	(2,348,040)	-	-	(2,348,040)
其他金融资产	1,744,097	-	68,940	1,813,037	-	-	(68,940)	(68,940)
小计	971,428,752	2,880,075	4,310,219	978,619,046	(19,867,674)	(663,299)	(3,294,419)	(23,825,3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7,393	-	-	337,393	(455)	-	-	(455)
其他债权投资	69,632,015	-	-	69,632,015	(124,371)	-	-	(124,371)
小计	69,969,408	-	-	69,969,408	(124,826)	-	-	(124,826)
信贷承诺	51,922,628	557	2,613	51,925,798	(352,088)	(61)	(518)	(352,667)
合计	1,093,320,788	2,880,632	4,312,832	1,100,514,252	(20,344,588)	(663,360)	(3,294,937)	(24,302,885)

(3) 债券投资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部评级机构对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投资的评级分布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0,546	119,134,443	35,884,557	155,029,546
政策性银行债券	3,140,360	23,630,922	24,291,062	51,062,344
其他债券				
- AAA	3,602,550	7,661,252	1,196,167	12,459,969
- AA-至 AA+	303,574	24,767,483	8,476,159	33,547,216
合计	7,057,030	175,194,100	69,847,945	252,099,0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	117,449,452	32,332,900	149,782,352
政策性银行债券	-	11,430,727	34,781,175	46,211,902
其他债券				
- AAA	14,668,939	2,945,768	665,044	18,279,751
- AA-至 AA+	3,218,297	34,835,026	944,960	38,998,283
- 未评级	-	9,881	-	9,881
合计	17,887,236	166,670,854	68,724,079	253,282,169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48.89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39 亿元)，其中，有担保物覆盖的部分为人民币 27.98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54 亿元)。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是指银行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除此以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簿。

###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是指利率的不利变动给本集团财务状况带来的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主要来源。

本集团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敏感性分析来评估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为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和期限结构提供参考。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上报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集团不断加强和完善交易账簿风险计量和业务的风险控制工作,目前采用敏感性分析、持仓分析、损益分析、久期分析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簿的产品进行计量管理。本集团将进一步优化基于交易组合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完善限额管理指标,依托资金业务风险管理系统实现风险限额的动态监控和管理。

###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欧元、日元、澳元及英镑。外汇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自营资金营运和代客平盘交易。对于自营外汇交易汇率风险管理,本集团采取确定敞口限额、交易期限限额、基点价值限额、风险价值限额、损失限额以及估值损失预警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代客交易本集团实现全行统一报价、动态管理,通过国际结算系统和核心业务系统的连接,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并根据当日全国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并对外汇平盘交易的损益进行测算以规避汇率风险。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422,361	377,422	19,290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906,466	1,044,600	184,706	4,135,772
拆出资金	70,099,377	19,845,776	-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324,633	-	-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89,777	-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8,697,817	447,014	-	719,14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735,875	719,493	-	94,455,368
债权投资	181,180,398	9,040,471	-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70,648,134	-	-	70,648,134
其他金融资产	2,391,740	-	-	2,391,740
<b>金融资产合计</b>	<b>1,207,406,801</b>	<b>31,864,553</b>	<b>203,996</b>	<b>1,239,475,350</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818,661)	-	-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728,484)	-	-	(6,728,484)
拆入资金	(3,237,597)	(575,189)	-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	-	(1,464,894)
衍生金融负债	(245,003)	-	-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997,615)	-	-	(31,997,615)
吸收存款	(882,199,761)	(3,543,950)	(115,629)	(885,859,340)
应付债券	(204,933,888)	-	-	(204,933,888)
租赁负债	(1,078,906)	-	-	(1,078,906)
其他金融负债	(2,836,030)	(135)	(23)	(2,836,188)
<b>金融负债合计</b>	<b>(1,155,540,839)</b>	<b>(4,119,274)</b>	<b>(115,652)</b>	<b>(1,159,775,765)</b>
<b>净头寸</b>	<b>51,865,962</b>	<b>27,745,279</b>	<b>88,344</b>	<b>79,699,585</b>
货币衍生合约	27,001,810	(27,024,759)	(17,074)	(40,023)
信用承诺	44,308,418	4,612,976	130,286	49,051,6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810,141	303,816	12,257	82,126,2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49,885	705,096	606,197	1,661,178
拆出资金	51,564,576	17,258,765	-	68,823,341
衍生金融资产	271,967	-	-	271,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70,629	-	570,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3,884,951	477,780	7,891	604,370,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557,178	-	-	55,557,178
债权投资	195,040,475	1,948,589	-	196,989,064
其他债权投资	69,632,015	-	-	69,632,015
其他金融资产	1,743,985	112	-	1,744,097
<b>金融资产合计</b>	<b>1,059,855,173</b>	<b>21,264,787</b>	<b>626,345</b>	<b>1,081,746,305</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160,650)	-	-	(55,160,6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881,428)	-	-	(6,881,428)
拆入资金	(3,757,480)	(2,303,868)	-	(6,061,3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645,881)	-	-	(645,881)
衍生金融负债	(327,998)	-	-	(327,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40,596)	-	-	(22,040,596)
吸收存款	(778,210,654)	(2,171,614)	(39,021)	(780,421,289)
应付债券	(140,251,078)	-	-	(140,251,078)
租赁负债	(1,132,380)	-	-	(1,132,380)
其他金融负债	(2,149,969)	(221)	(13)	(2,150,203)
<b>金融负债合计</b>	<b>(1,010,558,114)</b>	<b>(4,475,703)</b>	<b>(39,034)</b>	<b>(1,015,072,851)</b>
<b>净头寸</b>	<b>49,297,059</b>	<b>16,789,084</b>	<b>587,311</b>	<b>66,673,454</b>
货币衍生合约	15,640,491	(16,557,936)	(567,321)	(1,484,766)
信用承诺	47,967,996	3,954,917	2,885	51,925,798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汇率变动		汇率变动	
(减少) / 增加	-1%	1%	-1%	1%
美元对人民币	(5,404)	5,404	(1,734)	1,734
其他外币对人民币	(535)	535	(150)	150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1% 造成的汇兑损益；(2) 其他外币汇率变动是指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 (固定利率) 或合同重定价日 (浮动利率) 的不匹配。本集团定期通过利率敏感性分析来管理该风险。目前本集团已正式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并在不断优化，逐步将全行利率风险集中至总行进行统一经营管理，提高管理和调控利率风险头寸的效率。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945,991	-	-	-	1,873,082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33,582	-	-	-	2,190	4,135,772
拆出资金	42,722,959	46,201,362	-	-	1,020,832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324,633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5,646	172,517	-	-	1,614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2,257,030	70,685,385	59,154,964	5,798,311	1,249,141	719,14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919	2,103,678	3,086,451	1,501,274	87,638,046	94,455,368
债权投资	5,066,887	32,551,274	94,274,525	56,018,737	2,309,446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5,276,409	4,831,986	32,550,650	27,188,900	800,189	70,648,134
其他金融资产	-	-	-	-	2,391,740	2,391,740
<b>金融资产合计</b>	<b>705,744,423</b>	<b>156,546,202</b>	<b>189,066,590</b>	<b>90,507,222</b>	<b>97,610,913</b>	<b>1,239,475,350</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91,646)	(15,554,000)	-	-	(173,015)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97,193)	(2,128,000)	-	-	(103,291)	(6,728,484)
拆入资金	(575,072)	(3,233,000)	-	-	(4,714)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464,894)	(1,464,89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45,003)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992,400)	-	-	-	(5,215)	(31,997,615)
吸收存款	(387,350,377)	(204,357,089)	(273,959,895)	(39,775)	(20,152,204)	(885,859,340)
应付债券	(65,618,345)	(109,811,150)	(18,600,000)	(10,600,000)	(304,393)	(204,933,888)
租赁负债	-	-	-	-	(1,078,906)	(1,078,906)
其他金融负债	-	-	-	-	(2,836,188)	(2,836,188)
<b>金融负债合计</b>	<b>(495,125,033)</b>	<b>(335,083,239)</b>	<b>(292,559,895)</b>	<b>(10,639,775)</b>	<b>(26,367,823)</b>	<b>(1,159,775,765)</b>
<b>净额</b>	<b>210,619,390</b>	<b>(178,537,037)</b>	<b>(103,493,305)</b>	<b>79,867,447</b>	<b>71,243,090</b>	<b>79,699,585</b>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0,619,044	-	-	-	1,507,170	82,126,2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60,940	-	-	-	238	1,661,178
拆出资金	46,439,424	21,031,823	-	-	1,352,094	68,823,34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71,967	271,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2,459	354,099	-	-	4,071	570,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7,036,664	265,461,655	46,826,398	3,752,075	1,293,830	604,370,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79,740	9,387,843	251,807	1,879,088	37,058,700	55,557,178
债权投资	21,244,701	33,926,315	78,436,723	60,331,234	3,050,091	196,989,064
其他债权投资	544,638	13,712,881	30,583,638	23,882,922	907,936	69,632,01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1,744,097	1,744,097
<b>金融资产合计</b>	<b>444,737,610</b>	<b>343,874,616</b>	<b>156,098,566</b>	<b>89,845,319</b>	<b>47,190,194</b>	<b>1,081,746,305</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710,000)	(51,160,000)	-	-	(290,650)	(55,160,6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344,065)	(30,000)	(430,000)	-	(77,363)	(6,881,428)
拆入资金	(3,801,878)	(2,253,694)	-	-	(5,776)	(6,061,3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645,881)	(645,88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27,998)	(327,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30,000)	-	-	-	(10,596)	(22,040,596)
吸收存款	(362,773,094)	(157,947,061)	(244,066,712)	-	(15,634,422)	(780,421,289)
应付债券	(46,891,396)	(68,233,067)	(24,800,000)	-	(326,615)	(140,251,078)
租赁负债	-	-	-	-	(1,132,380)	(1,132,380)
其他金融负债	-	-	-	-	(2,150,203)	(2,150,203)
<b>金融负债合计</b>	<b>(445,550,433)</b>	<b>(279,623,822)</b>	<b>(269,296,712)</b>	<b>-</b>	<b>(20,601,884)</b>	<b>(1,015,072,851)</b>
<b>净额</b>	<b>(812,823)</b>	<b>64,250,794</b>	<b>(113,198,146)</b>	<b>89,845,319</b>	<b>26,588,310</b>	<b>66,673,454</b>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	权益	利息净收入	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2,225,761	(12,632)	1,339,047	(6,701)
下降 100 个基点	(2,225,761)	12,680	(1,339,047)	6,755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 除活期存款外，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 活期存款和央行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3)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4)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权益变动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动而平移的假设，通过设定利率变动一定百分比对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进行重新估算得出的。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是因资产与负债的金额和到期日错配而产生。本集团按照监管要求和审慎原则管理流动性风险，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对现金流进行日常监控，确保适量的流动性资产。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的全面管理职能，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与措施。计划财务部牵头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负责拟定各项管理政策和限额，计量与评估流动性风险，对各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监测和分析，并定期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报告。

本集团主要通过流动性指标限额和缺口分析管理流动性，亦采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评估流动性风险影响以及应急措施的有效性。在加强日常现金流管理，运用货币市场、公开市场等管理工具动态调节短期流动性缺口的同时，以建立合理资产负债结构为前提，促进业务结构的持续改善，保持相对分散和稳定的资金来源，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资产储备。

####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4,705,850	-	-	-	-	53,113,223	-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133,582	-	2,190	-	-	-	-	4,135,772
拆出资金	-	-	12,395,502	30,750,517	46,799,134	-	-	-	89,945,153
衍生金融资产	-	-	132,843	25,939	132,349	33,502	-	-	324,6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17,119	-	172,658	-	-	-	389,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2,661	-	11,252,864	27,587,078	136,561,307	374,821,224	168,259,697	-	719,14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1,966,788	-	125,919	2,103,678	3,086,451	6,911,368	261,164	94,455,368
债权投资	-	-	774,759	2,767,729	20,628,247	102,294,016	63,756,118	-	190,220,869
其他债权投资	-	-	227,458	5,018,522	4,371,329	33,611,530	27,419,295	-	70,648,134
其他金融资产	6,669	2,014,369	-	-	-	-	370,702	-	2,391,740
金融资产合计	669,330	102,820,589	25,000,545	66,277,894	210,768,702	513,846,723	266,717,180	53,374,387	1,239,475,350
金融负债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2,451,051)	(2,741,436)	(15,620,174)	-	-	-	(20,818,6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497,994)	-	-	(2,230,490)	-	-	-	(6,728,484)
拆入资金	-	-	(575,189)	-	(3,237,597)	-	-	-	(3,812,7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464,894)	-	-	-	-	-	-	(1,464,894)
衍生金融负债	-	-	(30,627)	(9,898)	(140,608)	(63,870)	-	-	(245,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1,997,615)	-	-	-	-	-	(31,997,615)
吸收存款	-	(263,387,427)	(44,451,753)	(83,779,368)	(211,140,762)	(283,058,934)	(41,096)	-	(885,859,340)
应付债券	-	-	(19,040,023)	(45,816,150)	(110,039,445)	(30,038,270)	-	-	(204,933,888)
租赁负债	-	(123,030)	(21,480)	(49,022)	(195,306)	(598,838)	(91,230)	-	(1,078,906)
其他金融负债	-	(2,465,486)	-	-	-	-	(370,702)	-	(2,836,188)
金融负债合计	-	(271,944,831)	(98,567,738)	(132,395,874)	(342,604,382)	(313,759,912)	(503,028)	-	(1,159,775,765)
净额	669,330	(169,124,242)	(73,567,193)	(66,117,980)	(131,835,680)	200,086,811	266,214,152	53,374,387	79,699,585
信用承诺	2,245	-	7,362,184	15,031,180	21,242,981	5,393,038	20,052	-	49,051,680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313,291	-	-	-	-	-	54,812,923	82,126,2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660,940	-	238	-	-	-	-	1,661,178
拆出资金	-	-	23,049,155	24,314,959	21,459,227	-	-	-	68,823,341
衍生金融资产	-	-	124,894	74,628	69,401	3,044	-	-	271,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214,563	356,066	-	-	-	570,6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93,213	-	15,108,695	34,944,328	115,436,006	279,294,627	157,793,753	-	604,370,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3,995,011	99,879	6,879,862	9,387,842	251,807	4,932,377	10,400	55,557,178
债权投资	-	-	244,958	9,869,909	12,841,951	99,222,408	74,809,838	-	196,989,064
其他债权投资	-	-	276,663	281,322	13,613,263	31,189,434	24,271,333	-	69,632,015
其他金融资产	9,063	1,364,137	-	-	-	-	370,897	-	1,744,097
金融资产合计	1,802,276	64,333,379	38,904,244	76,579,809	173,163,756	409,961,320	262,178,198	54,823,323	1,081,746,305
金融负债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513,425)	(3,279,476)	(51,361,749)	-	-	-	(55,160,6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655,340)	(2,695,432)	-	(30,168)	(500,488)	-	-	(6,881,428)
拆入资金	-	-	(3,305,370)	-	(2,755,978)	-	-	-	(6,061,3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45,881)	-	-	-	-	-	-	(645,881)
衍生金融负债	-	-	(28,586)	(180,571)	(79,847)	(38,994)	-	-	(327,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2,040,596)	-	-	-	-	-	(22,040,596)
吸收存款	-	(262,967,410)	(53,482,901)	(50,656,210)	(169,693,538)	(243,613,384)	(7,846)	-	(780,421,289)
应付债券	-	-	(15,936,638)	(31,037,436)	(73,923,663)	(19,353,341)	-	-	(140,251,078)
租赁负债	-	(182,468)	(10,115)	(33,843)	(178,575)	(573,812)	(153,567)	-	(1,132,380)
其他金融负债	-	(1,779,306)	-	-	-	-	(370,897)	-	(2,150,203)
金融负债合计	-	(269,236,405)	(98,013,063)	(85,187,536)	(298,023,518)	(264,080,019)	(532,310)	-	(1,015,072,851)
净额	1,802,276	(204,903,026)	(59,108,819)	(8,607,727)	(124,859,762)	145,881,301	261,645,888	54,823,323	66,673,454
信用承诺	3,170	-	10,194,614	10,076,829	25,414,578	6,212,094	24,513	-	51,925,798

(2) 未折现现金流分析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下表中的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账面值相等。本集团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活期客户存款中相当一部分将续存本集团，活期存款沉淀部分余额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且增长的趋势。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4,705,850	-	-	-	-	53,113,223	-	67,819,0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133,582	-	2,190	-	-	-	-	4,135,772
拆出资金	2,330	-	12,404,783	30,894,051	47,540,905	-	-	-	90,842,0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17,509	-	181,093	-	-	-	398,6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65,169	-	12,031,342	32,433,495	151,730,419	433,247,631	270,181,857	-	902,889,9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1,966,788	-	128,686	2,214,132	3,389,148	9,414,318	261,164	97,374,236
债权投资	-	-	1,170,349	3,674,629	25,540,907	116,512,199	71,257,514	-	218,155,598
其他债权投资	-	-	396,657	5,209,516	5,590,326	36,697,218	28,190,849	-	76,084,566
其他金融资产	6,669	2,014,369	-	-	-	-	370,702	-	2,391,740
金融资产合计	3,274,168	102,820,589	26,220,640	72,342,567	232,797,782	589,846,196	379,415,240	53,374,387	1,460,091,569
金融负债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2,459,879)	(2,754,943)	(15,874,720)	-	-	-	(21,095,5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497,994)	-	-	(2,256,906)	-	-	-	(6,754,900)
拆入资金	-	-	(577,259)	-	(3,283,103)	-	-	-	(3,860,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1,999,884)	-	-	-	-	-	(31,999,8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464,894)	-	-	-	-	-	-	(1,464,894)
吸收存款	-	(263,412,641)	(45,411,004)	(85,587,388)	(215,696,652)	(289,168,240)	(41,983)	-	(899,317,908)
应付债券	-	-	(19,060,000)	(46,024,877)	(111,691,010)	(37,103,921)	-	-	(213,879,808)
租赁负债	-	(123,030)	(21,540)	(49,437)	(197,115)	(667,010)	(113,836)	-	(1,171,968)
其他金融负债	-	(2,465,486)	-	-	-	-	(370,702)	-	(2,836,188)
金融负债合计	-	(271,970,045)	(99,529,566)	(134,416,645)	(348,999,506)	(326,939,171)	(526,521)	-	(1,182,381,454)
净额	3,274,168	(169,149,456)	(73,308,926)	(62,074,078)	(116,201,724)	262,907,025	378,888,719	53,374,387	277,710,115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	-	(25,836,718)	(3,221,886)	(7,915,102)	(10,260,803)	-	-	(47,234,509)
- 现金流入	-	-	26,034,194	3,224,261	7,881,227	10,373,630	-	-	47,513,312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6,538)	1,843	(89)	(4,105)	-	-	(8,889)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	-	190,938	4,218	(33,964)	108,722	-	-	269,914
信用承诺	2,245	-	7,362,184	15,031,180	21,242,981	5,393,038	20,052	-	49,051,680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313,291	-	-	-	-	54,812,923	-	82,126,2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662,705	-	238	-	-	-	-	1,662,943
拆出资金	2,330	-	23,079,334	24,470,608	22,011,277	-	-	-	69,563,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215,923	376,342	-	-	-	592,2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65,498	-	15,596,866	39,625,040	133,366,184	328,000,225	270,190,061	-	793,143,8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3,995,011	99,879	6,964,810	9,455,269	788,672	5,469,432	10,400	56,783,473
债权投资	-	-	680,336	11,420,882	18,231,921	118,323,957	85,536,615	-	234,193,711
其他债权投资	-	-	474,882	576,200	14,893,500	35,692,435	25,513,562	-	77,150,579
其他金融资产	9,063	1,364,137	-	-	-	-	370,897	-	1,744,097
金融资产合计	6,376,891	64,335,144	39,931,297	83,273,701	198,334,493	482,805,289	387,080,567	54,823,323	1,316,960,705
金融负债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	(514,038)	(3,295,260)	(52,433,426)	-	-	-	(56,248,7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655,340)	(2,696,519)	-	(30,426)	(528,149)	-	-	(6,910,434)
拆入资金	-	-	(3,306,683)	-	(2,802,153)	-	-	-	(6,108,8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2,042,681)	-	-	-	-	-	(22,042,6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45,881)	-	-	-	-	-	-	(645,881)
吸收存款	-	(262,967,410)	(53,546,961)	(50,877,733)	(172,742,340)	(264,622,428)	(8,245)	-	(804,765,117)
应付债券	-	-	(15,960,000)	(31,179,287)	(75,101,250)	(21,279,857)	-	-	(143,520,394)
租赁负债	-	(182,468)	(10,250)	(34,515)	(186,820)	(644,632)	(194,404)	-	(1,253,089)
其他金融负债	-	(1,779,306)	-	-	-	-	(370,897)	-	(2,150,203)
金融负债合计	-	(269,236,405)	(98,077,132)	(85,386,795)	(303,296,415)	(287,075,066)	(573,546)	-	(1,043,645,359)
净额	6,376,891	(204,901,261)	(58,145,835)	(2,113,094)	(104,961,922)	195,730,223	386,507,021	54,823,323	273,315,346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	-	(15,993,876)	(4,692,549)	(3,890,912)	(2,084,409)	-	-	(26,661,746)
- 现金流入	-	-	16,014,080	4,539,742	3,742,585	2,010,850	-	-	26,307,257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3,839	15,973	17,161	(17,184)	-	-	39,789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	-	44,043	(136,834)	(131,166)	(90,743)	-	-	(314,700)
信用承诺	3,170	-	10,194,614	10,076,829	25,414,578	6,212,094	24,513	-	51,925,798

####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集团操作风险管理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涵盖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条线主管部门、分支机构等在内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和管理决策机制。本集团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与缓释、监测与报告的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本集团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持续开展制度修订完善工作。本集团严格执行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定期召开条线工作会议和培训会议，明确条线操作风险管理要求，强化风险管理意识；通过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系统，将风险控制逐步前移，在提升业务处理效率的同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通过开展专项排查工作，查找问题并落实整改，强化业务运营过程中的风险管控；条线主管部门定期收集、反馈分支行操作风险意见和建议，形成良好沟通机制，促进操作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本集团持续收集、分析外部重点领域操作风险事件，防范本集团类似操作风险事件发生。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1) 公允价值层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 第一层次：采用本集团在报告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 第二层次：使用模型估值技术计量—直接或间接地全部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 第三层次：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90,220,869	-	184,259,320	13,680,826	197,940,14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04,933,888	1,181,623	204,993,377	-	206,175,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96,989,064	-	171,678,315	28,617,240	200,295,55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40,251,078	5,833,754	135,624,308	-	141,458,062

(i)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债权投资参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或彭博的估值结果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

(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3)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452,480	1,452,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75,363,725	-	-	75,363,725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6,603,063	5,295,231	-	11,898,294
债券投资	-	4,667,798	-	4,667,798
同业存单	-	2,023,606	-	2,023,606
资产支持证券	-	-	365,626	365,626
债权融资计划	-	-	125,919	125,919
股权投资	-	-	10,400	10,400
小计	81,966,788	11,986,635	501,945	94,455,368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	70,574,053	-	70,574,053
资产支持证券	-	74,081	-	74,081
小计	-	70,648,134	-	70,648,134
衍生金融资产				
	-	324,633	-	324,633
金融资产合计	81,966,788	82,959,402	1,954,425	166,880,615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u>				
衍生金融负债				
	-	(245,003)	-	(245,0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64,894)	-	-	(1,464,894)
金融负债合计	(1,464,894)	(245,003)	-	(1,709,8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337,393	337,393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基金投资	31,266,550	-	-	31,266,550
同业存单	-	16,087,086	-	16,087,086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2,728,461	3,053,289	-	5,781,750
债券投资	-	1,433,980	-	1,433,980
债权融资计划	-	-	611,242	611,242
资产支持证券	-	-	366,170	366,170
股权投资	-	-	10,400	10,400
小计	33,995,011	20,574,355	987,812	55,557,178
<u>其他债权投资</u>				
债券投资	-	69,537,860	-	69,537,860
资产支持证券	-	94,155	-	94,155
小计	-	69,632,015	-	69,632,015
<u>衍生金融资产</u>				
	-	270,543	1,424	271,967
<u>金融资产合计</u>				
	33,995,011	90,476,913	1,326,629	125,798,553
<u>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u>				
衍生金融负债				
	-	(327,998)	-	(327,9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645,881)	-	-	(645,881)
<u>金融负债合计</u>				
	(645,881)	(327,998)	-	(973,879)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报告期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 (如有), 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如计算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 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 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外汇期权、信用缓释凭证及利率互换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等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互换、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u>发放贷款与垫款</u>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u>衍生金融资产</u>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	337,393	987,812	1,424	1,326,629
购入	1,455,353	365,626	-	1,820,979
出售或结算	(342,988)	(824,120)	(1,424)	(1,168,532)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946	(27,373)	-	(25,42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776	-	-	7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452,480</u>	<u>501,945</u>	<u>-</u>	<u>1,954,425</u>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				
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u>1,231</u>	<u>(349)</u>	<u>-</u>	<u>882</u>
	<u>发放贷款与垫款</u>	<u>交易性金融资产</u>	<u>衍生金融资产</u>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	1,798,607	927,312	11,619	2,737,538
购入	4,181,190	366,170	-	4,547,360
出售或结算	(5,642,352)	(264,439)	-	(5,906,791)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41,231)	(10,195)	(51,42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52)	-	-	(5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37,393</u>	<u>987,812</u>	<u>1,424</u>	<u>1,326,629</u>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				
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u>(69)</u>	<u>(4,727)</u>	<u>(10,195)</u>	<u>(14,991)</u>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发放贷款与垫款			
- 票据贴现	1,452,4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资产支持证券	365,626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债权融资计划	125,919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股权投资	10,400	资产净值法	净资产
合计	1,954,425		
	<u><u>1,954,425</u></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发放贷款与垫款			
- 票据贴现	337,393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权融资计划	611,242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资产支持证券	366,17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 股权投资	10,400	资产净值法	净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信用违约互换	1,42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违约率
合计	1,326,629		
	<u><u>1,326,629</u></u>		

## 十一、 资本充足率管理

关于资本管理的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bocd.com.cn) “投资者关系——监管资本” 栏目。

## 十二、 期后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子公司出售事宜

2024 年 7 月 22 日，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本行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所持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 股权。该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获江苏金融监管局批复（苏金复〔2025〕13 号），并完成股权变更。

###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

本行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并上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三、 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个别比较数据已经过重述。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依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的规定确定。

	<u>2024年</u>	<u>2023年</u>
政府补助	113,604	280,1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54	9,733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345)	(3,466)
久悬未取款	2,820	1,573
其他营业外净支出	(58,255)	(10,94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1,306)	(72,513)
合计	<u>33,772</u>	<u>204,554</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3,728	204,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u>44</u>	<u>177</u>

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产生的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千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

	<u>2024 年</u>	<u>2023 年</u>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3,833,135	3,781,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70,380	11,383,118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28	3.01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2.99	2.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36,652	11,178,741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3.27	2.96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2.98	2.71

净资产收益率

	<u>2024 年</u>	<u>2023 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70,587,109	60,618,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70,380	11,383,1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1%	1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36,652	11,178,74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6%	18.44%

本集团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 [2010] 2 号) 的规定执行。